

公司代码：688365

公司简称：光云科技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阐述了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风险因素，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四、风险因素”部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谭光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马悦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6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5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7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4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20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2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经现任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公司盖章的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光云科技、公司、本公司	指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旺店	指	杭州旺店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
快云科技	指	杭州快云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
麦家科技	指	杭州麦家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
淘云科技	指	杭州淘云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
杭州名玖	指	杭州名玖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淘云科技之全资子公司
凌电科技	指	杭州凌电科技有限公司，曾为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
麦杰信息	指	杭州麦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淘云科技之全资子公司
其乐融融	指	杭州其乐融融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
移动未来科技	指	北京移动未来科技有限公司，曾为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
香港光云	指	香港光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
衡阳光云	指	衡阳光云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
长沙光云	指	长沙光云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
深绘智能	指	杭州深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
杭州有成云	指	杭州有成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麦家科技之控股子公司
快小智	指	杭州快小智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
巨沃科技	指	深圳市巨沃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控股公司
武汉仓云	指	武汉市仓云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控股公司
深圳仓云	指	深圳市仓云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控股公司
杭州有成	指	杭州有成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
长沙易企云	指	长沙易企云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
光云企业管理	指	杭州光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快云科技之控股子公司
拾链科技	指	杭州拾链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麦家科技之全资子公司
综合企业管理	指	杭州综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深绘智能之控股子公司
衡阳旺店	指	衡阳旺店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
山东逸淘、逸淘、逸淘投资	指	逸淘（山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
逸淘软件	指	山东逸淘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
杭州良文	指	杭州良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
济南云跃	指	济南云跃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
山东梦蝶	指	山东梦蝶软件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
杭州吾鑫	指	杭州吾鑫商贸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
星云供应链	指	山东星云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逸淘软件之控股子公司
大连逸淘	指	大连逸淘智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

		司
新疆巨沃	指	新疆巨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光云科技控股公司巨沃科技之控股子公司
五发网络	指	杭州五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约片网络	指	杭州约片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光云全资子公司深绘智能参股公司
巨益科技	指	深圳市巨益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马帮科技	指	上海马帮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易协云科技	指	易协云（杭州）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钉学科技	指	钉学（杭州）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实在智能	指	杭州实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秦丝科技	指	深圳市秦丝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魔点科技	指	杭州魔点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之参股公司
杭州朋客	指	朋客（杭州）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蓝川科技	指	杭州蓝川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上海财妙	指	上海财妙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宁波新物云	指	宁波新物云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客优云	指	湖南智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容大合众	指	容大合众（厦门）科技集团股份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广州睿本	指	广州睿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图澜文化	指	图澜文化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明建云	指	湖南明建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公贝科技	指	北京公贝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微契特	指	上海微契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麦学网络	指	杭州麦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全资子公司麦家科技参股公司
云曦一号	指	杭州云曦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叩问进取	指	杭州同创叩问进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光云科技认缴的私募创业投资基金
安庆叩问	指	安庆叩问新生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科阅科技	指	深圳市科阅科技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云曦二号	指	杭州云曦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蓝江私募	指	浙江蓝江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炎黄盈动	指	北京炎黄盈动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光云科技参股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25年1-12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公司章程》	指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本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会
首发前股份	指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产研基地	指	杭州自建 SaaS 研发与生产基地
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	指	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新租赁准则	指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
电子商务	指	在因特网开放的网络环境下，基于浏览器、服务器应用方式，买卖双方不谋面地进行各种商贸活动，实现消费者的网上购物、商户之间的网上交易和在线电子支付以及各种商务活动、交易活动、金融活动和相关的综合服务活动的一种商业运营模式
SaaS	指	Software as a Service（软件即服务），是一种通过网络提供软件的应用模式
配套硬件	指	电子商务交易过程中针对电子商务特征制造的周边硬件产品，包括热敏打印机、扫码枪等
CRM	指	Custom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客户关系管理），按照客户细分情况有效地组织企业资源，培养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行为以及实施以客户为中心的业务流程，并以此为手段来提高企业的获利能力、收入以及客户满意度
CRM 短信	指	建立在 CRM 基础上，主要通过短信营销、自动化通知等手段，提升会员营销能力的一种产品
电子商务交易服务业	指	为双方在网上买卖提供平台交易的服务，主要包括 B2B 交易服务、B2C 交易服务和 C2C 交易服务三大业务类型
电子商务衍生服务业	指	为电子商务商家提供运营衍生服务，主要包括电商运营服务、CRM 短信、配套硬件等
电子商务支撑服务业	指	为确保电子商务活动顺利完成提供基础支撑活动，主要包括电子支付、物流服务、信息技术服务等
电商服务市场	指	电子商务交易市场旗下的提供电子商务服务的平台
阿里巴巴商家服务市场	指	阿里巴巴旗下电商平台卖家服务中心（ https://fuwu.taobao.com ），为电商商家提供电商运营过程中所需电商软件及电商服务
京麦服务市场	指	京东商城旗下卖家服务中心，为京东电商商家提供电商运营过程中所需电商软件及电商服务
直通车	指	是为淘宝网和天猫的卖家用于实现产品精准推广的、按点击付费的效果营销工具，其推广原理是根据产品设置的关键词进行排名展示，按点击进行扣费
人机	指	依托直通车软件的自动优化功能并结合人工车手实时分析优化的直通车服务
车手	指	在淘宝网和天猫等平台为商家进行直通车、钻展等广告投放的优化师
API	指	Application Programming Interface（应用程序编程接口），是一些预先定义的函数，目的是提供应用程序与开发人员基于某软件或硬件得以访问一组例程的能力，而又无需访问源码，或理解内部工作机制的 SDK
ODM	指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原始设计制造商），指生产厂商根据要求对产品结构、外观、工艺

		等进行自主开发，按照品牌商订单进行生产，产品以品牌商的品牌进行销售的一种运营模式
MRD	指	Market Requirement Document（市场需求文档），是市场部门的产品经理或者市场经理编写的一个产品的说明需求的文档，属于“过程性”文档
PRD	指	Production Requirement Document（产品需求文档），是将市场需求文档通过更加专业的语言进行描述
Kylin	指	可支持多种微处理器和多种计算机体系结构，具有高性能、高可用性和高安全性，并与Linux应用二进制兼容的国产中文服务器操作系统
Hadoop	指	由Apache基金会所开发的分布式系统基础架构
Spark	指	专为大规模数据处理而设计的快速通用的计算引擎
Instance Segmentation 模型	指	基于深度神经网络模型，针对每个像素输出类别号，并能在同类像素结果中区分独立个体，适用于提取边界分明的前景物体
Image Matting 模型	指	基于前景与背景的经典混合计算公式，能输出每个像素属于前景的概率，适用于半透明等区域的前景提取
LevelDB	指	Google实现的非常高效的kv数据库
WMS	指	Warehouse Management System，仓储管理系统
KA	指	KeyAccount，重点商家
SKA	指	Super Key Account，高级重点商家
ARUP 值	指	Average Revenue Per User，每用户平均收入
ERP	指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建立在信息技术基础上，以系统化的管理思想，为企业决策层及员工提供决策运行手段的管理平台
快麦电商、云托管	指	发行人一款以工人服务为主的运营服务产品，原名快麦云托管，现已更名为快麦电商
抖店	指	电商商家实现一站式经营的平台
抖音	指	由字节跳动孵化的一款音乐创意短视频社交软件
快手	指	北京快手科技有限公司旗下的产品
饿了么	指	生活类电子商务平台
苏宁	指	苏宁旗下的电子商务平台
蘑菇街	指	专注于时尚女性消费者的电子商务平台
拼多多	指	综合类电子商务平台
速卖通	指	阿里巴巴旗下的面向国际市场打造的跨境电商平台
Lazada	指	东南亚地区最大的在线购物网站之一
亚马逊	指	美国最大的电子商务平台
钉钉	指	阿里巴巴旗下企业级智能移动办公软件
GMV	指	商品交易总额（Gross Merchandise Volume，简称GMV）是成交总额（一定时间段内）的意思。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光云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HangzhouRaycloudTechnology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Rayclou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谭光华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坚塔街599号10层1001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24年9月10日，公司住所由“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5层”变更至“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坚塔街599号10层1001室”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坚塔街599号光云大厦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53
公司网址	www.raycloud.com
电子信箱	gyir@raycloud.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宇	庄玲玲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坚塔街599号光云大厦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坚塔街599号光云大厦
电话	0571-81025116	0571-81025116
传真	0571-81025116	0571-81025116
电子信箱	gyir@raycloud.com	gyir@raycloud.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www.stcn.com)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光云科技	688365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庆春东路西子国际TA28, 29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小金、徐晶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徐汇区长乐路989号世纪商贸广场3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陆文军、任瑜玮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年12月22日-2025年12月31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563,218,711.27	477,791,543.86	17.88	475,473,813.42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546,888,860.24	473,033,174.42	15.61	470,672,595.50
利润总额	-28,720,370.19	-87,733,612.77	不适用	-20,410,132.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081,895.67	-82,046,116.44	不适用	-18,446,909.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580,895.03	-72,987,095.29	不适用	-83,288,044.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355,962.41	54,156,071.74	116.70	22,844,690.41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45,405,580.23	956,250,133.87	-1.13	1,023,235,658.59
总资产	1,747,864,134.99	1,603,256,120.23	9.02	1,567,702,491.6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9	不适用	-0.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9	不适用	-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7	不适用	-0.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5	-8.30	不适用	-1.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2	-7.39	不适用	-8.3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8.23	31.26	减少3.03个百	29.91

			分点
--	--	--	----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 563,218,711.27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7.88 %。

2、报告期，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081,895.67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亏损 68.2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9,580,895.03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亏损 59.47%，主要原因如下：

2025 年度，面对电商行业竞争格局的演进以及新业态的呈现，公司进一步聚焦主营业务，为客户带来更高效的服务体验。公司围绕着大商家 SaaS 业务的战略布局，在持续保持研发及市场投入力度的同时，公司 SaaS 产品总体收入也稳定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拓多平台投入，中小商家 SaaS 产品持续迭代优化；公司大商家 SaaS 产品研发及市场布局日趋成熟，已有产品的客户满意度和市场认可度不断提升，大客户数量稳步增长，相关大商家 SaaS 业务收入保持稳步增长；同时，公司 2025 年度将电商 SaaS 业务进一步延伸至采购及供应链管理环节，为公司提供了新的业务增长点。

报告期内，公司费用化及资本化研发投入合计 15,899.04 万元，总额实现同比增长 6.45%，但受益于公司 SaaS 业务总体收入加速增长，导致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同比有所下降。

3、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355,962.41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63,199,890.67 元，主要系公司大商家相关 SaaS 业务销售保持稳定增加。

4、报告期末，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45,405,580.23 元，较上期末减少 1.13%，总资产 1,747,864,134.99 元，较上期末增加 9.02%，主要系报告期内并购形成的商誉增加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14,887,403.10	147,535,074.80	142,636,538.74	158,159,694.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950,886.07	837,468.33	-2,918,472.35	-11,050,005.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276,312.53	746,443.38	-3,619,342.32	-13,431,683.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10,029.11	16,793,827.88	15,709,357.79	65,742,747.6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4年金额	2023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3,038.02		22,229.31	58,210.5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287,028.28		551,597.69	2,806,605.9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466,788.58		-11,553,275.28	67,558,647.8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526,701.88	主要系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2,135,271.40	6,645,252.72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				

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14,320.26		-14,863.45	-423,951.0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294,987.3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4,161.10		199,980.82	508,644.07
合计	3,498,999.36		-9,059,021.15	64,841,134.63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56,321.87		47,779.15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1,632.99		475.84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90%	/	1.00%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1,533.91	其他业务收入	257.43	其他业务收入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99.07	未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218.41	未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1,632.99		475.84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54,688.89		47,303.31	

十一、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理财产品投资	81,000,000.00	65,000,000.00	-16,000,000.00	-24,473,298.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242,260,828.00	270,020,228.00	27,759,400.00	28,466,788.58
合伙企业投资	12,000,000.00	12,000,000.00		
合计	335,260,828.00	347,020,228.00	11,759,400.00	3,993,490.46

十四、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是服务于电商商家的 SaaS 企业，核心业务是基于电商业务场景为电商商家提供 SaaS 服务及增值服务。

(一) 主要产品或服务

公司主要 SaaS 产品及服务包括以超级店长、快递助手、快麦 ERP、快麦小智客服机器人、深绘美工机器人、逸淘供应链等为代表的电商 SaaS 产品；以有成财务、有成 CRM、有成报销、番茄表单为代表的企服类 SaaS 产品。

公司在淘宝、天猫、1688、拼多多、抖音、微信、快手等各大电商平台上提供 SaaS 产品及增值服务，在行业内具有良好的口碑和品牌效应，旗下产品多次被各大电商平台授予各类优质奖项。公司凭借多年来在电商运营管理、企业服务领域领先的数字化技术和专业的服务能力，被阿里授予了“订单工具/商品管理类复购/好评榜第一、企业 ERP 类目复购榜第一、星耀伙伴客户关系管理工具服务商”、被抖音授予了“抖店年度优秀服务商”、被钉钉授予“钉钉管理套件融合新锐奖”、被 1688 授予了“年度分销铺货工具 TOP5 服务商”。

公司所处的行业生态链如下：

业务生态

光云
股票代码：688365



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逸淘（山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通过本次交易，公司整合山东逸淘较为成熟的供应链及分销管理软件产品，公司的产品矩阵进一步丰富，服务电商客户的环节进一步延伸至采购及供应链管理环节，双方在产品线方面有良好的产品协同效应。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销售模式

(1) SaaS 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的 SaaS 产品主要通过各电商平台的服务市场（如阿里巴巴商家服务市场（fuwu.taobao.com）、拼多多服务市场（fuwu.pinduoduo.com）、抖店服务市场（fuwu.jinritemai.com）、京东京麦服务市场（fw.jd.com）等）进行在线销售。

在阿里巴巴商家服务市场、拼多多服务市场、1688 服务市场、抖店服务市场，电商商家通过搜索查询公司产品，点开详情页后，电商商家根据需求选择相应版本及期限进行购买，一次性向服务市场支付全部价款后即可使用，服务市场在客户订购的服务期限内与公司按月摊销结算。

在京东和其他电商服务市场上购买公司 SaaS 软件，与上述操作类似。上述平台企业将用户付费扣抵平台分成后一次性支付给公司，公司将上述款项确认为预收款，在满足收入确认条件时分摊确认收入。

除线上销售外，公司部分电商 SaaS 产品，尤其是针对大中型商家的快麦系列产品，亦会通过线下推广的方式进行产品营销，其主要方式为电话营销、集中拜访电商产业园区、持续跟踪重点客户等。由于线下推广的 SaaS 产品大多是垂直领域电商 SaaS 产品，因此在营销推广过程中，往往需要结合对客户操作人员的培训与指导。在该模式下，客户订购发行人 SaaS 产品后将预付款项交纳至公司，公司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及客户实际使用情况确认收入。

（2）配套硬件

公司电商配套硬件的境内的销售模式主要系经销模式。经销模式下，公司以买断模式销售电商配套硬件，由经销商将产品销往终端客户。根据约定，公司在货物交付客户时即完成履约义务。配套硬件按客户签收公司产品确认收入。

2、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购电商平台技术服务、短信、API、云服务器等业务资源，配套硬件及配件耗材，办公设备及其他资源。

（1）电商平台技术服务、短信、API、服务器等业务资源的采购

公司在电商服务市场上销售 SaaS 产品，需要向电商服务市场所在的各电商平台采购技术服务。公司根据与各电商平台的服务市场签订的技术服务协议，向各平台按销售收入的一定比例支付技术服务费，由平台于每月向公司支付价款时扣除。

公司为商家提供 CRM 短信时需向第三方通信平台采购短信。采购部门通过比较采购价格及质量决定采购对象及采购价格，后续与供应商之间根据当月采购短信数量，按月结算。

公司按照服务器空间容量、使用期限等采购需求，向供应商采购服务器资源以维护软件功能的正常运行。

（2）电商配套硬件及配件耗材的采购

公司以 ODM 的方式采购电商配套硬件，委托第三方根据公司的产品规格与外观设计要求进行电商配套硬件产品的设计和生產。公司筛选具有产品设计、生产能力的上游厂商作为供应商，供应商根据公司的产品技术要求进行产品设计，并按照订单为公司定制生产电商配套硬件。

（3）公司办公设备及其他资源的采购

公司采购部门按需采购办公用品、办公场地、水电等资源，以维持公司的日常运营。

3、研发模式

在公司管理层制定的战略方向下，市场部及各事业部客服人员不定期汇总市场调研信息和用户反馈信息。同时，产品经理和核心技术人员会不定期对重要客户及潜在种子客户进行拜访与调研，整合信息形成相应的MRD（市场需求文档）。各事业部基于对市场需求的调研编制PRD（产品需求文档），组织人员从各自的专业角度提出产品开发意见并进行产品综合评审。

产品综合评审通过后，由总经理、事业部负责人、财务、技术人员等相关人员成立的项目研发评审委员会，针对项目的技术可行性、研发周期、财务投入、成员配备和预计成果等各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并最终确定是否立项。

公司研发立项通过后，研发组根据PRD设立产品版本里程碑，采用敏捷研发模式对产品版本进行开发、测试、验收、发布。在产品开发过程中采用灵活的灰度发布策略，先投放部分客户，根据客户反馈进行产品调整，待稳定后逐渐扩大灰度范围，直至全部上线正式发布。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在全球经济环境日趋复杂的背景下，2025年的中国经济延续了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为消费市场及电子商务行业的持续增长构筑了坚实基础。中国电子商务行业近年来也呈现了稳定发展的态势，行业进一步向高质量、数字化和智能化方向升级。

2025年中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50.1万亿元，同比增长3.7%。其中，全国网上零售额15.97万亿元，同比增长8.6%。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达到13.08万亿元，增长5.2%，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为26.1%。同时，根据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CNNIC）发布的第57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截至2025年12月，我国网民规模达11.25亿人，较2024年底增长1,717万人，互联网普及率历史性突破80.1%。网络购物用户规模达9.37亿人，占网民整体的83.2%，生成式人工智能用户规模爆发式增长至6.02亿人，深刻重塑了行业的业态和模式。

随着电商行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基于对电商市场竞争的应对，各类型商家对供应链管理、营销推广、店铺运营、客户关系管理等各方面，提出了专业化和个性化的需求，以提升商家运营管理效率。同时，电商SaaS产品的提供者——以光云科技为代表的广大电商服务商面对日

趋激烈的市场竞争，纷纷研究推出更加专业的垂直细分领域电商 SaaS 产品，以及更具高性价比的产品以迎合市场发展趋势。

公司的电商 SaaS 产品主要覆盖中小商家和大商家，以及部分头部品牌商家。通过对上述商家业务流程的梳理，公司打造了适配于各类型商家的产品矩阵，以提升商家的内部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例如，以超级店长、快递助手为代表的中小商家 SaaS 产品；以快麦 ERP、快麦小智客服机器人、深绘美工机器人、巨沃 WMS、逸淘供应链等为代表的大商家 SaaS 产品。公司将以中小商家 SaaS 为基础，继续提升大商家 SaaS 的市场占有率，夯实未来业务发展的基础，以迎接下一时代的市场考验。

总体来说，我国的电商 SaaS 行业仍处于稳步发展阶段，市场竞争日益激烈。行业内头部企业建立并巩固了市场优势，竞争重点将由产品和价格为导向，转变为综合服务能力为导向的竞争格局。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电商 SaaS 行业的核心竞争力在于其帮助电商商家在关键流程提升效率，同时兼顾稳定性与可靠性。电商领域具有客户集中、需求多样、交易流量巨大的特征，因此电商 SaaS 产品核心竞争力最终体现于服务的客户群体数量、交易高峰时点的峰值处理能力及应对多样化需求服务能力等。

1) 业内领先的行业地位

中国电商零售市场中，已经形成以淘宝天猫、京东、拼多多、抖音、快手等交易平台百花齐放的格局。根据市场公开信息，公司在阿里巴巴商家服务市场的电商 SaaS 客户服务数量处于服务市场领先地位，公司的 SaaS 产品在阿里巴巴商家服务市场的对应产品类目中，付费用户数量位居前列。在拼多多、抖音等电商平台，公司的电商 SaaS 服务客户数量也在逐步提升，均处于对应类目中的前列。

2) 交易高峰时点的峰值处理能力

以公司主要电商 SaaS 产品超级店长、快递助手为例，通过大规模后台任务并行执行框架，日常为数十万商家执行订单同步和店铺管理等任务，在电商平台大型促销活动期间（例如“双11”，“6.18”等），该峰值处理能力可达百万；快递助手、超级店长、快麦 ERP 在过往 12 个月内为上百万商家累计稳定处理近百亿笔订单，该框架稳定支撑了上百万商家短时间内产生的上亿次后台任务。

3) 电商商家多样化需求服务能力

电商商家在电子交易的过程中需求品类繁多，涉及商品管理、订单管理、店铺管理、商品折扣管理、客户营销管理、库存管理等各个类目，业内大部分的电商 SaaS 产品提供商仅提供一种或者几种类目的产品，公司基于多年的电商 SaaS 产品开发经验及对电子商务交易过程的深度理

解，研发了一系列满足电商商家整体交易链条的 SaaS 产品矩阵，可以为电商商家提供一站式服务。

4) 公司具备多平台发展能力

公司以阿里巴巴商家服务市场作为 SaaS 业务开展的起始点，逐步向多类型电商平台渗透，形成了以各大电商平台全面发展的 SaaS 产品线格局。

综上，公司以淘宝、天猫平台服务市场为基础，在多个细分类目中取得了突出的行业地位，同时顺应行业发展和客户需求，公司持续开发除淘宝、天猫以外的电商平台，针对平台特性和规则对产品与服务进行改良或创新，目前已成功服务了拼多多、京东、抖音、快手等其他主要电商平台的电商商家。同时在客户群体数量、交易高峰时点的峰值处理能力及应对多样化需求服务能力等方面均处于行业领先的地位。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2026 年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到，国家持续推进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和“人工智能+”行动，行业应用加快落地，新型智能终端不断涌现，数据要素潜力加快释放，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提高到了 10.5%以上。近年来，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电商行业步入存量竞争与精细化运营并重的新阶段，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加速迭代，为公司电商 SaaS 业务带来全新发展机遇与挑战。公司紧跟行业变革浪潮，立足核心技术优势与商家服务经验，深度把握产业发展脉络，推动业务与技术、产业、模式深度融合，实现高质量发展。

上游供应链管理在电商产业中的核心战略地位愈发凸显，成为商家构建竞争壁垒、提升盈利能力的关键环节。随着电商行业从流量竞争转向供应链效率竞争，商家对供应链数字化、协同化、智能化的需求急剧增长。商家需要进一步完善供应链分销、采购协同能力，构建覆盖“采购-仓储-履约-分销”的全链路供应链服务体系。未来，随着电商产业向纵深发展，供应链数字化将成为行业标配，为公司业务带来持续增长空间。

跨境电商业务成为电商行业未来重要增长点，发展潜力巨大。当前国内电商行业发展趋稳，而全球电商市场持续扩容，“中国制造”出海需求旺盛，跨境电商成为商家拓展增量市场的核心路径。近年来，中国电商 SaaS 企业凭借多平台适配能力、跨境数据合规处理技术、高效履约解决方案，快速切入跨境市场，服务大量出海品牌与商家，跨境业务收入贡献稳步提升。未来，随着全球贸易数字化进程加快、跨境电商政策持续利好，跨境业务将成为拉动行业增长的核心引擎。

AI 技术全面拉抬升级电商 SaaS 行业，重构行业技术格局与服务模式，成为驱动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动力。SaaS 凭借部署灵活、迭代迅速、按需付费、低成本高效能的核心优势，是电商商家实现数字化运营不可或缺的工具，也将是 AI 电商应用落地的基础载体。报告期内，大模型、多模态、智能体等技术快速商业化，深度融入电商运营全场景。AI 技术不仅提升 SaaS 产品

功能效率，更推动行业从工具化服务向智能化、个性化、预测性服务转型，强化技术壁垒与核心竞争力。未来，AI能力需通过与电商 SaaS 的运营场景深度融合，才能真正转化为商家降本增效的实际价值。AI 与 SaaS 的结合将引领行业智能化变革浪潮，SaaS 的核心工具地位将长期稳固。

整体而言，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协同发力，为行业发展注入强劲动能。公司将持续深耕电商 SaaS 领域，立足核心优势，强化供应链服务能力，加速跨境业务布局，深化 AI 技术应用，不断创新产品与服务模式，助力电商商家数字化升级，推动公司在行业变革中实现持续、稳健、高质量发展。

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是服务于电商商家的 SaaS 企业，核心业务是基于电商业务场景为电商商家提供 SaaS 服务及增值服务。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电商行业近年来呈现稳健良性的发展态势，基于电商市场竞争的日益激烈，以及人工智能技术的迅速发展，各类电商平台的商家对店铺管理、营销推广、运营服务、客户关系管理、供应链管理等各方面，提出了专业化和个性化的需求，以提升店铺运营管理效率。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围绕着电商商家的需求，提供相应的电商 SaaS 产品及增值服务，帮助商家实现精细化运营管理，降低运营成本、提升经营效率。

我国电商渗透率不断提升，带动电商 SaaS 的蓬勃发展。除了货架电商、私域电商、直播电商、跨境电商等商业形态外，电商行业对上下游市场的挖掘为行业带来了新的广阔发展空间。电商行业的参与者对上游供应链以及下游客户群体进行整合梳理，增强自身的行业竞争力，以迎接行业全新的机遇与挑战。上述电商市场发展的新业态和新形式拓展了行业的发展边际，也同样为电商 SaaS 行业创造了新业务增量。

人工智能技术近年来发展迅速，电商行业已经成为 AI 应用端重要方向之一。在过往各类 AI 应用工具助力商家降本增效的基础上，随着各类大模型的不断推出演进，以及 AI 智能体等终端形态的出现，未来从电商运营的各个环节角度来看，AI 都可以对电商进行全方位赋能，实现提质增效。

2025 年度，公司持续开拓电商 SaaS 业务，并将业务链延伸至电商供应链 SaaS 领域。其中，公司大商家 SaaS 业务持续稳定增长，山东逸淘的电商供应链 SaaS 业务为企业提供了新的业务增长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63,218,711.27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7.8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081,895.67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亏损 68.2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9,580,895.03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亏损 59.47%。

本年度，公司在上年度实现经营性现金流转正的基础上，继续通过优化业务经营，强化精细化管理，实现了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1,735.60 万元，上年同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

额 5,415.61 万元，经营性现金流净额增加 6,319.99 万元。经营性现金流持续向好，凸显了主营业务持续向好的特征。

（二）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发展情况

1、SaaS 产品的发展情况

报告期内，SaaS 产品总体收入较去年同期稳定增长，系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

（1）中小商家 SaaS 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中小商家 SaaS 产品继续围绕中小微电商商家，持续推进核心产品升级迭代，为电商商家客服、运营、仓储等各部门提供更专业化和精细化的产品服务。公司通过对用户需求的挖掘，持续提升产品功能满足用户新需求。

电商 SaaS 行业的上游是以淘宝、拼多多、抖音、1688、微信为代表的电商平台，其积累了行业的大量资源，对电商 SaaS 企业有较大的影响力。目前，公司已经在阿里、拼多多、抖音、1688、微信等平台推出多款 SaaS 产品，并逐步涉及本地生活、社交电商等多个电商市场，已完成近 40 个电商平台的战略布局。报告期内，公司中小商家 SaaS 业务收入增长 5.25%。

山东逸淘是电商供应链 SaaS 服务提供商，其主要产品在 1688 服务市场分销管理工具中排名前列。因此，通过收购山东逸淘，公司将整合其较为成熟的电商供应链 SaaS 服务，公司的产品矩阵将进一步丰富，服务电商客户的环节进一步延伸至采购及供应链管理环节，将持续产生良好的产品协同效应。

（2）大商家 SaaS 产品

随着市场竞争的深入，成熟型商家和品牌型商家等大商家客户在电商行业的资源竞争优势将愈发明显，聚焦成熟型及品牌型商家需求、争夺该类客户资源是市场发展的必然趋势。公司借助为广大电商商家服务过程中积累的产品研发、迭代、运营和服务经验，基于对成熟型商家需求的理解，梳理成熟型商家的业务流程，完善符合成熟型商家需求的产品和服务布局以应对行业潜在竞争，培育并推出了快麦 ERP、深绘美工机器人、快麦小智客服机器人、快麦工单、跟单宝等产品，拓宽了快麦电商等原有产品的用户定位，服务沉淀了一批头部成熟型电商客户。2025 年度，公司大商家业务整体营收较去年同期保持稳定快速增长，公司核心大商家产品（主要包括快麦 ERP、深绘美工机器人、快麦小智客服机器人、巨沃 WMS、跟单宝、快递助手 ERP 等产品）收入相较去年同期增长 37.57%。

报告期内，大商家 SaaS 业务的发展对公司减亏产生积极影响。大商家电商 SaaS 系列产品实施部署趋于成熟，人效提升，也在一定程度上推动公司部分财务数据向好。

1) 快麦 ERP

快麦 ERP 是公司针对大商家的快麦系列主要产品，自其推出以来收入增长显著。作为一款集订单、仓储、财务、采购等核心功能于一体的电商管理系统，快麦 ERP 致力于通过智能化规则对供应链、仓储、财务等关键环节进行优化，助力企业降低成本、提升效率，进而推动业务持续增长。

目前，快麦 ERP 已经在全国范围内设立了 60 多个服务网点，成功服务上万家电商企业，为企业的全方位运营提供了坚实保障。在商品管理方面，快麦 ERP 支持超过 140 个平台的数据同步，拓宽了企业的业务覆盖范围。订单管理上，快麦 ERP 实现了全流程自动化，从下单、发货直至售后，均能高效处理，同时支持淘宝、京东、拼多多、抖音、快手等多渠道的订单整合，日均处理订单量超 1,400 万。在仓储管理领域，快麦 ERP 通过优化库位布局、采用智能拣货策略以及设置库存预警机制，有效降低了库存成本，显著提升了员工工作效率。供销管理环节，快麦 ERP 整合供应商和分销商资源，对采购、库存和销售流程进行优化，确保企业供应链的顺畅运作。快麦 ERP 的财务板块，能够实时生成经营报表，清晰呈现销售趋势、库存周转等关键数据，同时实现自动化对账、成本核算和税务管理，保障财务数据的准确与透明。

2) 跟单宝

跟单宝产品致力于在抖音/天猫/京东等多平台为品牌运营提供营销解决方案，助力品牌商家生意增长，从消息触达、公域曝光、互动玩法、下单转化、数据复盘的全链路营销方案，帮助商家在拓展会员体系以及扩大品牌曝光上抢占先机，进一步提升品牌销量增长。以会员营销软件为基础，拓展消费者洞察、品牌营销策略定制等新业务模块，深度绑定品牌营销服务。

3) 快麦小智客服机器人

快麦小智是光云科技旗下核心 AI 电商智能客服产品，专注为品牌商家打造全平台数字化客服中台解决方案。2025 年，产品依托大模型融合与自研 AI 智能体技术全面跃升，服务规模、转化能力、技术精度再创新高，已成为超 5,000 家品牌与商家的首选智能服务伙伴，持续领跑电商 AI 客服赛道。

未来快麦小智将持续深化 AI Agent 与多模态大模型应用，推出轻量化跨境电商解决方案，拓展 AI 智能培训、店群智能管理、私域精细化运营等全新能力，以技术创新驱动服务变革，助力全球电商商家实现降本、增效、增转化的全域增长。

4) 巨沃 WMS

巨沃 WMS 是光云科技旗下控股子公司巨沃科技核心产品，专注于为品牌企业和物流供应链企业打造一体化的仓储数字化解决方案。2025 年，产品通过应用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持续迭代，服务规模和行业范围进一步扩大，已为装备制造、3C 电子、大型电商、食品快消、生鲜冷链、鞋服时尚、文教图书等二十余个细分行业累计超 1,000 家企业提供服务，持续居于行业领先地位。

未来巨沃 WMS 将坚持深耕仓储物流数字化行业，通过 AI 技术应用、业务模式创新，拓展产品在生产制造联动、智能化集成、物流精细化运营等全新能力，助力企业实现降本、提效和业务增长。

(3) 企服 SaaS 产品

企业数字化转型升级是大势所趋，随着移动互联技术快速发展，企业对销售、行政、财务、费用管控、发票、档案、人事等日常性事务的移动化、协同化、数字化、AI 化的管理需求日益

迫切。“钉钉”、“企微”、“飞书”等企业服务平台的崛起，为软件公司给企业提供集成化、AI化、低成本管理方案提供了可能。随着在线协同办公软件的发展，公司自2016年起便在“钉钉”、“企微”、“飞书”平台上陆续布局“有成”系列产品，包括有成财务、有成CRM、有成报销、有成档案、番茄表单、有成会议、有成会务等产品，成为平台产品类目布局较多的企业之一。公司基于电商SaaS领域的经验和资源，通过入驻“钉钉”、“企微”、“飞书”平台获取了一定的企业客户，并通过研发、销售、售后“一体化”的产品管理体系，为企业销售、财务、费控、档案、协同管理等事务提供了优质工具。

总体来看，目前公司SaaS产品已形成了远近结合、梯次接续的产品和技术储备格局，持续稳固中小商家SaaS产品市场竞争地位的同时，公司根据电商发展的重要趋势开发了快麦ERP、深绘美工机器人、快麦小智客服机器人、有成钉钉企服SaaS等产品和技術，为公司进一步扩大行业领先优势奠定坚实基础。

2、配套硬件业务

为更好地服务客户，公司针对电商商家在运营过程中出现的电子面单打印需求提供配套硬件等增值产品。该硬件设备与公司旗下快递助手、超级店长、旺店交易、快麦ERP等SaaS产品配套使用能大幅提高商家打单发货效率，运营该业务能够提升公司的综合服务能力，稳固公司的竞争优势。

3、运营服务和CRM业务

针对部分在流量推广方面有更大投入和更高转化率需求的优质商家，公司的运营服务基于超级快车软件提供定制化运营方案，帮助商家通过淘宝直通车和钻石展位获得更好的营销效果，具体包括超级快车人机、推广宝等产品。

CRM短信系公司为提升综合服务能力而向电商商家提供的一种增值产品，CRM短信内嵌于超级店长等软件中，具备短信营销、自动化短信通知、不同人群营销效果分析和会员积分互动等功能，帮助商家实现精细化会员管理。

随着电商平台流量推广方式日趋多样，直播、短视频等场景的兴起使得商家获客渠道增加，同时潜在网购用户数量趋稳，电商平台流量成本日益提升，直通车业务和短信推广的边际效益呈现逐年下滑的态势，商家直通车代投放、CRM短信营销的需求相应逐渐减少。由于上述业务的收入和毛利占比相对较低，故相关业务情况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实际影响较为有限。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的变动情况及展望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多年来在核心技术、品牌效应、产品覆盖面、客户、人才团队等方面形成了自身的综合优势。

1、核心技术优势

公司在电商 SaaS 领域具有领先的技术优势。公司已掌握了亿级订单实时处理架构技术、电商领域分词技术、淘宝直通车广告竞价投放技术、电商领域的人工智能详情页生成技术、电商领域的图像前景提取技术、电商 SaaS 应用弹性架构技术等核心技术。公司通过这些核心技术，为电商 SaaS 产品的研发和功能升级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持，实现产品不断创新，满足更多的市场需求。公司依靠这些核心技术保障产品后台在电商大型促销活动时的稳定运营，在短时间处理量级陡增的电商交易数据，维护产品的用户体验，使得公司在电商 SaaS 领域不断巩固竞争优势地位。公司已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和浙江省级企业研发中心。

2、用户及品牌优势

公司作为在各电商平台累积付费用户数最多的电商 SaaS 服务商之一，在各电商服务市场具有相当的品牌知名度，超级店长、快递助手、快麦 ERP、快麦小智客服机器人、深绘美工机器人、跟单宝等电商 SaaS 产品也获得了电商商家的广泛认可。商家形成使用习惯后，电商 SaaS 产品的替代成本较高，因此行业中的优势企业天然拥有一定的竞争优势地位，并能够在用户量积累到一定阶段，形成技术研发、数据积累与用户量相互作用、良性发展的局面。

庞大的用户基数使得公司拥有更加丰富的行业经验，能够更为了解客户需求，在保证产品用户体验的同时亦积累了大量的使用数据，从而为公司研发更符合电商商家需求的 SaaS 产品奠定了坚实基础。自公司成立以来，公司主要产品多次获得各平台官方颁发的荣誉。2025 年，公司被淘天开放平台授予“淘拍档-2025 商品管理工具服务商”、“2025 AI 智能客服服务商”，被钉钉授予“2025 年度钉钉采购狂欢节铜奖”，被 36 氪授予“年度数字化效率提升企业”，被科创板日报授予“2025 最具创新力科创板上市公司”，被 21 世纪经济报道授予“2025 消费新势力案例-杰出服务企业案例”等称号，在行业内形成了良好的口碑和品牌效应。公司利用其品牌效应，针对电商商家的运营需求不断研发推出新的电商 SaaS 产品，强化品牌优势，提升综合竞争能力。

公司根据大商家 SaaS 的行业特点，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合理的营销服务体系。经过多年发展，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全国主要电商聚集地建立了服务网点，构建起覆盖面广泛的多层次营销服务体系。同时，除了依托于现有营销体系之外，公司利用了线上交流和推广的方式，如通过官网、官微、短视频等；也利用了线下会议交流的形式积极推广最新的产品和解决方案，让商家客户、潜在客户、合作伙伴能够第一时间了解公司最新的产品技术成果、业务政策与发展战略。

3、产品多平台多品类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围绕电商经营管理诉求进行产品品类研发，公司电商 SaaS 产品覆盖了店铺管理、营销推广、交易管理、客服管理、仓储管理、供应链管理等多个类目，相比市场上

绝大部分电商 SaaS 服务商仅专于一两个细分类目，公司通过研发多品类的 SaaS 产品满足商家多元化管理需求并互通协同，扩大了获客渠道、增强了客户黏性。

同时，公司根据电商竞争格局，逐步研发了适用于各大电商平台的 SaaS 产品。目前，公司产品覆盖淘宝、天猫、1688、京东、拼多多、抖音、微信等主流电商平台。相比竞争对手涉足的电商平台较为单一的情形，公司是目前接入平台最多的电商 SaaS 企业之一，多平台扩展不仅扩大市场份额，强化品牌优势，更带来了丰富的业务场景和市场机会。

4、组织和管理优势

公司所处电商行业的发展变化较为迅速，公司也具备优秀的组织能力和适应变化的能力。公司通过多年的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打造了一支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和一批业务水平较高的专业人才。公司核心团队成员拥有多年电商 SaaS 行业工作经验，对电商产业拥有着深刻的理解，并具备出色的执行能力。

针对传统电商增速放缓，新兴电商快速发展的行业特性，公司较早布局了多平台战略，抓住了新型电商平台崛起的机会。同时，公司敏锐地洞察到新兴电商在业务模式、业务流程中的变化，针对行业痛点设计研发了如供分销等相关产品，确保公司业务始终处于行业前沿。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组织和管理能力，不断优化和提升团队适应力和竞争力，为电商商家提供更好的服务和产品。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随着电子商务的不断发展，各类电商平台的商家对店铺管理、营销推广、运营服务、客户关系管理等各方面，提出了专业化和个性化的需求，以提升店铺运营管理效率。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围绕着电商商家的需求，提供相应的电商 SaaS 产品及相关增值服务，帮助商家实现精细化运营管理，降低运营成本、提升经营效率。公司技术应用于 SaaS 产品，服务于电商交易的各个流程，如亿级订单实时处理架构技术、电商领域分词技术、淘宝直通车广告竞价投放技术、电商领域的人工智能详情页生成技术、电商领域的图像前景提取技术及电商 SaaS 应用弹性架构技术等技术研发成果使公司成为业内领先的电商 SaaS 产品提供商。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主要核心技术如下表所示：

序号	核心技术	技术来源	核心技术简介
1	亿级订单实时处理	自主	亿级订单实时处理架构技术主要包含分布式动态扩容技术、大规模后台任务并行执行框架、全链路性能追踪技术等。通过应用上述技术，公司旗下超级

	架构技术	研发	店长和快递助手以其稳定性赢得了用户的信赖。超级店长、快递助手每年在阿里巴巴商家服务市场为近百万的商家平稳度过大型促销活动。
2	电商领域分词技术	自主研发	公司通过在电商领域大量的数据积累,结合自然语言处理技术自主研发了电商关键词分词技术。该技术引入电商领域专有词汇,以字词向量化为基础,利用多层卷积神经网络,训练得到垂直领域分词模型。该技术提升了电商领域中文的分词准确性、类目相关性,为电商商家提供标题优化建议和宣传文案素材,提升商家的搜索匹配度与自然搜索流量。
3	淘宝直通车广告竞价投放技术	自主研发	淘宝直通车广告竞价投放技术包括策略系统、竞价系统和资源管理系统,主要利用数据流中间件、大数据实时分析技术等。广告竞价投放技术运用了大数据实时分析技术,该技术采用 Kylin 定制开发,同时结合 Hadoop/Spark 集群,对平台细分领域商家的交易记录、投放记录和商品资料等数据进行在线分析,通过自研的数据模型完成自动路由、自动优选和策略决策。
4	电商领域的人工智能详情页生成技术	自主研发	人工智能详情页生成技术主要包括图像处理算法和详情页排版技术。图像处理算法包含了图像分类、目标检测、人体和服饰关键点估计等深度神经网络模型,并通过千万级的电商图像数据分析,不断优化模型参数。详情页排版技术包括参数化描述模板的制作技术、图文布局算法和图像精细修正算法。
5	电商领域的图像前景提取技术	自主研发	在电商运营过程中,经常需要提取商品前景主体,并放置于各种背景图上。公司自主研发了智能图像前景提取技术,结合了 Instance Segmentation 模型和 Image Matting 模型的优势,深度优化模型参数,达到了业内领先水平。公司通过不断积累电商平台特定细分领域的的数据(如衣服、裤子、箱包和鞋等高清图像),持续优化模型参数。配合网页辅助精修工具,在电商主图前景提取的业务场景下,该模型的准确率相较于电商平台公开接口大幅提升。
6	电商 SaaS 应用弹性架构技术	自主研发	公司以阿里巴巴开源的 SOA 框架 dubbo 为基础,结合 Google 开源的高性能非关系型数据库存储系统 LevelDB 等构建了应用架构体系。通过对 dubbo 的定制化改造集成了稳定性与可用性机制,在该框架上搭建了商品更新、图片更新、分词、评价管理等核心服务,同时支撑公司多款产品;通过对 LevelDB 的改良开发了去中心化事件通知组件,将公司的各类服务进行解耦合,使得各模块专注自身设计,提升了模块间的合作效率。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公司核心技术应用范围涵盖超级店长、快递助手、快麦 ERP、深绘美工机器人、快麦设计、快麦客服等,具有较大的竞争优势和客户吸引力。上述产品服务于淘宝、天猫、1688、京东、拼多多、抖音、快手等各大电商平台的电商商家。公司电商 SaaS 产品在各大商家服务市场的电商 SaaS 客户服务数量(付费用户数)均处于所属类目服务相对领先的位置。以亿级订单实时处理架构技术为例,公司主要电商 SaaS 产品超级店长、快递助手、快麦 ERP 等均运用了相关技术,超级店长等产品通过大规模后台任务并行执行框架,日常为近百万商家执行订单同步和店铺管理等任务,在电商平台大型促销活动期间(例如“双 11”,“6.18”等),该峰值处理能力可达

百万；快递助手、超级店长、快麦 ERP 等产品每年度为上百万商家累计稳定处理近 100 亿笔订单，该框架稳定支撑了上百万商家短时间内产生的上亿次后台任务。

公司在电商 SaaS 领域内持续进行技术创新。报告期内，公司新获得软件著作权 38 项；商标 19 项；发明专利 1 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申请发明专利 20 项，其中已获得 11 项；累计获得软件著作权 360 项；累计获得商标 256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0	1	20	11
实用新型专利	0	0	2	2
外观设计专利	0	0	15	15
软件著作权	31	38	355	360
其他	37	19	280	256
合计	68	58	672	644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118,103,956.30	107,208,763.71	10.16
资本化研发投入	40,886,399.61	42,147,856.46	-2.99
研发投入合计	158,990,355.91	149,356,620.17	6.4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28.23	31.26	减少 3.03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25.72	28.22	减少 2.50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拓多平台投入，中小商家 SaaS 产品持续迭代优化；公司大商家 SaaS 产品研发及市场布局日趋成熟，已有产品的客户满意度和市场认可度不断提升，大客户数量稳步增长，相关大商家 SaaS 业务收入保持稳步增长；同时，公司 2025 年度将电商 SaaS 业务进一步延伸至采购及供应链管理环节，为公司提供了新的业务增长点。

报告期内，公司费用化及资本化研发投入合计 15,899.04 万元，总额实现同比增长 6.45%，但受益于公司 SaaS 业务总体收入加速增长，导致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同比有所下降。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基于市场需求立项的数字化商品全生命周期治理平台项目，自项目完成前期研究并于可行性分析报告、立项报告审批通过之后开始资本化。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尚在开发阶段。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电商领域商品数字化运营中台	20,850.00	4,618.65	10,818.40	在研	商品数字化运营中台通过自动化流程和数据驱动的策略，提高企业运营效益，降低运营成本，解决商家对商品全生命周期的管理诉求。商品数字化运营中台，立足于商品信息中台，解决商品全生命周期中运营环节的业务问题，力求为企业商品管理提供智能运营决策，通过商品资料统一管理、电商数据分析、AB测试等智能决策系统，为企业商品运营、活动推广提供智能辅助决策和数据统计分析，电商领域商品数字化运营中台项目的开发背景在于应对市场竞争，满足消费者个性化需求，提升运营效率与用户体验。项目旨在利用先进技术手段，帮助企业实现智能化、精细化的运营管理	行业领先水平	电商 SaaS 产品
2	有成业财票档统一数智管控技术	650.00	655.78	655.78	完成	随着“金税四期”及全电发票时代的来临，对于企业而言即是机遇也是挑战。企业需要根据国家政策，及时调整应对策略，通过电子发票的智能流转、数字化管理和分析，将业务数据转化为数字资产。在手工开票、人工进行发票管理的情况下，发票数据与业务数据脱节，手工三单匹配操作麻烦；多门店或者多个分子公司的企业，总部财务难以管理同一税号下的多个税盘，没办法批量集中认证等问题造成发票管理成本高、风险大，难以满足企业财务核算要求，发票管理缺少有力技术支撑手段，为助力企业促进财税管理逐渐向数字化转型，推动财务部门及其他部门的业务转变和优化，尽快跟上财税数字化转型的步伐，本项目应运而生。	行业领先水平	电商 SaaS 产品

3	助手-快递助手 (迭代)	1,000.00	965.31	965.31	产品迭代开发	本项目根据市场需求，专为中小电商商家设计开发了一款轻量级 ERP 系统，集成打单发货、商品管理、库存管理、采购管理和售后服务等多项功能，支持多平台和多店铺的订单管理。该系统不仅操作简便，还能帮助商家显著提高订单处理效率，降低人工成本，全面实现订单、库存、采购和售后的全流程管理。系统还具备强大的数据处理能力，部分业务场景的自动化处理流程，能够实现订单数据的统一管理，使商家能够集中管理所有订单数据，从而提升电商营销效率。	行业领先水平	电商 SaaS 产品
4	基于电商的多平台报表分析查询技术	700.00	644.54	644.54	完成	本项目聚焦于电商行业多平台运营场景，构建统一的多平台数据采集、聚合和分析系统，旨在为商家提供全面、高效、可视化的运营数据支持。系统支持淘宝、拼多多、抖音、快手、京东、1688 等主流电商平台的数据接入，统一汇总订单、商品、售后、流量等多维度数据，通过图表、趋势分析和多条件筛选，提升商家决策效率和数据掌控力。	行业领先水平	电商 SaaS 产品
5	快麦-快麦 ERP (迭代)-印花智能编排技术	3,500.00	3,397.15	3,397.15	产品迭代开发	针对电商客户定制印花 T 恤的业务场景，当前行业普遍面临三大核心痛点：小批量多 SKU 订单的人工排版效率低下、材料损耗率高企、剪裁标准化不足导致的工序延误，本项目通过研发印花智能编排技术系统，以智能算法替代人工操作，实现批量订单印花图片的自动化排版	行业领先水平	电商 SaaS 产品
6	智能仓储波次生成算法技术	900.00	854.51	854.51	完成	随着线上商家面临着订单数量急剧增加以及消费者对于快速配送的需求日益增长的双重挑战。传统的仓储管理和订单处理方式已难以满足现代电商业务的需求，尤其是在应对促销活动、节假日高峰等情况下，仓库内操作复杂度和出错率显著上升，导致发货延迟和服务质量下降。为了提高订单处理效率，减少人工干预，同时确保订单准确性和及时性，“智能仓储波次生成算法”应运而生。该算法通过深度分析订单数据、商品库存、商品特征以及物流信息等多个维度的数据，结合不同商家的具体运营场景，比如特定商品的存储位置偏好、分拣路径优化等，以提供更加个性化和灵活的解决方案，有效减少仓库内部的操作流程，降低人力成本，还能	行业领先水平	企业办公 SaaS 产品

						大幅提升订单处理速度与准确性，助力商家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		
7	大小模型融合知识库检索技术	1,100.00	1,076.52	1,076.52	完成	在智能客服、智能问答、知识辅助等场景中，快速、准确地从庞大的知识库中检索出用户所需的信息，是提升系统响应质量和用户满意度的核心。当前，虽然大型预训练语言模型（如 GPT、T5 等）在生成式问答任务中展现了强大能力，但其推理延迟高、计算资源消耗大，难以满足实时性要求；而小型检索模型（如 BM25、DPR 等）则检索速度快，但在复杂推理与上下文理解能力上有所不足。本项目旨在提升系统的检索准确率和响应时效性，优化用户体验，同时降低算力资源消耗，提高整体系统的稳定性和可扩展性。	行业领先水平	电商 SaaS 产品
8	基于蓝牙等无线打印快递单技术	600.00	553.54	553.54	完成	随着电商日均订单量的爆发式增长，传统有线打印模式已暴露出三大核心痛点：①物理布线限制仓储作业动线设计 ②多设备切换导致操作复杂度指数级上升 ③不方便进行照片识别，出错率上升。本项目通过 BLE5.0 蓝牙协议与 4G 云打印技术融合，可有效实现：①作业人员移动半径扩展至 50 米范围 ②支持各快递公司网点及菜鸟/拼多多等主流平台电子面单 ③通过小程序扫码推送订单信息，使错单率降低至 0.05% 以下。该技术特别适用于快递员打印面单、社区团购仓、直播电商云仓等新型物流场景。	行业领先水平	电商 SaaS 产品
9	有成费控规则智能计算引擎	250.00	221.67	221.67	完成	随着企业数字化转型加速，传统费用管控模式面临诸多挑战：人工审核效率低、规则执行偏差大、合规风险难追溯，且灵活多变的地方财税政策进一步增加管理难度。尤其对中大型企业而言，跨区域、多场景的费用支出使财务部门承受巨大压力，亟需智能化解决方案。本项目依托 AI 与大数据技术，旨在解决企业费用管理中的规则复杂、执行滞后、风险隐蔽等痛点。通过自动化规则校验、实时风险预警及智能数据分析，帮助企业实现费用管控的精准化、合规化与高效化，助力财务数字化转型，提升整体运营效率。	行业领先水平	电商 SaaS 产品

10	基于Linux操作内核的打印驱动技术	350.00	346.05	346.05	完成	本项目计划开发基于Linux的完整打印机驱动解决方案。项目将支持标准Linux打印架构（CUPS），确保与Ubuntu、RHEL、Debian等主流发行版兼容；重点优化标签和票据打印功能，提供高性能的光栅化和指令集转换；同时支持网络打印（IPP/Socket）和USB打印，适配不同部署环境。我们还将提供开源驱动和PPD文件，方便企业用户和开发者集成，并完善云打印方案以实现远程打印任务管理。在技术实现上，项目将基于CUPS+PPD的标准架构开发驱动核心，利用Ghostscript和foomatic进行格式转换，支持IPP Everywhere协议，并通过Snap/Flatpak打包方案简化安装流程。	行业领先水平	电商SaaS产品
11	基于电商的多平台商品铺货映射技术	600.00	1,090.76	1,090.76	完成	在电商主导消费市场的当下，电商生态呈现“批发平台集群化+分销渠道碎片化”特征，1688、拼多多等头部批发平台汇聚了海量优质供应商资源。这些供应商急需拓展高效的分销渠道，而快麦ERP、快递助手等工具的深度应用，更使得企业积累了丰富的商品资源库。如何实现这些商品资源的高效转化，成为行业发展的关键命题。在此背景下，本项目应运而生，创新性地构建了“供应商-选品中心-分销商”的全链路解决方案。平台通过整合快麦通、快递助手等上游商品资源，经严格的选品审核机制，将优质商品精准匹配至下游分销渠道。借助张飞搬家、超级店长等渠道合作伙伴，商品得以高效触达抖音、淘宝等主流电商平台的分销商，完成从选品到铺货的完整闭环。	行业领先水平	电商SaaS产品
12	巨沃G3S仓储平台迭代开发	300.00	85.10	85.10	产品迭代开发	旨在通过技术创新与资源整合，解决传统仓储效率低、成本高的核心痛点，同时推动物流行业向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其经济性与社会效益的双重价值，使其成为当前产业升级的关键抓手。通过简化流程、智能分析和实时协同，帮助企业应对市场变化、提升竞争力。其低成本、轻量化的特点，尤其适合连锁门店、中小型零售企业快速落地，推动供应链管理从“经验驱动”向“数据驱动”升级。	行业领先水平	电商SaaS产品

13	巨沃仓云产品迭代开发	1,550.00	692.30	692.30	产品迭代开发	为应对现有企业运输成本高，路线优化不优，人工调度效率低下，合规风险，缺乏数据决策等文档，决定立项运输管理系统通过数字化和智能化手段，帮助企业系统性解决运输环节中的效率、成本、合规、服务等核心问题。通过智能调度系统实现设备利用率提升、订单处理效率优化及人力成本降低。解决当前分播环节依赖人工决策，多设备协同能力不足，跨系统数据孤岛导致响应延迟等问题。为企业管理好业务单据，支持企业去更高效的提高业务处理，提升效率；并且可无形为企业沉淀经营数据，是企业不可或缺的数据财富。	行业领先水平	电商 SaaS 产品
合计	/	32,350.00	15,201.89	21,401.64	/	/	/	/

情况说明

无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591	523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7.58%	27.15%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4,489.54	14,202.26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4.78	26.32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硕士及以上	21
本科	421
专科	146
高中及以下	3
合计	591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251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325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4
50岁以上（不含50岁）	1
合计	591

注：研发人员数量系2025年12月底在职人员时点数量，研发人员平均薪酬按照报告期领取薪酬总人次为基数计算。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围绕大商家战略，从各个维度不断延伸，全力为大商家电商 SaaS 战略提速，大商家等相关投入业务均取得了较好的经营成果。同时部分 SaaS 新项目从过往的投入期逐步转向为效益回收期，在产品功能稳定实现的条件下，公司及时进行政策调整，优化人员结构，进一步加大精细化管理，使得在人效提升的同时本期相关成本费用较上年同期也有所下降。

公司相关投入主要为优化产品结构、提高用户产品体验、完善公司整体产业布局，相应投入和产出期间存在一定的差异，相应投入产生的效益将逐期兑现，公司仍然存在亏损风险。

公司未来能否保持持续成长，受到宏观经济、产业政策、行业竞争态势等宏观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同时，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也取决于公司技术研发，产品市场推广及销售等因素。市场规模的变化、细分领域的市场竞争加剧、产品更新换代、新市场需求的培育等因素均可能导致下游市场需求发生波动。如果未来公司现有主要产品市场需求出现持续下滑或市场竞争加剧，同时公司未能及时培育和拓展新的应用市场，将导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净利润面临下降的风险。

（三）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电商 SaaS 行业作为新经济的代表，用户需求变化快，商业模式创新频繁，需要持续的技术创新及产品的不断迭代开发。

（1）随着用户需求的日益丰富化、多样化，公司需要不断进行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和升级。报告期内公司能够及时把握技术发展动向，技术研发跟上行业发展趋势，但若未来不能准确把握技术、产品及市场趋势，开发符合市场变化特点的新产品，或者对市场变化把握出现重大偏差，未能及时作出调整，将会影响到公司的持续竞争力。

（2）研发失败风险

为进一步维持领先地位和产品的核心竞争力，完善公司产品矩阵，公司将在大中型电商 SaaS 产品、跨平台电商 SaaS 产品及相关人工智能产品等方面继续加大研发投入。上述新 SaaS 产品能否成功取决于公司对平台规则和新进入垂直细分领域的深入理解，能够深入分析客户需求，并针对痛点开发出贴近客户的解决方案。如果公司未能达到上述要求，则可能导致产品研发失败从而影响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四）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电商平台依赖风险

公司所处电商 SaaS 行业主要在以淘宝、天猫、京东、拼多多、抖音为代表的电商平台开展，该平台掌握了大量的电子商务相关资源，在产业链中处于相对优势地位。上述电商平台针对入驻平台服务市场的服务提供商制定了收益分成、日常运行收费等规则。若电商平台对收益分成和收费规则向不利于服务提供商的方向调整，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2、经营模式变更的风险

公司为更好地满足电商商家的运营需求，丰富产品矩阵，近年来针对大中型电商商家的运营特点推出了快麦 ERP、深绘美工机器人、快麦小智客服机器人、跟单宝等 SaaS 产品。与公司此前

电商 SaaS 产品主要在电商平台服务市场推广运营方式有所不同，快麦 ERP、快麦小智客服机器人等产品更贴近传统 SaaS 的运营模式，更侧重线下的营销推广，需要在前期投入较多的渠道建设成本和营销费用，其收入与费用无法在期间完全匹配，一定程度上会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若公司线下营销推广效果不佳或此类 SaaS 产品运营效益不及预期，可能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3、业务整合不利的风险

不同类型的电商商家及其运营需求的多样化促使公司进一步完善公司产品矩阵，海外 SaaS 行业的发展经验证明并购是 SaaS 公司实现跨越式发展的重要路径。因此，未来公司将在坚持自主研发的基础上，适当针对部分细分类目产品进行并购整合。尽管公司具备一定的电商 SaaS 产品并购业务整合经验，但若未来并购产品的业务整合未达到预期则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4、人才流失和储备不足的风险

拥有优秀的人才才是公司保持竞争力的关键。公司自设立以来，培养、引进了大批优秀管理人才和专业人才，使公司保持了行业相对领先的竞争地位。但随着 SaaS 行业竞争的加剧及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仍然面临人才流失和储备不足的风险。

公司重视对人才的激励，建立和完善了相关的薪酬福利政策及股权激励制度，但是不能保证能够留住所有的优秀人才和核心人员。同时，行业的激烈竞争、行业创新业务快速发展，在一定程度上加剧了对 SaaS 专业人才的争夺，公司面临人才流失的风险。

我国电商 SaaS 行业的不断创新发展、公司拟在企业级 SaaS 产品和跨境电商 SaaS 领域拓展等对人才的知识更新和储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尽管本公司已经就未来管理人才、专业人才、国际化业务人才的知识结构进行了分析，通过员工培训计划的落实和专业人才的积极引进，加大了人才队伍的建设力度，但仍然存在人才储备不足的风险，将会对公司相关业务的后续发展构成不利影响。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投资减值风险

若公司对外投资标的未来经营状况恶化或发展不达预期，公司相关股权投资将存在减值风险，从而对公司资产状况及盈利情况造成不利影响。

2、商誉减值风险

未来，若因宏观经济环境波动、国家产业政策调整、下游市场需求下降、子公司经营管理出现重大失误等因素，导致被收购企业经营业绩不达预期，则收购所形成的商誉存在相应的减值风险，从而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存货跌价风险

公司根据已有客户订单需求以及对市场未来需求的预测情况制定采购计划，若未来市场预测与实际情况差异较大，或公司不能合理控制存货规模，可能导致产品滞销、存货积压，从而导致存货跌价风险提高，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电商行业竞争格局发生变化的风险

近年来，公司专注于电商 SaaS 领域，电商 SaaS 产品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近年来随着电商平台之间竞争日趋激烈，若公司无法有效实施多平台产品战略，无法根据各电商平台推出合适的 SaaS 产品，则可能无法适应新的电商竞争格局，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未来若公司自行研发的新技术或新产品的升级迭代进度、成果未达预期、新技术或新产品研发领域不符合行业技术发展大方向或研发失败，将在增加公司研发成本的同时，影响公司产品竞争力并错失市场发展机会，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对此，公司将本着丰富的行业经验，持续发掘和探索关键技术领域的创新机遇。同时公司也将根据业务发展规划，持续补充关键研发能力，加强研发人才梯队建设，以为长期业务发展做好人才准备。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我国电商 SaaS 行业受到政策大力支持，在政策利好、技术革新、用户增长等各种有利因素支持下快速发展。针对电商 SaaS 行业技术变化快、创新业务模式层出不穷的特点，政府主管部门不断出台新的政策规定或修订已有的相关法规，并陆续出台了行业准入、运营监管、资质管理等方面的实施细则。这些监管政策的变化有可能给行业参与者带来诸如业务拓展遭遇准入限制，运营成本上升，需要申请新的运营资质等不利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6,321.87 万元，同比增加 8,542.72 万元，增幅 17.88%；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081,895.67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亏损 68.2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9,580,895.03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亏损 59.47%。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63,218,711.27	477,791,543.86	17.88
营业成本	169,212,050.25	164,739,859.79	2.71
销售费用	200,404,720.21	182,613,187.50	9.74
管理费用	91,750,313.59	86,005,368.83	6.68
财务费用	4,879,986.45	6,075,041.70	-19.67
研发费用	118,103,956.30	107,208,763.71	10.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355,962.41	54,156,071.74	116.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231,736.05	-148,977,692.52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66,860.63	24,367,146.40	-216.41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收入较上期有所增长，变动情况详见本节 2、收入成本分析。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相较于去年有所上升，变动情况详见本节 2、收入成本分析。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较去年同期有所上升，主要系公司销售业绩增长带动的销售人员绩效等薪酬相应上升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较去年同期有所上升，主要系新建大楼交付使用的折旧摊销及新增并购事项下的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有所降低主要系公司优化债务规模导致的利息费用下降。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费用化及资本化研发投入合计 15,899.04 万元，总额实现同比增长 6.45%，但受益于公司 SaaS 业务总体收入加速增长，导致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同比有所下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大商家电商 SaaS 系列产品销售回款稳定增长，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得到持续改善提升。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公司理财规划时间性影响导致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变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公司借款规划时间性影响导致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63,218,711.27 元，同比增长 17.88%，主营业务收入 547,879,591.99 元，同比增长 15.29%。公司发生营业成本 169,212,050.25 元，同比增长 2.71%，主营业务成本 164,741,839.61 元，同比增长 0.52%。

2025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 69.93%，同比增加 4.42 个百分点，主要系 SaaS 产品收入占比增加使得毛利率上升，公司收入结构进一步优化，低毛利业务占比持续下降。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SaaS 产品及其增值服务业	547,879,591.99	164,741,839.61	69.93	15.29	0.52	增加 4.42 个百分点
合计	547,879,591.99	164,741,839.61	69.93	15.29	0.52	增加 4.4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SaaS 产品	491,672,414.25	119,415,469.92	75.71	19.55	11.14	增加 1.84 个百分点
配套硬件	45,500,059.89	40,461,586.49	11.07	-16.47	-19.82	增加 3.71 个百分点
CRM 短信	6,997,061.17	3,740,309.11	46.54	24.32	0.56	增加 12.63 个百分点
运营服务	3,710,056.68	1,118,437.65	69.85	-3.93	-50.75	增加 28.65 个百分点
小计	547,879,591.99	164,741,839.61	69.93	15.29	0.52	增加 4.4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547,396,053.28	164,257,814.27	69.99	15.49	1.18	增加 4.24 个百分点
境外	483,538.71	484,025.34	-0.10	-60.49	-68.79	增加 26.62 个百分点
小计	547,879,591.99	164,741,839.61	69.93	15.29	0.52	增加 4.4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SaaS 产品	491,672,414.25	119,415,469.92	75.71	19.55	11.14	增加 1.84 个百分点
配套硬件	45,500,059.89	40,461,586.49	11.07	-16.47	-19.82	增加 3.71 个百分点
CRM 短信	6,997,061.17	3,740,309.11	46.54	24.32	0.56	增加 12.63 个百分点
运营服务	3,710,056.68	1,118,437.65	69.85	-3.93	-50.75	增加 28.65 个百分点
小计	547,879,591.99	164,741,839.61	69.93	15.29	0.52	增加 4.4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聚焦主营核心业务，围绕着大商家战略布局，持续加大研发及市场开拓投入力度，动态优化研发投入结构，公司 SaaS 产品总体收入稳定增长。在电商流量红利不断压缩的情况下，电商行业面临较大增长压力，使得公司所处行业竞争愈发激烈。在传统电商平台

的主要指标增速放缓的背景下，公司积极开拓多平台投入，中小商家 SaaS 产品持续迭代升级优化，收入保持稳定。大商家 SaaS 产品研发及市场布局日趋成熟，已有产品持续迭代优化升级，客户满意度和市场认可度不断提升，大客户数量稳步提升，大商家相关 SaaS 业务收入保持稳步增长。未来随着公司大力发展的快麦 ERP、深绘、快麦客服、有成系列等产品的不断成熟，SaaS 收入也将呈现持续增长趋势，也将推动公司 SaaS 收入占比进一步提高。本期经过业务结构调整，SaaS 毛利水平也得到进一步提升。

本期境外销售主要为配套硬件产品在跨境电商亚马逊等平台上进行销售。本年外贸收入占比有所下降，毛利率下降则主要系本年外贸竞争加剧，产品售价下降，平台费用率上升，导致整体毛利倒挂。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SaaS 产品及其增值服务	服务市场技术服务费	31,576,958.41	19.17	38,021,537.39	23.20	-16.95	主要系本期中小商家 SaaS 产品低费率多平台收入占比增加所致。
	配套硬件成本	38,938,937.30	23.64	44,122,745.36	26.92	-11.75	随配套硬件销量下降而下降。
	服务器费用	32,574,930.09	19.77	25,419,556.56	15.51	28.15	随大商家电商 SaaS 收入占比上升而上升。
	员工薪酬	19,849,605.27	12.05	15,048,771.06	9.18	31.90	主要系实施人员部署服务成本，随大商家电商 SaaS 收入占比上升而上升。
	API 费用	23,787,788.85	14.44	22,561,597.21	13.77	5.43	随大商家电商 SaaS 收入占比上升而上升，且本期部分多平台 API 从免费转为付费。
	信息通道资源费	3,786,830.61	2.30	3,830,809.64	2.34	-1.15	主要系公司 CRM 业务收入结构优化，单位成本有所下降。
	其他	14,226,789.08	8.64	14,892,105.70	9.09	-4.47	主要系前期并购形成的摊销费，随分摊进度有所下降。
	合计	164,741,839.61	100.00	163,897,122.92	100.00	0.52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SaaS 产品	服务市场技术服务	119,415,469.92	72.49	107,443,855.65	65.56	11.14	随大商家电商 SaaS 收入占比上升而上升。

	费、员工薪酬、服务器、其他						
配套硬件	配套硬件及配件耗材、其他	40,461,586.49	24.56	50,462,938.21	30.79	-19.82	随配套硬件销量下降而下降。
CRM 短信	服务市场技术服务费、员工薪酬、服务器、其他	3,740,309.11	2.27	3,719,518.10	2.27	0.56	主要系公司 CRM 业务收入结构优化，单位成本有所下降。随总业务收入上升，业务成本总额略微上升。
运营服务	信息通道资源费、员工薪酬、其他	1,118,437.65	0.68	2,270,810.96	1.39	-50.75	随运营业务收入下降而下降
合计		164,735,803.17	100.00	163,897,122.92	100.00	0.51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2,787.88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4.95%；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205.03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36%。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1,288.06	2.29	否
2	第二名	546.18	0.97	否
3	第三名	440.10	0.78	否
4	第四名	308.51	0.55	否
5	第五名	205.03	0.36	是

合计	/	2,787.88	4.95	/
----	---	----------	------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9,735.94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57.54%；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0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0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3,542.76	20.94	否
2	第二名	2,858.38	16.89	否
3	第三名	2,315.55	13.69	否
4	第四名	523.60	3.09	否
5	第五名	495.65	2.93	否
合计	/	9,735.94	57.54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C.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贸易业务开展情况	本期营业收入	上期营业收入	本期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配套硬件业务	4,550.01	5,447.28	-16.47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占收入比例 (%)	2024 年	增加幅度 (%)
销售费用	20,040.47	36.58	18,261.32	9.74
管理费用	9,175.03	16.75	8,600.54	6.68
研发费用	11,810.40	21.56	10,720.88	10.16
财务费用	488.00	0.89	607.50	-19.67

合计	41,513.90	75.77	38,190.24	8.70
----	-----------	-------	-----------	------

注：收入系主营业务收入。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较去年同期有所上升，主要系公司销售业绩增长带动的销售人员绩效等薪酬相应上升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较去年同期有所上升，主要系新建大楼交付使用的折旧摊销及新增并购事项下的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费用化及资本化研发投入合计 15,899.04 万元，总额实现同比增长 6.45%，但受益于公司 SaaS 业务总体收入加速增长，导致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同比有所下降。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有所降低，主要系公司优化债务规模导致的利息费用下降。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35.60	5,415.61	116.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23.17	-14,897.7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6.69	2,436.71	-216.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大商家电商 SaaS 系列产品销售回款稳定增长，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得到持续改善提升。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公司理财规划时间性影响导致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变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公司借款规划时间性影响导致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844,000.00	0.05	0.00	0.00		主要系本期新增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140,970.02	0.12	1,423,879.81	0.09	50.36	主要系本期计提部分联营企业减值准备所致。
累计折旧	39,355,455.66	2.25	27,413,777.82	1.71	43.56	主要系本期房屋及建筑物折旧增加所致。
开发支出	117,221,985.34	6.71	76,335,585.73	4.76	53.56	数字化商品全生命周期治理平台进入立项研发，随项目进度资本化金额增加所致。
商誉	363,618,585.87	20.80	206,717,905.23	12.89	75.90	主要系收购山东逸淘报告期内形成商誉增加所致。
商誉减值准备	28,468,558.69	1.63	16,437,925.45	1.03	73.19	主要系本期计提部分资产组减值准备所致。
商誉净额	335,150,027.18	19.17	190,279,979.78	11.87	76.14	主要系收购山东逸淘报告期内形成商誉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6,961,039.09	0.40	3,780,671.47	0.24	84.12	主要系公司大楼装修费用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04,500,000.00	5.98	166,433,418.34	10.38	-37.21	补充流动性期末贷款余额减少。
应付票据	3,589,513.00	0.21	890,708.20	0.06	303.00	主要系开立的应付票据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27,674,743.04	1.58	45,884,387.46	2.86	-39.69	主要系本期支付部分预提工程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45,997,913.93	2.63	34,621,343.04	2.16	32.86	主要系并购涉及的业绩承诺实现对应奖励计提。
应交税费	8,457,520.03	0.48	3,151,880.31	0.20	168.33	主要系增值税、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104,083,563.67	5.95	16,816,285.39	1.05	518.95	系待付股权投资款增加。
长期借款	51,605,000.00	2.95	17,731,098.70	1.11	191.04	主要系本期增加信用借款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6,381,631.50	11.81	137,968,182.75	8.61	49.59	系随着大商家业务收取的大商家合同款增多所致。
库存股	11,902,206.30	0.68	18,622,370.73	1.16	-36.09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七、56、库存股”

其他说明
无

公司尚未盈利的成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92,092.61（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01%。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淘云科技有金额为人民币 1,076,854.32 元的其他货币资金作为银行承兑保证金，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3,589,513.00 元；

（2）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共存在 2,299,373.40 元的第三方平台钱包余额受限，其中：合作伙伴的标准保证金金额为 2,220,000.00 元，交易待结算资金冻结（逐日变动）金额为 40,000.00 元，天猫国际境外保证金金额为 39,373.40 元；

（3）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评估估值为 20,000,000.00 元，账面价值为 0 元的发明专利（国家知识产权局登记号：ZL202311045524.8）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5PRZ043”的《最高额质押合同》，为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签订的不高于人民币 20,000,000.00 元的债务提供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保证合同项下公司已获得且尚未偿还的借款为人民币 20,000,000.00 元，其借款期限为 2025 年 10 月 14 日到 2026 年 10 月 12 日。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的相关表述。

（五）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15,000,000.00	116,228.00	98,843.46%

2025年度，公司除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了1家子公司控制权外，无其余重大对外投资事项发生。截至2025年12月31日对外投资情况汇总详见“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公司对外投资的主要背景及原因如下：

1、通过产业投资，能加快和丰富公司产品线布局，提高公司一站式服务客户的能力。SaaS行业空间大，但涉及的细分行业多、涉及的企业运营不同环节的细分产品多，单一家企业在成长初期，很难同时进行全品类产品的研发。公司目前产品主要集中于电商SaaS和企服SaaS行业，通过产业投资，能进一步丰富及拓宽公司产品矩阵，加强不同产品、不同技术、不同细分市场间的相互协同作用，大幅提高公司一站式服务客户能力，提高客户粘性及忠实度。

2、SaaS行业发展前景十分广阔，作为国内A股首家上市电商SaaS企业，公司需要抓住行业发展机遇，拓展产品布局，加快发展SaaS模式的商业价值在于：在模式创新层面，实现了传统IT服务的短期“一锤子买卖”向长期服务续费的升级；在财务创新层面，平滑了企业用户在IT应用上的现金流支出，且使得服务商手握充足的预付资金，回款压力小、坏账率低；在服务创新层面，对于中小企业的吸引力在于使用门槛低，对于大企业的优势在于部署容易、迭代升级快。从全球视角看中国的企业信息化，投入与整体经济发展水平不相匹配，且中美云计算市场存在一定代差，后发潜力巨大。国内企业目前受政策性鼓励，SaaS模式增效赋能突出，未来预计将保持持续较快增长。公司面临行业发展良好趋势，需要通过投资并购等加快发展，近年来投资布局已较丰富，根据市场情况放缓投资步伐。

3、产业并购及产业投资是全球SaaS软件龙头企业成长的必由之路。国际知名CRM企业Salesforce是一家客户关系管理(CRM)软件服务提供商，在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CRM，截至目前市值超2,000亿美元。Salesforce发展过程中很重要的一点就是，通过外延并购补齐综合产品线，构建“CRM+AI+数据”完整生态，为客户提供前后端全套服务。在产品层面上，Salesforce通过一系列并购整合，实现了从单一CRM领域产品向全品

类通用 SaaS 巨头的跨越，逐步补充和完善产品线。技术层面上通过整合实现“CRM+AI+数据”完整生态的构建，使 Salesforce 能够利用高新科技去完善自己的底层架构与技术储备。通过投资并购及产品整合升级后，Salesforce 拥有了一站式服务营销、销售和服务的能力，同时具备了移动化和社交化的能力。

当前 Salesforce 产品涵盖营销云、销售云、客服云、电商云等前端产品，后端提供平台云、分析云、人工智能平台等服务。相较于传统软件，SaaS 企业需要和更为广泛的上下游合作，包括系统集成商、咨询厂商、第三方开发者、其他产品厂商等，因此 Salesforce 提供全后端的全套服务有利于完善产品生态，进一步增强除产品和销售渠道外的核心竞争力。

目前光云科技已与多家被投资企业形成了多维度的互动及资源整合，在业务、技术、客户等多维度进行了深入的沟通和交流互补，产品和合作日益密切，绝大部分被投资企业业绩较上年同期也呈现较快的增长趋势，基本符合投资时的预期。

在电商 SaaS 综合解决方案领域，公司通过自研以及投资的方式，已初步形成了对不同层级客户、不同场景需求的解决方案的覆盖，通过联合更多在细分场景中具有优势合作伙伴，快速补齐公司整体解决方案的能力，各产品间形成有效联动，共同为客户提供更加优质的综合解决方案。



覆盖电商链路全场景，构建大、中小商家电商SaaS新生态

在企服 SaaS 综合解决方案领域，公司基于钉钉生态，围绕企业多元需求，公司通过自研的方式提供销售管理、财务管理、数据收集、会议室管理和会务筹办等服务，同时通过投资的方式，布局了在线培训、财务管理、项目管理、资产管理等领域，全方位提升企业办公效率和管理水平。通过战略投资和自主研发，光云科技在钉钉开放平台已拥有十余款优质 SaaS 产品，逐步形成服务于企业运营管理的体系化产品矩阵，特别是在财务管理、客户管理、团队协作、人事培训、项目管理、行政管理、表单流程、会议会务等企业运营的细分场景中，光云科技及其合作伙伴均有排名前三的产品。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截至报告期末进展情况	本期投资损益	披露日期及索引（如有）
逸淘（山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为电商客户提供采购下单、分销代发、商品管理、订单管理等服务。主要业务产品为一键下单、逸掌柜和张飞搬家。	收购	20,000.00 (注)	100%	自有资金	已完成100%股权收购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自此公司持有逸淘100%股权，逸淘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逸淘100%股权收购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合计	/	/	20,000.00	/	/	/		/

注：截止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支付股权款合计11,500.00万元。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81,000,000.00	-24,473,298.12			779,900,000.00	771,426,701.88		65,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54,260,828.00	28,466,788.58			1,187,500.00		1,894,888.58	282,020,228.00
合计	335,260,828.00	3,993,490.46			781,087,500.00	771,426,701.88	1,894,888.58	347,020,228.0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其乐融融	子公司	SaaS 软件开发	500.00	64,236.34	9,299.94	24,972.59	-245.25	-247.3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	----------------	---------------

逸淘（山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详见“第八节、九、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中“（三）所处行业情况”。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1、发展目标

未来公司将继续聚焦于电商 SaaS 行业，紧密关注行业发展动态，公司的发展目标与行业趋势会有更紧密的结合。在电商平台的用户规模、GMV 等方面整体面临见顶放缓压力、电商行业更加着重强调产品和服务竞争的行业大背景下，公司必须抓住电商行业运营模式创新和行业格局演进变化中的市场机遇，实现跨越式发展。公司将倾听并深刻理解行业变化趋势，围绕商家在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包括供应链管理等一系列新服务需求，聚焦关键领域，以优质的产品和服务获得客户认可，提高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实现收入持续增长。

同时，公司将顺应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快速发展的趋势潮流，积极探索人工智能技术在电商 SaaS 领域的应用。在电商客服、企业数字助理、图片生成、短视频生成等重要环节，公司将探索把人工智能技术与电商 SaaS 产品相融合，提高商家的经营效率和服务质量，进而实现公司的高质量发展。

2、发展规划及措施

公司将围绕电商商家在经营过程中产生的需求，以企业自身的战略发展为导向，顺应电商 SaaS 行业的发展和要求，依托电商 SaaS 领域的核心技术，整合各方资源更好地服务电商商家，提升电商商家的盈利能力。

为顺利实现发展目标，公司已采取并将进一步深入推行以下措施：

(1) 持续产品研发迭代和人工智能技术应用

公司将持续电商 SaaS 产品研发投入，坚持以市场需求和商家痛点为导向，建立常态化敏捷迭代机制，不断优化产品功能与用户体验。围绕多平台店铺管理、订单履约、数据运营等核心场景，稳步推进系统性能升级、流程简化与功能模块化建设，提升系统稳定性与并发处理能力，保障核心产品高频次、高质量迭代，持续增强产品竞争力与商家服务能力。

在人工智能技术应用方面，公司坚定推行电商+AI 战略，将 AI 技术深度嵌入产品全链路。快麦小智客服机器人已接入通义千问等 AI 大模型，实现咨询快速响应、客服效率持续提升；深绘美工机器人依托大模型的 AI 图像生成技术，批量制作商品详情页、自动生成营销视频，大幅降低商家内容创作成本。同时，公司推出客服智能体产品，实现从智能问答向运营决策辅助升

级，在商品推荐、库存预测、营销投放等场景为商家提供精准决策支持。未来，公司将在现有产品和技术基础上，进一步加大在人工智能领域的研发和投入，持续关注电商智能体、企业数字助理等应用的实现。

（2）积极介入商家供应链管理

当前电商行业已从流量竞争全面转向供应链效率竞争，上游供应链的数字化、协同化与智能化水平，成为商家构建核心壁垒、保障盈利空间的关键。公司深刻洞察这一行业趋势，依托现有技术积累与产品生态，通过产品整合、技术升级、生态拓展、并购补强四维路径，系统性规划供应链业务发展，打造覆盖“采购—仓储—分销—履约”的全链路数字化服务能力，抢占产业价值高地。

（3）抢抓跨境电商增长红利，打造商家出海服务生态

在国内电商存量竞争加剧、全球电商市场持续扩容的背景下，跨境电商已成为电商行业最确定的增量赛道。公司顺应“中国制造”全球化、品牌出海常态化趋势，依托国内电商 SaaS 技术沉淀，系统性规划跨境业务布局，构建“全平台覆盖、全链路服务、全区域深耕、全合规保障”的跨境电商 SaaS 生态。未来几年，公司将整合旗下跨境版 SaaS 产品能力，形成覆盖中小卖家到大型品牌的全层级服务体系，完善跨境产品矩阵，实现商家分层覆盖。同时，公司将采取“核心区域深耕、新兴市场拓展”策略，聚焦东南亚核心市场，依托团队优势，强化多语言服务、本地支付适配、平台规则深度适配，巩固区域领先地位。

（4）提升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以加强内控建设为重点，完善董事会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的职能作用，更好地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战略方向、重大决策等方面的作用。同时，进一步完善员工激励机制，继续适时推出股权激励计划，创造适宜人才发展的良好环境。公司将建立良好的信息披露制度，重视履行公司社会责任，树立并维护公司良好的社会形象。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6年，为实现公司发展目标与战略，契合行业趋势与自身业务布局，公司经营计划重点围绕以下几方面展开，努力提升核心竞争力与市场影响力，为股东创造长期价值。

1、关注市场和技术发展动态，把握人工智能变革带来的机遇

当前电商行业处于技术革新的关键阶段，人工智能技术正逐步在电商运营各环节实现落地应用，为电商 SaaS 产品功能优化、服务效率提升带来实质性发展空间。2026年，公司将持续跟踪人工智能技术演进与市场需求变化，稳步加大 AI 领域研发投入，结合自身产品生态推进技术落地应用。公司已与多家主流大模型服务商建立合作，基于自研算法与大模型能力融合，持续优化现有 AI 产品矩阵。一方面，公司需要持续迭代升级快麦小智客服机器人，继续完善多轮对话、

全链路订单服务、智能知识库、客户意图识别能力，深化客服智能体产品的场景应用，打通与 ERP、店铺管理系统的互通，优化售前咨询、售后处理、智能跟单、客户运营等实用功能，切实降低商家客服人力成本；公司要持续优化深绘美工机器人，提升商品图文生成、图片智能处理、短视频素材制作效率，完善商品信息管理 PIM 系统能力，解决商家内容制作效率低、多渠道商品信息统一管理难的痛点。另一方面，公司需要结合电商经营实际场景，循序渐进拓展 AI 技术应用边界，将 AI 能力逐步嵌入订单处理、库存动态预测、商品数据分析、供应链选品等模块，以功能迭代、场景落地、数据赋能为主，持续打磨产品实用性，推动 AI 能力与现有 SaaS 业务深度融合，依托成熟用户基础提升产品综合价值，夯实公司在电商 AI 服务领域的产品竞争力。

2、持续推动大商家 SaaS 业务增长，夯实大商家业务基础

2026 年，公司将多措并举推动大商家 SaaS 业务稳步增长。一是优化产品矩阵，依托快麦 ERP 等核心产品，结合大商家精细化运营需求，迭代升级功能，完善一体化解决方案，强化多平台互通、全链路管控等核心能力，提升产品适配性与客户满意度。二是加大市场拓展，推行精准营销与精细化服务，提升用户数量与市场覆盖率。三是强化客户留存，优化客户成功体系，定期回访、及时解决问题，提升续费率。同时，公司 2026 年将持续优化大商家 SaaS 研发与销售环节人员效能，完善激励与管理体系，推动大商家 SaaS 业务收入稳步增长，夯实业务基础。

3、推动公司东南亚跨境业务的落地

国内电商存量竞争加剧，跨境电商成为核心增量赛道，东南亚地区凭借人口、互联网优势，成为公司跨境布局重点。2026 年，公司将聚焦东南亚，全力推动跨境业务全面落地。一是完善产品布局，依托国内技术积累，优化适配各大平台的跨境 SaaS 产品，完善订单管理、物流追踪、多币种结算等功能，满足商家多元需求。二是拓展市场与生态合作，搭建当地渠道网络，与物流等机构建立合作，提供一站式解决方案；引导国内商家出海，扩大用户规模。同时严守当地合规要求，构建跨境合规体系，防范业务风险，开辟新增长空间。

4、深入推进电商供应链分销业务

电商行业已从流量竞争转向供应链效率竞争，供应链分销成为商家核心竞争力之一，也为公司业务延伸提供机遇。2026 年，公司将以山东逸淘整合为契机，深化供应链分销业务。一是加快深度整合，发挥双方协同优势，整合逸淘下单、张飞搬家等产品功能，与公司现有 SaaS 矩阵融合，打通“采购—分销—履约”全链路，提供一体化解决方案。二是优化产品功能，强化订单自动化处理、货源对接等核心能力，依托 1688 等供应链平台，为商家提供优质货源与自动化履约服务，解决分销痛点。三是扩大业务覆盖，针对不同商家推出差异化服务模式，依托现有客户基础拓展用户、提升渗透率。同时引入 AI 与大数据技术，优化货源匹配、库存预警等功能，提升业务智能化水平，丰富业务生态。

5、加强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持续完善内控体系。

规范的公司治理与完善的内控体系，是公司可持续发展的保障。2026 年，公司将持续强化相关工作。信息披露方面，严格遵循监管要求，完善管理制度，明确流程与责任，确保信息披露及

时、准确、完整，做好定期报告与临时公告披露，传递公司价值。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坚持主动多元沟通，通过业绩说明会、调研活动、线上互动等形式，加强与投资者沟通，保护中小股东权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内控体系方面，结合监管新规修订内部制度，完善治理结构，打造安全高效的内控体系，为业务开展提供坚实保障。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持续优化公司治理结构，保障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提升公司运营效率和价值创造能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治理的主要情况如下：

1、股东与股东会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4次股东会，审议了19项议案。股东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保障了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和监督权。公司聘请了专业律师对股东会的合法性、有效性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确保股东会的规范运作。

2、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了11次会议，审议了59项议案，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保障了董事会的决策效率和质量。公司董事会设有8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董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依法履行职责，积极参与董事会和股东会，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知识，促进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参与各项议案的审议，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客观发表独立、公正的意见，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下设有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各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设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就专业事项进行研究、讨论，提出建议和意见，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和支持。

3、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5次监事会会议，审议了22项议案。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保障了监事会的监督效果。公司监事会曾设3名监事，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全体监事认真履行职责，列席董事会和股东会，勤勉尽责地对公司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报告等进行监督并发表意见，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内部管理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有效监督，促进公司的健康发展。2025年9月12日，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根据《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

了《关于取消监事会、调整董事会人数、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不再设置监事会，《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

4、公司与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自身行为，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不存在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无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5、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等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秉持公平、公正的原则，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使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保障中小股东知情权，充分维护投资者利益。

6、投资者关系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重视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配备了专职人员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认真对待股东上证E互动提问、来电和咨询，积极关注股东及投资者的合理建议和意见，公平对待每位股东及投资者，维护并保障其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董事长和总经理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谭光华先生同时担任董事长、总经理。结合公司发展阶段、业务特性及治理实际，该任职安排具备充分合理性，具体情况如下：

一是契合公司发展战略落地需求。谭光华先生作为公司创始人，长期深耕电商 SaaS 领域，拥有深厚的行业积淀、丰富的管理经验及精准的战略判断力，全面了解公司核心业务、研发体系及行业发展趋势，可实现公司战略决策与经营执行的无缝衔接，有效缩短决策传导链条，提高战略落地效率，确保公司研发创新、市场拓展等核心工作方向统一，推进高效，契合公司以技能创新为核心的发展定位。

二是保障公司经营管理的稳定性和连续性。谭光华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期间始终恪尽职守，带领公司稳步发展，其熟悉公司内部管理体系、核心团队及客户资源，对公司经营发展具有深刻的理解和把控能力。该任职安排可避免因职务分设可能出现的决策衔接不畅、管理断层等问题，保障公司经营管理的稳定性和连续性，助力公司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

三是严格遵循合规要求，健全制衡机制。公司已严格按照监管规定，通过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合理划分董事会与总经理的职权边界。同时，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保证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可有效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管理层的履职行为进行监督，防范权力滥用，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公司治理规范、运作独立。

综上，谭光华先生同时担任董事长和总经理的任职安排，是结合公司发展作出的合理选择，既有利于提升公司决策与执行效率、保障经营稳定性，又严格遵循了相关监管要求，建立了有效的内部制衡机制，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

（二）保证公司独立性的具体措施

1、人员独立性

公司建立独立人事体系，人员聘用、任免、考核、薪酬发放等均由公司自主决策，不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定履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程序，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均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无违规兼职；独立董事独立履职，强化内部制衡。

2、资产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体系，资产权属清晰、独立核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产、资金及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体系和内部控制体系，严格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独立进行会计核算、编制财务会计报告，独立开展财务决策；拥有独立银行账户，资金收支自主管理，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干预公司财务、会计活动的情形。

4、机构独立性

公司建立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经理层等独立的决策、监督和执行机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则独立行使职权，分工明确、权责清晰；内部职能部门均独立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机构混同，不存在控股股东、实控人及其关联方违反规定干涉公司具体运作情形。

5、业务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体系，独立拥有核心技术、知识产权及客户渠道，不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开展业务；独立签订合同、独立承担经营风险，确保业务运作的独立性，严格遵守同业竞争相关监管要求，关联交易严格履行合规程序。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谭光华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1	2019-5-5	2028-9-12	43,632,810	43,632,810	-	-	27.60	否
张秉豪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1	2019-5-5	2028-9-12	-	-	-	-	42.47	否
王祎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38	2019-5-5	2028-9-12	-	-	-	-	73.60	否
姜兴	董事	男	49	2019-5-5	2028-9-12	-	-	-	-	-	是
罗俊峰	职工代表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男	40	2025-9-12	2028-9-12	-	-	-	-	41.62	否
张大亮	独立董事	男	63	2022-7-18	2028-9-12	-	-	-	-	8.00	否
凌春华	独立董事	男	64	2022-7-18	2028-9-12	-	-	-	-	8.00	否
万鹏	独立董事	男	42	2022-7-18	2028-9-12	-	-	-	-	8.00	否
廖艺恒	副总经理	男	34	2020-4-29	2028-9-12	-	-	-	-	60.53	否
赵剑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51	2019-6-17	2028-9-12	-	-	-	-	87.00	否
刘宇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5	2019-5-5	2028-9-12	-	-	-	-	45.50	否
彭石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1	2017-12-5	至今	-	-	-	-	62.80	否

	员										
顾焱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0	2013-8-29	至今	-	-	-	-	52.92	否
顾飞龙 (离任)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8	2013-8-29	2025-2-28	-	-	-	-	4.40	否
合计	/	/	/	/	/	43,632,810	43,632,810	-	/	522.44	/

注：

1、2025年2月28日，顾飞龙先生离职，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3月1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2、罗俊峰先生于2025年9月12日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其报酬统计全年数据，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薪酬。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谭光华	2008年至2009年，就职于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担任软件工程师；2009年至2017年，就职于光云软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3年至2016年，就职于光云有限，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至今，就职于光云科技，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张秉豪	2008年至2010年，就职于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担任开发工程师、产品经理；2010年至2013年，就职于盛大计算机（上海）有限公司，担任高级研究员；2013年至2014年，就职于光云软件，担任副总经理；2014年至2016年，就职于光云有限，担任副总经理；2016年至今，就职于光云科技，担任董事兼副总经理。
王祎	2010年至2014年，就职于光云软件，担任技术总监；2014年至2016年，就职于光云有限，担任技术总监，2016年至今，就职于光云科技，担任副总经理，2017年至今，就职于光云科技担任董事；现任光云科技董事兼副总经理
姜兴	2011年至2012年担任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高级总监；2013年至2014年就职于浙江融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负责保险部工作；2014年4月至今，就职于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副总经理兼首席技术官、副总经理兼首席执行官；现任光云科技董事、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罗俊峰	2011年至2013年，就职于光云软件，担任技术经理；2013年至2016年，就职于光云有限，担任技术经理；2016年至今，就职于光云科技，担任技术经理，2017年7月至2025年9月，担任光云科技监事；现任光云科技职工代表董事、技术经理。
张大亮	1984年8月入职浙江大学，历任浙江大学讲师、副教授。现任浙江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兼任本公司、永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杭州安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浙江众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
凌春华	1985年5月入职浙江大学，1985年5月至2022年3月任浙江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2022年4月办理退休手续，目前继续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杭州协睿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意锐管理顾问有限公司监事、蒲惠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创米数联智能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衢州伟荣药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万鹏	2012年8月入职浙江工商大学，历任浙江工商大学讲师、副教授，现任浙江工商大学教授，硕士生导师，兼任本公司和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廖艺恒	曾任杭州光云软件技术有限公司运营经理、杭州光云科技有限公司运营经理、杭州旺店科技有限公司资深总监，现任光云科技副总经理。
赵剑	2005年至2007年，就职于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分析主管、财务巡视督察、审计部经理；2007年至2012年，就职于上海华策投资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营运总监、副总裁；2013年至2015年，就职于华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13年至2016年，担任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至2018年，就职于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18年至2019年，就职于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19年至今，就职于光云科技，担任副总经理；现任光云科技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刘宇	2006年至2015年，就职于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证券部经理；2016年至今，就职于光云科技，担任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现任光云科技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彭石	2012年至2017年，就职于百度在线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担任资深研发工程师；2017年至今，就职于光云科技，担任高级算法专家；现任光云科技高级算法专家。
顾焱	2008年至2010年，就职于南京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工程师；2010年至2011年，就职于上海盛大网络发展有限公司，担任工程师；2011年至2012年，就职于南京米田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工程师；2012年至2013年，就职于光云软件，担任工程师；2013年至2016年，就职于光云有限，担任工程师；2016年至今，就职于光云科技，历任工程师、产品专家和快麦大商家事业部产品专家；现任光云科技快麦大商家事业部总监。
顾飞龙（离任）	2011年至2013年，就职于上海盛大网络发展有限公司，担任数据开发工程师；2013年至2016年，就职于光云有限，担任部门经理；2016年至2025年2月，就职于光云科技，担任大商家事业部ERP业务产品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谭光华	杭州光云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10月	/
谭光华	杭州华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9月	/
姜兴	海南祺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10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谭光华	杭州汇光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9月	/
姜兴	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4年4月	/
	上海祺御投资管理中心	投资人	2014年6月	/
张大亮	浙江大学	教授	1989年1月	/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0月	2025年9月
	永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12月	2026年12月
	安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3月	/
	杭州安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1月	/
	浙江众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2003年12月	/
凌春华	杭州协睿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4月	/
	上海意锐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监事	2004年4月	/
	衢州伟荣药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6月	/
	上海创米数联智能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	/
	蒲惠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0月	/
万鹏	浙江工商大学	教授	2012年8月	/
	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3月	2027年7月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年3月	2028年3月
赵剑	北京炎黄盈动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2年4月	/

	深圳市巨益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9月	/
	杭州蓝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2月	/
	北京公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7月	/
	深圳市秦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2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的报酬由股东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2025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公司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及周边地区薪酬水平，制定了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薪酬，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津贴；独立董事享有固定数额的津贴，随公司工资发放；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年终奖金两部分构成，其中基本薪酬系高级管理人员根据职务等级及职责每月领取的，年终奖金根据年度经营及考核情况发放。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与年报披露的数据相符。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402.32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235.34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2025年度，独立董事领取的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考核情况；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公司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公司绩效考核规定获得相应的薪酬。绩效考核工作按公司绩效考核规定，有效执行并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公司目前未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实施递延支付安排，薪酬按约定周期足额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支付合法合规，暂不存在止付追索情形。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	-------	------	------

罗俊峰	职工代表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选举	工作调动
-----	---------------	----	------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谭光华	否	11	11	6	-	-	否	4
张秉豪	否	11	11	8	-	-	否	4
王祎	否	11	11	7	-	-	否	4
姜兴	否	11	11	11	-	-	否	4
罗俊峰	否	2	2	1	-	-	否	4
张大亮	是	11	11	9	-	-	否	4
凌春华	是	11	11	9	-	-	否	4
万鹏	是	11	11	10	-	-	否	4

注：罗俊峰先生是以监事身份出席股东会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1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凌春华、万鹏、姜兴
提名委员会	张大亮、万鹏、谭光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万鹏、凌春华、谭光华
战略委员会	谭光华、张大亮、凌春华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7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2月25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等3项议案	/
2025年3月18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追加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2025年4月23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等12项议案	/
2025年7月4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025年8月21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等4项议案	/
2025年9月12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等2项议案	/
2025年10月24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等3项议案	/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8月6日	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等2项议案	/
2025年9月12日	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等6项议案	/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5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3月21日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2项议案	/
2025年4月23日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等3项议案	/
2025年6月18日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4项议案	/
2025年7月4日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2025年9月29日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股份第二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6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1月3日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签署股权收购框架协议的议案》等2项议案	/
2025年2月25日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签署股权收购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等2项议案	/
2025年3月18日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收购逸淘（山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
2025年4月23日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等2项议案	/
2025年5月29日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
2025年8月21日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6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3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14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0
销售人员	1,282
技术人员	134
财务人员	22
行政人员	114
研发人员	591
合计	2,14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30
本科	885
专科	987
中专、高中及以下	241
合计	2,143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继续做好优秀人才招聘、各层次人才培养及激励工作，以实现建设和发展一流人才团队的发展目标。公司的工资标准系公司以市场工资数据做参考，并依据市场的变化做调整，员工薪资参照市场薪资水平、社会劳动力供需状况、公司的经营业绩、员工自身的能力、所担任的工作岗位及员工工作绩效等几方面因素确定。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秉持以人为本的发展理念，高度重视人才梯队建设与员工成长规划。为支撑公司战略目标实现，构建了覆盖全职业周期的立体化培养体系：一方面通过入职培训、企业文化宣导、管理者领导力研修、部门技能强化等基础模块夯实人才根基；另一方面前瞻性布局人工智能领域人才培养，开设AI技术基础培训、机器学习专项课程、智能工具应用等数字素养提升项目，并设立AI创新立项小组与算法挑战赛等实践平台。

在持续优化培训体系的同时，公司着力营造开放创新的学习型组织氛围：设立知识共享平台实现经验云端沉淀，将AI思维培养纳入各岗位胜任力模型。不仅提升了员工在智能时代的专业竞争力，更培育出兼具技术深度与业务广度的复合型人才梯队，使员工在获得职业成长的同时，深度参与到企业数字化转型进程中，切实增强价值认同感与组织归属感，为打造行业领先的智能竞争力注入持久动能。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利润分配的原则及形式、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及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等事项。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未发生调整。

2、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合规，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能够得到充分维护。

3、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或其他形式的分配。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5年限制性股票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1,200,000	0.28%	47	2.19	6.91

注：

1、2025年限制性股票计划分两期授予，其中，2025年7月，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以6.91元/股的授予价格向47名激励对象授予120.00万股（离职2人作废3.5万股）；2026年2月，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以6.91元/股的授予价格向3名激励对象授予30.00万股；

2、标的股票数量占比的计算公式分母为2025年12月31日的公司股本总额425,824,684股；

3、激励对象人数占比的计算公式分母为2025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人数2,143人。

2、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元)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2021年限制性股票计划	6,750,220	-	-	-	12	-	-
2025年限制性股票计划	-	1,200,000	-	-	6.91	1,200,000	-

3、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	详见“十五、股份支付”	3,223,180.10
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	详见“十五、股份支付”	3,740,700.00
2025年限制性股票计划	详见“十五、股份支付”	2,894,045.83
合计	/	9,857,925.93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7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2023年9月11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受让价格6.87元/股，总人数不超过82人，合计不超过320.93万股。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已于2023年9月28日办理完成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过户工作，本次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参与认购的员工为58人，认缴股数为269.07万股。

根据锁定期及解锁安排，本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股份第二个锁定期已于2025年9月29日届满，可解锁比例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总数的30%，共计807,210股，约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1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股份第二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已获授予限制性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报告期内可归属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股票数量						
王祎	董事、副总经理	30,000	100,000	6.91	40,000	-	90,000	16.87
廖艺恒	副总经理	70,000	50,000	6.91	20,000	-	100,000	16.87
赵剑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120,128	50,000	6.91	20,000	-	150,128	16.87
刘宇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5,000	40,000	6.91	16,000	-	39,000	16.87
合计	/	235,128	240,000	/	96,000	-	379,128	/

注：

1、公司发布 2021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首次部分授予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王祎 150,000 股，已累计作废 120,000 股，授予副总经理廖艺恒 350,000 股，已累计作废 280,000 股，授予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赵剑 600,640 股，已累计作废 480,512 股，授予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刘宇 75,000 股，已累计作废 60,000 股。

2、公司发布 2025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首次部分授予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王祎 100,000 股，授予副总经理廖艺恒 50,000 股，授予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赵剑 50,000 股，授予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刘宇 40,000 股。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有关内部规章制度，制定了较为完善的考评机制。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审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批。报告期内，根据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结果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向高级管理人员发放了相应薪酬。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严格按照内部管理规章制度进行规范治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覆盖了公司业务活动和内部管理的各个方面和环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整、合理并得到了有效执行。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5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整体发展战略，公司经营管理层确定整体战略目标，再分解至子公司，子公司须按时按质完成；加强对各子公司重要岗位人员的选用、任免和考核；不断加强对公司内部管理控制与协同，提高子公司经营管理水平。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六、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 ESG 工作对企业的重要作用，要求公司在注重企业运营的同时，按照可持续发展的经营理念，切实履行企业社会责任，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行，各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尽职尽责，按制度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各组织机构权责分明、相互配合、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维护了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未来，董事会将继续严格履行证监会加强企业 ESG 实践的要求，将社会进步、环境改善与自身发展紧密相连，督促、指导企业 ESG 实践工作的展开，提升公司信息披露质量，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为企业、行业可持续发展、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和社会发展持续贡献力量。

十七、ESG 整体工作成果

适用 不适用

十八、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九、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具体请参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二) 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具体请参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三）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三) 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公司秉持“自由发展、创新引领、安全可控”的负责任AI理念，高度关注数据隐私、透明性、公平性、偏见、歧视等人工智能领域的科技伦理问题，持续提升科技伦理治理能力，将对AI伦理的要求贯穿于产品的全生命周期。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网信办发布的《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管理暂行办法》《互联网信息服务算法推荐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违反科技伦理的行为，未因违反科技伦理被有权机关处罚。

(四)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公司始终将用户权益置于核心位置，坚定不移地履行保护用户隐私和数据安全的职责。为确保用户信息得到充分保护，我们制定并实施了《客户信息安全保护规定》《信息安全管理规定》《敏感数据管理规范》《数据安全应急预案》等一系列制度规范。这些措施不仅体现了我们对用户隐私的高度重视，也充分尊重了用户对其个人隐私信息享有的知情权、选择权和控制权。通过严格的管理和技术手段，我们致力于为用户提供安全、可靠的服务体验，持续赢得用户的信任与支持。

(五)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40	在中南大学专项设立‘光云’系列奖助基金
物资折款（万元）	-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15	支持公羊会公益救援培训
救助人数（人）	-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60	用于支持湖南省衡阳县渣江镇乡村道路硬化/修缮事宜
物资折款（万元）	-	
帮助就业人数（人）	-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4月，公司向中南大学捐赠40万元人民币，专项设立‘光云’系列奖助基金。该基金覆盖四大类别：奖学金、助学金、奖教金及优秀辅导员奖。2025年度，该项目已成功奖励及资助优秀师生共计50人，有效支持了高校人才培养与师资队伍建设。

2025年3月，公司向浙江省公羊会公益救援促进会捐赠15万元，用于支持公益救援培训项目，助力提升社会应急救援能力。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60	
其中：资金（万元）	60	用于支持湖南省衡阳县渣江镇乡村道路硬化/修缮事宜
物资折款（万元）	-	
惠及人数（人）	-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	

2025年1月，公司积极践行社会责任，捐赠资金60万元专项用于湖南省衡阳县渣江镇乡村道路硬化工程。此举旨在改善当地交通基础设施，助力解决村民出行难题，为乡村振兴贡献企业力量。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完善的内控制度和治理结构，股东会、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规范召开，确保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时，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和及时，维护股东知情权。公司积极维护投资者关系，建立多元化的沟通渠道，包括上交所E互动平台、专线电话、专用邮箱等，及时回复投资者询问，确保信息披露透明度。投资者也可通过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等途径获取公司相关披露信息。

(七)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始终秉承“让企业经营更卓越”的使命，倡导简单真诚、尊重发展的“自然文化”，在关注员工幸福感与归属感的同时，持续构建企业与员工互为赋能、共同成长的良好生态。

公司不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与薪酬激励机制，推出涵盖员工全生命周期链式的关怀举措，包括新员工入职礼盒、节日主题福利、定制化礼品、员工食堂、健身支持及丰富的团建活动，提升员工的归属感与幸福感。依托内刊《云间》作为核心宣传载体，定期传递企业动态、先锋观点与员工故事，营造有温度、有深度的文化氛围。通过系统化的文化传播与交流，不断增强团队凝聚力与认同感。

持续关注且重视人才建设，公司搭建了清晰的成长通道与晋升机制，按照职能模型开展专业技能、管理能力及项目专项培训。同时，重点打造两大特色人才培养项目——面向新员工的“云朵计划”，帮助新人快速融入、平稳起步；面向销售管培生的“木兰计划”，系统赋能销售潜能人才，助力其在实战中成长为业务骨干。通过全方位的培养赋能，持续推动员工提升个人价值、实现职业成长。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58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2.71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22,757.08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53.44

注：1、上述员工持股人数/数量不含二级市场自行购买公司股票的人数/数量；

2、以上数据与往年披露数据做了口径调整，增加了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谭光华先生的持股情况，谭光华先生间接持股16,928.13万股，直接持股4,363.28万股。

(八)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致力于营造廉正文化，鼓励所有利益相关方向公司举报商业道德违规行为。畅通举报渠道，不断完善举报处理流程，维护平等透明的商业秩序，打造廉洁公平的企业经营环境。公司坚持诚信经营，不断优化管理体系，积极构建与供应商、客户共同发展的合作关系，注重与供应商、客户进行沟通与协调，向客户提供高质量的产品，关注、重视和保护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的权益。

(九) 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等国家法律法规持续完善知识产权保护工作，通过多种途径尊重他人知识产权、并保护自主知识产权，公司旗下主要产品及服务皆由公司自主研发，具有核心技术的自主知识产权。报告期内，无论从中小 SaaS 产品、大商家 SaaS 产品、企业 SaaS 产品等方面，公司持续进行技术创新。报告期内，公司新增获得 38 个软件著作权，累计获得 360 个软件著作权，新增获得 1 个发明专利，累计获得 11 个发明专利，新增获得商标 19 个，累计获得 256 个商标。

(十)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秉持“让企业经营更卓越”的使命，肩负着以技术普惠推动商业文明、以数字力量赋能可持续发展的双重责任，将数字化基因注入企业社会责任的每一个维度。

依托服务超 400 万在线商家（付费商家超 120 万）的规模优势，公司构建了覆盖中小商家到大商家的全链路 SaaS 产品矩阵，持续以 SaaS 工具降低企业数字化门槛，致力于通过技术手段为电商卖家降本增效，以实际行动助力实体经济数字化转型与高质量发展。同时，我们积极响应共同富裕号召，致力于培养技能人才，不断探索并拓宽社会责任的边界。公司始终坚持可持续发展理念，将低碳节能、资源优化和应对气候变化融入企业运营、产品及服务中。我们不断优化产品和服务的绿色属性，打造智慧电商生态，用科技力量赋能更多企业低碳数字化转型，助力国家“双碳”目标的实现。

二十、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党支部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7·29”重要指示精神，切实将理论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发展的实际成效。在抓好自身建设的同时，积极融入区委组织体系，主动参与上级党组织开展的各项活动，确保政令畅通、执行有力。针对公司搬迁实际，高效完成党组织关系转接与隶属调整，迅速建立与新上级党委的常态化沟通机制，保障党建工作无缝衔接。紧扣企业改革发展大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新思想、新论断，将党的创新理论融入经营决策全过程，持续优化党员队伍结构，强化梯队建设。同时，借力滨江区零磁科学谷资源平台，组织党员代表赴先进基层党组织浙大中控等企业开展对标学习，拓宽党建视野，提升工作质效，推动支部建设不断迈上新台阶。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2025 年 9 月 9 日、2025 年 11 月 3 日参加或召开了 2024 年度科创

		板人工智能及软件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2025年半年度科创板人工智能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8月23日、10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	不适用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具体详见官网 www.raycloud.com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建立了包括业绩说明会、路演及策略会在内的立体化沟通机制，通过上交所官网、指定报刊等官方披露渠道，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同时，公司通过投资者联系信箱和专线咨询电话、在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进行网上交流、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等多种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积极维护公司与投资者良好关系，提高公司信息透明度，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重大信息，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主动防范信息不对称风险，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同时，通过建立健全内部管控制度，不断优化信息披露工作流程，确保各类重大事项能够通过法定公告平台、公司官网及多媒体等多元化渠道传递给资本市场。

2025年8月，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保护公司、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修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4次股东会，多家机构投资者参与了投票。同时，公司通过保持与机构投资者持续双向沟通，积极倾听机构投资者对公司提出的意见和建议，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就反腐败及反商业贿赂开展员工培训，并制定《廉洁自律规定》，进一步提升了员工的合规意识，强化了公司治理的规范性。同时，公司重视违反商业道德事件的举报管理，设立了专门的内部举报投诉渠道。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光云投资、谭光华	注 1	2019年5月5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锁定期满2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祺御	注 2	2019年5月5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锁定期满2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华营投资	注 3	2019年5月5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锁定期满2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4	2019年5月5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任期内；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全体监事	注 5	2019年5月5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内；任期内；任期满后6个月内			
股份限售	公司全体核心技术人员	注6	2019年5月5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锁定期满后4年内；离职后6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光云投资、谭光华	避免同业竞争，详见注7	2019年5月5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光云投资、谭光华、祺御、华营投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详见注8	2019年5月5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光云投资、谭光华、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详见注9	2019年5月5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光云投资、谭光华	关于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承诺，详见注10	2019年5月5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光云投资、谭光华、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的承诺，详见注 11	2019年5月5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光云投资、谭光华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详见注 12	2019年5月5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光云投资、谭光华	规范资金往来避免资金占用，详见注 13	2019年5月5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利润分配政策，详见注 14	2019年5月5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及其全体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关于未履行承诺相关事宜的承诺，详见注 15	2019年5月5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光云投资	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详见注 16	2022年10月28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谭光华	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	2022年10月28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措施，详见注 17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详见注 18	2022 年 10 月 28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关于股份锁定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关于股份锁定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主要内容如下：“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得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本人持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本公司/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3、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对本公司/本人转让所持光云科技股份存在其他限制的，本公司/本人亦将一并遵守。本人所持光云科技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有减持意向 1、在遵守届时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前提下，锁定期满后第一年内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0%；锁定期满后第二年内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0%。2、本公司/本人将采用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进行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光云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若公司自股票上市至本公司/本人减持前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若本公司/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低于发行价的，则减持价格与发行价之间的差额由光云科技在现金分红时从本公司/本人应获得分配的当年及以后年度的现金分红中予以先行扣除，且扣除的现金分红归光云科技所有。3、除上述限制外，本公司/本人所持光云科技股份的持股变动及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注 2：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祺御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关于股份锁定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主要内容如下：“1、自光云科技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光云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光云科技回购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上述股份。2、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对本企业转让所持光云科技股份存在其他限制的，本企业亦将一并遵守。”本企业所持光云科技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有减持意向“1、在遵守届时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前提下，锁定期满后第一年内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本企业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0%；锁定期满后第二年内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本企业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0%。2、本企业将采用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进行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光云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若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企业减持前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若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低于发行价的，则减持价格与发行价之间的差额由光云科技在现金分红时从本企业应获得分配的当年及以后年度的现金分红中予以先行扣除，且扣除的现金分红归光云科技所有。3、在本企业作为持有光云科技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期间，如本企业将持有的光云科技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光云科技所有。4、除上述限制外，本企业所持光云科技股份的持股变动及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注 3：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华营投资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关于股份锁定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主要内容如下：“1、自光云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光云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

得提议由光云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2、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对本企业转让所持光云科技股份存在其他限制的，本企业亦将一并遵守。”本企业所持光云科技股票在锁定期满后2年内有减持意向“1、在遵守届时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前提下，锁定期满后第一年内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本企业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锁定期满后第二年内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本企业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2、本企业将采用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进行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光云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若公司自股票上市至本企业减持前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若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低于发行价的，则减持价格与发行价之间的差额由光云科技在现金分红时从本企业应获得分配的当年及以后年度的现金分红中予以先行扣除，且扣除的现金分红归光云科技所有。3、在本企业作为持有光云科技5%以上股份的股东期间，如本企业将持有的光云科技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光云科技所有。4、除上述限制外，本企业所持有光云科技股份的持股变动及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注4：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2）自本人离职之日起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3、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未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6个月（若上述期间公司发行派生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的，则上述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该部分股份。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2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公司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价格下限作相应调整）；若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低于发行价的，则减持价格与发行价之间的差额由光云科技在现金分红时从本人应获得分配的当年及以后年度的现金分红中予以先行扣除，且扣除的现金分红归光云科技所有。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或放弃履行上述承诺。4、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如本人将持有的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5、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注5：公司全体监事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1、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光云科技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2）自本人离职之日起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3、在本人担任公司监事期间，如本人将持有的公司股份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4、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注6：公司全体核心技术人员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2个月内和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2、本人自所持首发前股份的上述锁定期满之日起4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3、在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对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

注7：公司控股股东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均未研发、生产、销售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研发、生产、销售产品相同或相近似的任何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研发、生产、销售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二、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外将继续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三、对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本公司将通过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敦促该企业履行本承诺项下的义务，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四、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的竞争：A、停止生产或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业务；B、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来经营；或C、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五、本公司保证不为自身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同类的业务。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本公司将立即通知光云科技，并应促成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光云科技或采用任何其他可以被监管部门所认可的方案，以最终排除本承诺人对该等商业机会所涉及资产/股权/业务之实际管理、运营权，从而避免与光云科技形成同业竞争的情况。六、不利用任何方式从事对光云科技正常经营、发展造成或可能造成不利影响的业务或活动，不损害光云科技及光云科技其他股东的利益，该等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利用本公司的社会资源和客户资源阻碍或者限制光云科技的独立发展；在社会上、客户中散布对光云科技不利的消息或信息；利用本公司的控制地位施加影响，造成光云科技管理人员、研发技术人员的异常变更或波动等不利于光云科技发展的情形。”

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一、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均未研发、生产、销售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研发、生产、销售产品相同或相近似的任何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研发、生产、销售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二、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外将继续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三、对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将通过委托或授权相关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敦促该企业履行本承诺项下的义务，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四、本人保证本人及本人近亲属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同类的业务。如本人及本人近亲属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本人将立即通知光云科技，并应促成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光云科技或采用任何其他可以被监管部门所认可的方案，以最终排除本承诺人对该等商业机会所涉及资产/股权/业务之实际管理、运营权，从而避免与光云科技形成同业竞争的情况。五、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的竞争：A、停止生产或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业务；B、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光云科技或其子公司来经营；或C、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注8公司控股股东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一、不利用自身对光云科技的重大影响，谋求光云科技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二、不利用自身对光云科技的重大影响，谋求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与光云科技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三、杜绝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非法占用光云科技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光云科技违规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四、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不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保证：（1）督促光云科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及督促相关方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2）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光云科技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光云科技及其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3）本公司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光云科技利润，不通过影响光云科技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光云科技及其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4）在光云科技完成上市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督促光云科技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

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一、不利用自身对光云科技的控制关系及重大影响，谋求光云科技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包括本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即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下同）及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不含光云科技及其控制的企业，下同）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二、不利用自身对光云科技的控制关系及重大影响，谋求与光云科技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三、杜绝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非法占用光云科技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光云科技违规向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四、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不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保证：（1）督促光云科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及督促相关方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

（2）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光云科技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光云科技及其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3）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光云科技利润，不通过影响光云科技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光云科技及其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4）在光云科技完成上市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督促光云科技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华营投资、祺御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本企业及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就本企业及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之间将来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企业及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督促相关方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企业保证本企业及本企业所控制的企业将不通过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损害光云科技及其全体股东利益。”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本人（包括本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即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下同）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就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之间将来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督促相关方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通过与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损害光云科技及其全体股东利益。”

注9：公司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相关措施的函》，主要内容如下：“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将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相关规定采取以下措施填补因本次发行被摊薄的股东回报：1、不断完善公司软件产品，开发新的软件产品，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2、加强内部控制，提高经营效率，降低营业成本，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3、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管理，同时合理安排募集资金投入过程中的时间进度安排，将短期闲置的资金用作补充营运资金，提高该部分资金的使用效率，节约财务费用，从而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4、加快募投项目进度，尽量缩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收益实现的时间，从而在未来达产后可以增加股东的分红回报；5、重视对股东的回报，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已在本次发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详细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本次发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利润分配，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将保证或尽最大努力促使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的切实履行，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如未能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且无正当、合理的理由，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作出解释并致歉，违反承诺给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关于股份锁定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关于股份锁定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主要内容如下：“于本公司/本人担任光云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公司/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并遵守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本人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1、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3、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4、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5、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6、如果公司未来拟实施股权激励，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7、本人承诺严格履行本人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人违反其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和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注 10：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确认暨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一、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已按相关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金（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如应社会保障主管部门要求或决定，存在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或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因未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的情形，本公司/本人愿承担应补缴的社会保险金、住房公积金和由此产生的滞纳金、罚款等全部费用，保证光云科技不会因此遭受损失。二、如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光云科技有权依据本承诺函扣留本公司/本人从光云科技获取的工资、奖金、补贴、股票分红等收入，并用以承担本企业/本人承诺承担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兜底责任和义务，并用以补偿光云科技及其子公司因此而遭受的损失。”

注 11：公司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稳定股价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主要内容如下：“1、公司保证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若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要以要约等合法方式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下列两者中的孰高者：（1）新股发行价格加新股上市日至回购要约发出日期间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或（2）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对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进行立案稽查之日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前述价格应作相应调整。该等回购要约的期限不少于 30 日，并不超过 60 日。回购方案需履行的公司内部决策程序如下：（1）在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有关违法事实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并作出决议，通过股份回购的具体方案，同时发出召开相关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并进行公告；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2）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

公司控股股东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关于股份锁定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主要内容如下：“1、若光云科技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光云科技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除公司将依法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外，本公司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回购价格为下列两者中的孰高者：（1）新股发行价格加新股上市日至回购要约发出日期间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或（2）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对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进行立案稽查之日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该等回购要约的期限不少于 30 日，并不超过 60 日。在监管部门认定有关违法事实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制定购回计划，并通过光云科技予以公告；同时将敦促光云科技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2、本公司保证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损失赔偿完成前停止从光云科技获得分红，且所持光云科技股份不得转让。3、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或者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在形成案件调查结论前，本公司暂停转让本公司在光云科技拥有权益的股份。”

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关于股份锁定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主要内容如下：“1、本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本人保证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此外，若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损失赔偿完成前停止从光云科技获得分红，且所持光云科技股份不得转让。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或者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在形成案件调查结论前，本人暂停转让本人在光云科技拥有权益的股份。”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函》《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1、本人保证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或者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在形成案件调查结论前，本人暂停转让本人在光云科技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

注 12：公司出具《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主要内容如下：“1、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控股股东出具《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主要内容如下：“1、本公司保证光云科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光云科技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光云科技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主要内容如下：“1、本人保证光云科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光云科技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光云科技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1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关于规范资金往来和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以下简称“本人/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占用光云科技资金的情况。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光云科技及其全资、控股企业的资金，且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相关规定，避免与光云科技及其全资、控股企业发生与正常生产经营无关的资金往来。若本人/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给光云科技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光云科技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注 14：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及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范文件的相关要求，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制定了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制度，对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进行了具体安排。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上述制度进行利润分配，切实保障投资者权益。

注 15：公司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稳定股价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主要内容如下：“1、若公司违反上述稳定股价的承诺，在触发实施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前提下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公司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若公司违反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以及不存在欺诈发行上市的承诺，公司将在该等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作出最终认定后，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关于稳定股价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关于稳定股价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及约束措施》，主要内容如下：“1、若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本公司/本人将在光云科技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光云科技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的前提下于10个交易日内购回违反承诺卖出的所有股票，且本公司/本人持有的光云科技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购回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3个月；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本公司/本人将在5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2、若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稳定股价的承诺，在触发实施稳定光云科技股价措施的条件的条件下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本人将在光云科技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光云科技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违反相关承诺之日起，停止从光云科技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公司/本人将不转让所持有的光云科技股份，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3、若本公司/本人违反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本公司/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相关承诺之日起，停止从公司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公司/本人将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4、若本公司/本人违反已做出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以及其他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身份所做出的承诺，本公司/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相关承诺之日起，停止从公司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公司/本人将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持股5%以上股东祺御、华营投资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关于股份锁定及相关事宜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1、若本企业违反上述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本企业将在光云科技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的前提下，于10个交易日内购回违反承诺卖出的所有股票，且本企业持有光云科技的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购回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3个月；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光云科技所有，本企业将在5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光云科技指定的银行账户。2、若本企业违反其他依据光云科技股东身份所做出的承诺，本企业将在光云科技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违反相关承诺之日起，停止从光云科技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企业将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1、若本人违反上述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的前提下，于10个交易日内购回违反承诺卖出的所有股票，且本人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购回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3个月；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5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若本人违反上述股价稳定的承诺，在触发本人实施稳定光云科技股价措施的条件的条件下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违反相关承诺之日起，停止从公司领取薪酬，停止从公司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人将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增持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3、若本人违反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违反相关承诺之日起，停止从公司领取薪酬，停止从公司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人将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4、若本人违反已做出的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以及其他依据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身份而做出的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违反相关承诺之日起，停止从公司领取薪酬，停止从公司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人将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公司全体监事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1、若本人违反上述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的前提下，于10个交易日内购回违反承诺卖出的所有股票，且本人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购回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3个月；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5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若本人违反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公司股东和社会

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违反相关承诺之日起，停止从公司领取薪酬，停止从公司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人将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3、若本人违反已做出的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以及其他依据公司监事身份而做出的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违反相关承诺之日起，停止从公司领取薪酬，停止从公司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人将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公司全体核心技术人员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1、若本人违反上述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的前提下，于10个交易日内购回违反承诺卖出的所有股票，且本人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购回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3个月；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5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若本人违反其他依据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身份而做出的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违反相关承诺之日起，停止从公司领取薪酬，停止从公司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人将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注16：公司控股股东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主要内容如下：“为确保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控股股东杭州光云投资有限公司作出承诺如下：（1）本公司将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本承诺出具后，如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的，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本公司保证上述承诺是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证券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本公司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公司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管理措施；同时，若因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注17：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主要内容如下：“为确保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实际控制人谭光华作出承诺如下：（1）本人将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本承诺出具后，如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的，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本人保证上述承诺是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证券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人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管理措施；同时，若因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注18：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主要内容如下：“为确保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承诺如下：（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拟公布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承诺出具后，如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的，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本人保证上述承诺是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证券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人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管理措施；同时，若因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背景	承诺方	承诺期间	承诺指标	承诺金额	实际完成金额	完成率(%)
公司就收购山东逸淘与周学新、张敏业绩相关的承诺	周学新、张敏、公司	2025年1月1日起至交接结束当月月份	山东逸淘平台软件收入	2,690.09	4,426.00	164.53
公司就收购山东逸淘与周学新、张敏业绩相关的承诺	周学新、张敏	2025年度	平台软件收入与平台分成收入之和	7,500.00	9,175.11	122.33

注1：各方一致确认，针对目标公司自2025年1月1日起至交接结束当月月份的平台软件收入，转让方承诺、且受让方同意，若：

- 1、平台软件收入与2024年同期对比出现下滑，则受让方无需支付第四期股权转让价款1,500万元(大写：壹仟伍佰万元整)；
- 2、平台软件收入与2024年同期对比增长低于20%，则受让方有权扣除第四期股权转让价款500万元(大写：伍佰万元整)；
- 3、平台软件收入与2024年同期对比增长低于25%，则受让方有权扣除第四期股权转让价款200万元(大写：贰佰万元整)；
- 4、平台软件收入与2024年同期对比增长高于30%，则转让方、受让方向集团公司员工(具体名单届时由转让方拟定，下同)共同发放奖金200万元(大写：贰佰万元整)，各自承担50%；
- 5、平台软件收入与2024年同期对比增长高于35%，则转让方、受让方向集团公司员工共同发放奖金400万元(大写：肆佰万元整)，各自承担50%；
- 6、平台软件收入与2024年同期对比增长高于40%，则转让方、受让方向集团公司员工共同发放奖金600万元(大写：陆佰万元整)，各自承担50%。

注2：针对目标公司于2025年度的平台软件收入与平台分成收入之和(以下合称“承诺业绩收入”)，转让方承诺、且受让方同意，若：

- 1、承诺业绩收入低于7,000万元，则受让方有权扣除第四期股权转让价款300万元(大写：叁佰万元整)；
- 2、承诺业绩收入低于6,500万元，则受让方有权扣除第四期股权转让价款1,000万元(大写：壹仟万元整)；
- 3、承诺业绩收入低于6,000万元，则受让方有权扣除第四期股权转让价款1,500万元(大写：壹千伍佰万元整)。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86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小金、徐晶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0,000.00
保荐人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不适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2025年8月21日，2025年9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及《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风险特征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R1	2,000.00	0.00
银行理财产品	R2	4,500.00	0.00
信托理财产品	R3	0.00	9,0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风险特征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计划	R3	2,000.00	2023-4-26	2023-10-26	本信托计划项下的信托资金主要投资于监管机构认可的金融工具或产品，包括（1）场外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公司债券、企业债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中央银行票据等；（2）债券、股权、收益权、债权加股权、认购有限合伙份额、受让	是	-	-	2,000.00

						有限合伙份额等；（3）银行存款、大额可转让存单、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固定收益类银行理财产品等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金融产品；（4）信托产品或信托受益权、债券型资产管理计划等投资产品。除直接投资上述标的外，本信托计划可通过认购证券公司资产管理计划、基金公司及基金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契约型基金等间接投资于上述标的。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计划	R3	2,000.00	2023-5-26	2023-9-23	投资于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债券以及固定收益类产品（包括期限在 1 年以内的逆回购、信托产品或信托受益权、附加回购的债权或债权收益权、附加回购的股权收益权、固定收益类银行理财产品）等以及《信托合同》约定的其它用途，禁止投资于商业住宅项目；不得直接投资于股票二级市场、QDII 产品以及高风险的金融衍生产品(包括而不仅限于股指期货、股票期货、股指期货、股票期权等)。附加回购条款的投资标的不在限制范围内。	是	-	-	2,000.0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计划	R3	1,000.00	2023-6-28	2023-9-26	投资于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债券以及固定收益类产品（包括期限在 1 年以内的逆回购、信托产品或信托受益权、附加回购的债权或债权收益权、附加回购的股权收益权、固定收益类银行理财产品）等以及《信托合同》约定的其它用途，禁止投资于商业住宅项目；不得直接投资于股票二级市场、QDII 产品以及高风险的金融衍生产品(包括而不仅限于股指期货、股票期货、股指期货、股票期权等)。附加回购条款的投资标的不在限制范围内。	是	-	-	1,000.0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计划	R3	2,000.00	2023-7-7	2023-10-5	投资于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债券以及固定收益类产品（包括期限在 1 年以内的逆回购、信托产品或信托受益权、附加回购的债权或债权收益权、附加回购的股权收益权、固定收益类银行理财产品）等以及《信托合同》约定的其它用途，禁止投资于商业住宅项目；不得直接投资于股票二级市场、QDII 产品以及高风险的金融衍生产品(包括而不仅限于股指期货、股票期货、股指期货、股票期权等)。附加回购条款的投资标的不在限制范围内。	是	-	-	2,000.0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计划	R3	2,000.00	2023-7-14	2023-10-12	投资于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债券以及固定收益类产品（包括期限在 1 年以内的逆回购、信托产品或信托受益权、附加回购的债权或债权收益权、附加回购的股权收益权、固定收益类银行理财产品）等以及《信托合同》约定的其它用途，禁止投资于商业住宅项目；不得直接投资于股票二级市场、QDII 产品以及高风险的金	是	-	-	2,000.00

						融衍生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股指期货、股票期货、股指期货、股票期权等)。附加回购条款的投资标的不在限制范围内。				
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	R2	1,000.00	2024-7-22	2025-3-7	银行	否	12.01	-	-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结构性存款	R1	300.00	2024-9-6	2025-9-6	银行	否	7.05	-	-
招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	R1	1,000.00	2024-11-6	2025-1-22	银行	否	4.18	-	-
招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	R1	1,000.00	2024-11-6	2025-3-7	银行	否	5.30	-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	R1	1,000.00	2024-11-22	2025-3-7	银行	否	5.10	-	-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结构性存款	R1	100.00	2024-11-22	2025-5-22	银行	否	1.19	-	-
光大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	R1	300.00	2024-11-28	2025-5-20	银行	否	3.30	-	-
招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	R1	1,000.00	2024-12-5	2025-2-19	银行	否	3.59	-	-
招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	R1	500.00	2024-12-19	2025-5-20	银行	否	4.50	-	-
平安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	R2	1,000.00	2025-1-7	2025-1-22	银行	否	0.65	-	-
民生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	R1	1,000.00	2025-1-8	2025-3-7	银行	否	3.03	-	-

工银理财 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 财	R1	2,000.00	2025- 1-8	2025-3- 7	银行	否	4.92	-	-
招银理财 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 财	R1	1,000.00	2025- 1-9	2025-2- 19	银行	否	1.92	-	-
中信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银行结 结构性存 款	R1	2,000.00	2025- 1-13	2025-2- 14	银行	否	3.33	-	-
中信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银行结 结构性存 款	R1	1,000.00	2025- 1-13	2025-2- 14	银行	否	1.67	-	-
招银理财 有限责任 公司	银行理 财	R1	1,000.00	2025- 1-16	2025-1- 22	银行	否	0.30	-	-
光大理财 有限责任 公司	银行理 财	R1	1,000.00	2025- 1-16	2025-2- 19	银行	否	1.87	-	-
招银理财 有限责任 公司	银行理 财	R2	230.00	2025- 1-20	2025-2- 6	银行	否	0.26	-	-
平安理财 有限责任 公司	银行理 财	R2	100.00	2025- 1-20	2025-4- 14	银行	否	0.45	-	-
招银理财 有限责任 公司	银行理 财	R2	500.00	2025- 1-21	2025-3- 26	银行	否	1.62	-	-
招银理财 有限责任 公司	银行理 财	R2	500.00	2025- 1-21	2025-9- 18	银行	否	6.09	-	-
招银理财 有限责任 公司	银行理 财	R2	500.00	2025- 1-21	2025-5- 23	银行	否	3.74	-	-
招银理财 有限责任 公司	银行理 财	R2	270.00	2025- 1-21	2025-3- 18	银行	否	0.67	-	-

招银理财 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 财	R2	500.00	2025- 1-21	2025-8- 28	银行	否	5.79	-	-
招银理财 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 财	R1	1,000.00	2025- 2-7	2025-3- 4	银行	否	0.99	-	-
民生理财 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 财	R2	1,000.00	2025- 2-7	2025-3- 7	银行	否	1.31	-	-
招银理财 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 财	R1	1,000.00	2025- 2-7	2025-3- 7	银行	否	1.43	-	-
光大理财 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 财	R1	1,000.00	2025- 2-7	2025-3- 7	银行	否	1.29	-	-
招银理财 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 财	R1	1,000.00	2025- 2-8	2025-3- 11	银行	否	1.65	-	-
招银理财 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 财	R1	1,000.00	2025- 2-26	2025-3- 7	银行	否	0.53	-	-
中信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银行结 构性存 款	R1	2,000.00	2025- 3-1	2025-3- 31	银行	否	3.45	-	-
中信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银行结 构性存 款	R1	1,000.00	2025- 3-13	2025-3- 25	银行	否	0.35	-	-
招银理财 有限责任 公司	银行结 构性存 款	R1	320.00	2025- 3-24	2025-3- 31	银行	否	0.11	-	-
民生理财 有限责任 公司	银行理 财	R1	1,000.00	2025- 3-28	2025-4- 15	银行	否	0.84	-	-
招银理财 有限责任 公司	银行理 财	R1	1,000.00	2025- 3-28	2025-5- 16	银行	否	2.31	-	-

招银理财 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 财	R1	1,000.00	2025- 3-28	2025-7- 2	银行	否	4.91	-	-
中邮理财 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 财	R1	1,000.00	2025- 4-2	2025-5- 16	银行	否	2.30	-	-
招银理财 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 财	R1	1,000.00	2025- 4-2	2025-6- 24	银行	否	3.28	-	-
宁银理财 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 财	R1	1,000.00	2025- 4-2	2025-7- 4	银行	否	4.41	-	-
招银理财 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结 构性存 款	R1	320.00	2025- 4-2	2025-4- 9	银行	否	0.11	-	-
工银理财 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 财	R1	1,000.00	2025- 4-3	2025-4- 16	银行	否	0.48	-	-
平安理财 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 财	R2	1,000.00	2025- 4-3	2025-6- 24	银行	否	3.33	-	-
兴银理财 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 财	R2	1,000.00	2025- 4-3	2025-7- 4	银行	否	4.18	-	-
中信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银行结 构性存 款	R1	2,000.00	2025- 4-7	2025-5- 9	银行	否	3.42	-	-
招银理财 有限责任 公司	银行理 财	R2	250.00	2025- 4-11	2025- 10-9	银行	否	1.64	-	-
招银理财 有限责任 公司	银行理 财	R1	1,000.00	2025- 5-8	2025-6- 18	银行	否	1.80	-	-
招银理财 有限责任 公司	银行理 财	R1	1,000.00	2025- 5-8	2025-6- 24	银行	否	1.90	-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结构性存款	R1	2,000.00	2025-5-20	2025-6-19	银行	否	3.16	-	-
招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结构性存款	R1	400.00	2025-5-26	2025-6-26	银行	否	0.61	-	-
招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	R1	1,000.00	2025-5-27	2025-6-24	银行	否	1.22	-	-
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	R1	1,000.00	2025-5-27	2025-7-2	银行	否	1.75	-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	R2	1,000.00	2025-6-5	2025-7-29	银行	否	2.71	-	-
交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	R2	1,000.00	2025-6-5	2025-8-20	银行	否	3.02	-	-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计划	R2	1,000.00	2025-6-5	2025-9-2	银行	否	6.78	-	-
建信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	R1	100.00	2025-6-6	2025-12-30	银行	否	0.77	-	-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计划	R2	500.00	2025-6-10	2025-12-10	银行	否	5.80	-	-
交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	R2	1,000.00	2025-6-13	2025-11-26	银行	否	6.53	-	-
工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财	R2	1,000.00	2025-6-19	2025-9-10	银行	否	2.84	-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结构性存款	R1	1,800.00	2025-6-25	2025-7-25	银行	否	2.84	-	-

浦银理财 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 财	R2	1,000.00	2025- 6-27	2025-7- 29	银行	否	1.52	-	-
平安理财 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 财	R2	100.00	2025- 7-2	2025-8- 8	银行	否	0.17	-	-
招银理财 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 财	R2	300.00	2025- 7-3	2025- 12-30	银行	否	2.22	-	-
工银理财 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 财	R2	1,000.00	2025- 7-25	2025- 12-24	银行	否	6.92	-	-
交银理财 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 财	R2	1,000.00	2025- 7-28	2025- 12-10	银行	否	4.80	-	-
浦银理财 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 财	R2	1,000.00	2025- 7-30	2025- 11-7	银行	否	6.95	-	-
南银理财 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 财	R2	1,000.00	2025- 7-30	2025- 12-23	银行	否	6.75	-	-
信银理财 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 财	R2	500.00	2025- 7-31	2025-8- 19	银行	否	0.30	-	-
中信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银行结 构性存 款	R1	1,800.00	2025- 8-1	2025-8- 29	银行	否	2.35	-	-
民生理财 有限责任 公司	银行理 财	R2	1,000.00	2025- 8-4	2025- 12-24	银行	否	7.05	-	-
宁银理财 有限责任 公司	银行理 财	R2	1,000.00	2025- 8-5	2025- 12-23	银行	否	8.06	-	-
招银理财 有限责任 公司	银行理 财	R2	500.00	2025- 8-14		银行	否	-	500.00	-

工银理财 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 财	R2	1,000.00	2025- 8-22	2025- 12-23	银行	否	6.23	-	-
中信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银行结 构性存 款	R1	1,600.00	2025- 9-1	2025-9- 30	银行	否	2.17	-	-
上海浦东 发展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银行结 构性存 款	R1	1,000.00	2025- 9-1	2025-9- 30	银行	否	1.61	-	-
招银理财 有限责任 公司	银行理 财	R2	500.00	2025- 9-2	2025- 12-30	银行	否	3.27	-	-
信银理财 有限责任 公司	银行理 财	R2	1,000.00	2025- 9-5	2025- 12-23	银行	否	5.09	-	-
招银理财 有限责任 公司	银行结 构性存 款	R1	500.00	2025- 9-24	2025- 10-27	银行	否	0.75	-	-
交银理财 有限责任 公司	银行理 财	R2	1,000.00	2025- 10-15		银行	否	-	1,000.00	-
浦银理财 有限责任 公司	银行理 财	R2	1,000.00	2025- 10-16	2025- 12-23	银行	否	3.40	-	-
华夏理财 有限责任 公司	银行理 财	R2	500.00	2025- 10-17	2025- 12-9	银行	否	0.49	-	-
浦银理财 有限责任 公司	银行理 财	R2	1,000.00	2025- 10-17	2025- 12-23	银行	否	2.78	-	-
中信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银行结 构性存 款	R1	1,500.00	2025- 10-20	2025- 11-19	银行	否	1.97	-	-

宁银理财 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 财	R2	1,000.00	2025- 10-24	2026-2- 5	银行	否	-	1,000.00	
工银理财 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 财	R1	1,000.00	2025- 10-24		银行	否	-	1,000.00	-
招银理财 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 财	R2	400.00	2025- 10-28	2025- 12-26	银行	否	1.26	-	-
宁银理财 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 财	R2	1,000.00	2025- 11-6	2025- 12-8	银行	否	1.38	-	-
华夏理财 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理 财	R1	1,000.00	2025- 11-7	2025- 12-23	银行	否	2.20	-	-
中国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银行结 构性存 款	R1	1,000.00	2025- 11-27	2025- 12-22	银行	否	1.23	-	-
中信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银行结 构性存 款	R1	1,500.00	2025- 12-1	2025- 12-31	银行	否	2.03	-	-
交银理财 有限责任 公司	银行理 财	R2	1,000.00	2025- 12-3	2026-2- 5	银行	否	-	1,000.00	
浦银理财 有限责任 公司	银行理 财	R2	1,000.00	2025- 12-3		银行	否	-	1,000.00	-
中银理财 有限责任 公司	银行理 财	R1	1,000.00	2025- 12-4	2026-1- 4	银行	否	-	1,000.00	
合计			93,190.00					249.53	6,500.00	9,0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逾期未兑付的中融信托的信托产品合计 9,000.00 万元，鉴于上述信托产品本金及投资收益尚未收回，存在本息不能全部兑付或者仅部分兑付的风险。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已于 2023 年对所持有中融信托产品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6,300.00 万元，于 2025 年再次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700.00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所持有中融信托产品已全额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4月24日	43,308.00	36,954.83	34,895.00	2,059.83	30,827.70	2,115.96	83.42	102.72	2,599.85	7.04	-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年2月27日	17,700.00	17,186.25	17,700.00	-	14,228.90	-	82.79	-	4,385.19	25.52	-
合计	/	61,008.00	54,141.08	52,595.00	2,059.83	45,056.60	2,115.96	/	/	6,985.04	/	

注：2024年7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光云系列产品优化升级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光云系列产品优化升级项目	研发	是	否	26,349.00	1,237.80	20,165.74	76.53	2024年6月	是	否	注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6,090.6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	是	否	8,546.00	864.02	8,546.00	100.00	2024年6月	是	否	注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45.47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股份回购	其他	不适用	不适用	1,000.93	-	1,000.93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	其他	不适用	不适用	1,058.90	498.03	1,115.03	105.3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流动资金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数字化商品全生命周期治理平台	研发	是	否	13,936.25	4,385.19	10,973.57	78.74	2026年12月	否	否	注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其他	是	否	3,250.00	-	3,255.33	100.1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合计	/	/	/	/	54,141.08	6,985.04	45,056.60	/	/	/	/	/	/	/	/		-

注1:

1、公司变更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光云系列产品优化升级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总额34,895.00万元。其中上述两个项目原计划场地投入金额合计18,800.00万元，实施方式系在杭州购买办公楼，作为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的实施场所。根据公司长远发展规划的考虑，通过自筹资金和募投项目资金自建产研基地相对于直接购置办公用房所获得的办公面积更大，有利于公司研发和运营的长期稳定发展，有利于办公环境的改善和企业文化的贯彻，有利于公司吸引招募更多合适的研发技术人才，更符合公司成本与效益最优化的要求。因此，经过公司管理层的认真研究和审慎分析考虑，变更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2020年11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暨自建SaaS研发与生产基地的公告》（2020-041）。公司变更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场地投入”实施方式，由购置办公楼变更为在杭州自建SaaS研发与生产基地。此次在杭州自建研发基地的投资总额为37,348.75万元，其中拟以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入18,800万元。研发基地的建设投入占募投项目投入总金额的比例达到了53.88%，由于公司变更募投项目的实施方式，项目中的研发基地建设延期至2020年11月后才得以进行，在一定程度上延缓了募投项目的规划投资进度。

2、施工建设进度慢于预期公司的研发基地项目位于杭州市滨江区，总建筑面积约为65,088.95平方米，其中，地下建筑面积约为25,014.95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约为40,074平方米。应滨江区政府的要求，公司研发基地所属的地块需要包括公司在内的四家公司共同联建，四家公司的地下室采用互联互通设计建设模式。此联建项目为杭州滨江区首个多企业联合共建项目，前期相关的工程招投标、设计方案、施工建设、以及四方协调工作纷繁复杂，各项工作推进过程中所耗费的相关时间成本较普通正常的工程项目大幅度增加。自2020年11月研发基地建设项目开工以来，实际施工进度与上报滨江区政府预期进度相比有6个月以上的延缓，导致项目建设资金投入进度相比预期进度有所减缓。同时，考虑到2023年9月杭州亚运会召开前，包括施工管控在内的一系列要求，也将对公司研发基地建设进度造成一定的影响。

注2:

公司始终坚持积极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结合当下公司经营情况、研发进展等因素，目前公司募投项目尚未完成研发工作，预计于2026年12月前完成。为了更好地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权益，结合现阶段市场情况，对项目建设进度进行重新评估后从而延期。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备注
股份回购	回购	1,000.93	1,000.93	100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其他	1,058.90	1,115.03	105.30	
合计	/	2,059.83	2,115.96	/	/

3、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24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保荐机构已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使用2022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实际资金为7,000.00万元；2025年7月3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 2025年7月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循环使用，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使用2022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实际资金为3,000.00万元；2026年2月25日，公司已将1,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3)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2022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实际资金为3,000万元，根据2025年6月15日起实施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定》，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应当通过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实施。因新规生效时间尚短，公司按原法规要求沿用以前年度补流方式，分别于2025年7月8日与2025年8月8日将闲置募集资金2,000万元与1,000万元转入一般账户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经自查发现后，高度重视并立即启动内部核查和规范措施，对上述事项进行仔细摸排，确认涉及募集资金尽快全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此外，公司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同时采取加强募集资金规则培训、定期审查募集资金使用明细台账、明确募集资金审批责任等多项规范措施，加大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力度，确保后续募集资金的规范管理及使用。公司相关补充流动资金均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用途，本次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系公司充分考虑募投项目资金投入计划后开展的事项，未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未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年3月8日	30,000	2024年3月8日	2025年2月25日	-	否
2025年2月25日	10,000	2025年2月25日	2026年2月24日	-	否

其他说明

注：

1、公司于2024年3月8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通知性存款、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保荐机构已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2、公司于2025年2月28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通知性存款、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持续督导机构已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已全部到期。报告期内，公司累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总金额17,200.00万元，已赎回17,600.00万元（其中400万元为2024年购买的理财产品，本报告期到期赎回），获得收益34.63万元。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贵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认为：针对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中存在的问题，公司已进行核查并采取相应规范措施，未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造成不利影响。除上述情形外，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违规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00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53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	不适用

(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杭州光云投资有限公司	0	154,320,840	36.2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谭光华	0	43,632,810	10.2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杭州华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7,823,630	6.53	0	无	0	其他
海南祺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111,271	21,339,572	5.01	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517,789	3,615,494	0.85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邦稳盈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12,337	3,012,337	0.71	0	无	0	其他
杭州华彩企业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1,992	3,005,475	0.71	0	无	0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互联网传媒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59,052	2,659,052	0.62	0	无	0	其他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	173,380	1,874,440	0.44	0	无	0	其他

林天翼	0	1,827,043	0.4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杭州光云投资有限公司	154,320,840		人民币普通股	154,320,840			
谭光华	43,632,810		人民币普通股	43,632,810			
杭州华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823,630		人民币普通股	27,823,630			
海南祺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339,572		人民币普通股	21,339,57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615,494		人民币普通股	3,615,49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邦稳盈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12,337		人民币普通股	3,012,337			
杭州华彩企业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5,475		人民币普通股	3,005,47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互联网传媒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59,052		人民币普通股	2,659,052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	1,874,440		人民币普通股	1,874,440			
林天翼	1,827,043		人民币普通股	1,827,043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谭光华系杭州光云投资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谭光华系杭州华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 3、谭光华系杭州华彩企业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 4、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十大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杭州光云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谭光华
成立日期	2014年10月31日
主要经营业务	实业投资；服务：投资管理和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
其他情况说明	-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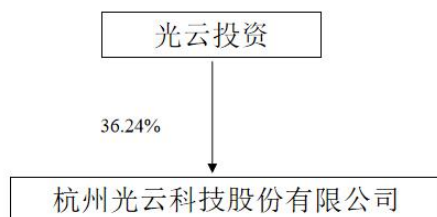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谭光华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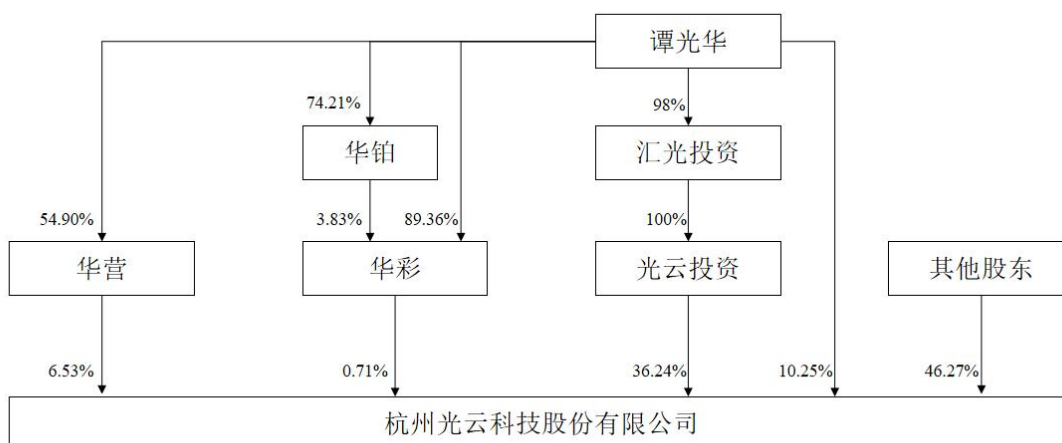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云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光云科技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光云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收入确认	
<p>如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五、34、收入”以及财务报表附注“七、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所述，公司本期营业收入为 56,321.87 万元，主要分为 SaaS 产品、配套硬件、CRM 短信和运营服务，管理层需根据新收入准则要求对各业务合同中包含的履约义务进行分析，判断收入应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或应在某一时点确认，判断商品或服务承诺是否分别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同时，公司客户主要为大量零散的中小电子商务经营者，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在针对收入确认的审计过程中，我们主要执行了下列程序：</p> <p>(1) 我们了解了光云科技合同收入确认流程和相关内部控制，评价了公司的收入确认会计政策，测试了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p> <p>(2) 对于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的业务，判断其是否满足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的条件，并复核管理层确定的履约义务进度是否准确。</p> <p>(3) 对于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的业务，检查在该时点相关履约义务已经完成的审计证据，比如商品或服务已经交付。</p> <p>(4) 评估了管理层单项履约义务判断和交易对价分摊的依据、假设以及方法，并检查合同的关键条款。</p> <p>(5) 核验了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凭证：SaaS 产品检查了对应的结算单据、款项的支付记录；配套硬件销售业务抽样检查了订单支付记录、货运记录等；CRM 短信服务获取并复核了收入确认明细表，对每月客户订购数据、实际提供服务数据、期末结存数据进行了分析，判断是否存在异常；运营服务抽样检查了订单支付记录、通过电商交易平台查询客户电商店铺信息，通过了解电商店铺的实际运营情况，判断客户订购交易的合理性。</p> <p>(6) 对销售毛利率进行了同期、同行业比较分析，判断是否存在异常。</p> <p>(7) 按照随机抽样的形式选取样本，执行一定比例细节测试程序。</p> <p>(8) 对处理与收入相关交易的关键信息技术系统的控制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价，包括对程序和数据的访问、程序变更及系统运行的控制。</p> <p>(9) 将 CRM 短信业务收入确认数据与向供应商采购结算数据进行比较分析，判断是否存在异常。</p> <p>(10) 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p> <p>(11) 对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的业务执行截止性测试。</p>
(二) 股权投资真实性及计价准确性	
<p>如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七、17、长期股权投资”和“七、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所述，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期末余额合计约为 57,057.76 万元，均为公司对外股权投资形成。</p> <p>由于公司对外股权投资金额较大，被投资单位数量较多，且股权投资的财务核算较为复杂，对公司财务报表影响较大，因此我们将股权投资的真实性及计价准确性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在针对股权投资真实性及计价准确性的审计过程中，我们主要执行了下列程序：</p> <p>(1) 针对光云科技的股权投资内部控制建立和运行情况执行内控测试程序，评估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p> <p>(2) 获取公司的信息披露公告，关注重大股权投资的信息披露是否合规。</p> <p>(3) 编制对外投资明细表，对本期发生变动的对外投资，追查至原始凭证及相关的投资文件，公司内部的投资决议，被投资单位工商及财务资料等，确认对外投资是否符合投资合同、协议的规定。</p> <p>(4) 向光云科技有关管理层进行访谈，了解对外投资的情况，包括投资标的、投资方式、投资时间、投资金额、持股比例、投资标的与上市公司的业务协同性、投后的业务整合效果、投后标的公司的实际运营与业绩情况以及是否达成对外投资的预期效果。</p> <p>(5) 根据管理层对外股权投资的持有意图和能力、股权投资协议的文件资料，判断股权投资的分类是否正确；针对各分类分别确定其计价方法、期末余额是否正确，会计处理是否准确。</p> <p>(6) 对主要被投资单位执行访谈程序，通过访谈了解被投资单位是否正式存在，是否正常经营，并了解被投资单位在接受光云科技投资前是否与光云科技存在关联关系，从光云科技融资的使用情况。</p> <p>(7) 获取对外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被投资单位最新的公司章程等资料，对被投资单位进行背景调查并结合被投资单位的基本财务状况，复核管理层权益法核算的对外投资产生的损益调整是否准确。</p> <p>(8) 针对股权投资的期末价值执行减值测试，复核管理层减值测试结果是否准确。</p> <p>(9) 通过查阅工商档案资料、访谈等工作程序判断光云科技在对被投资单位进行投资之前，双方</p>

	<p>是否存在关联关系。</p> <p>(10) 复核管理层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会计核算及期末相关资产余额的准确性。</p>
--	--

四、其他信息

光云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光云科技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光云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光云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光云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光云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光云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小金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晶

中国·上海

2026年4月23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62,308,221.06	221,147,985.3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65,000,000.00	81,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844,000.00	
应收账款	七、5	71,368,614.09	62,575,566.4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8	45,486,939.05	36,552,552.9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2,758,262.73	2,573,849.0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7,783,563.09	8,775,463.3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4,823,485.37	26,806,153.43
流动资产合计		380,373,085.39	439,431,570.5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288,557,373.85	290,499,357.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282,020,228.00	254,260,828.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237,906,602.52	242,678,162.5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3,104,881.00	2,779,555.49
无形资产	七、26	44,684,597.93	57,293,418.8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八、2	117,221,985.34	76,335,585.73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7	335,150,027.18	190,279,979.78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6,961,039.09	3,780,671.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5,992,915.62	5,994,627.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45,891,399.07	39,922,363.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67,491,049.60	1,163,824,549.69
资产总计		1,747,864,134.99	1,603,256,120.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04,500,000.00	166,433,418.3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3,589,513.00	890,708.20
应付账款	七、36	27,674,743.04	45,884,387.46
预收款项	七、37	1,738,638.97	1,366,412.36
合同负债	七、38	214,703,773.57	190,476,272.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45,997,913.93	34,621,343.04
应交税费	七、40	8,457,520.03	3,151,880.31
其他应付款	七、41	104,083,563.67	16,816,285.3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338,815.18	1,527,804.72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28,797,671.91	24,246,557.25
流动负债合计		540,882,153.30	485,415,069.0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51,605,000.00	17,731,098.7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771,640.69	1,488,956.8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5,196,166.67	7,302,166.67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206,381,631.50	137,968,182.75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4,954,438.86	164,490,405.01
负债合计		805,836,592.16	649,905,474.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25,824,684.00	425,824,68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641,266,603.93	632,749,426.33
减：库存股	七、56	11,902,206.30	18,622,370.73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24,517,777.38	24,517,777.3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34,301,278.78	-108,219,383.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45,405,580.23	956,250,133.87
少数股东权益		-3,378,037.40	-2,899,487.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42,027,542.83	953,350,646.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47,864,134.99	1,603,256,120.23

公司负责人：谭光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悦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3,472,720.88	157,389,252.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000,000.00	81,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1	33,174,780.03	21,390,301.46
应收款项融资			5,027,818.79
预付款项		10,520,211.70	10,310,429.50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223,307,748.36	233,251,251.7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0,635.14	2,394.7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969,938.11	9,524,924.12
流动资产合计		434,466,034.22	517,896,373.3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937,160,035.13	736,650,667.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81,704,000.00	254,144,6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3,421,236.15	238,878,448.7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1,720,620.56	11,990,429.3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71,728,858.44	50,055,040.75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813,402.40	2,880,914.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05,468.27	5,905,468.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33,663.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47,453,620.95	1,302,139,232.59
资产总计		1,981,919,655.17	1,820,035,605.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9,500,000.00	139,827,818.7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685,599.55
应付账款		74,964,574.55	92,362,302.6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1,289,975.08	40,084,970.51
应付职工薪酬		12,604,665.27	7,994,773.25
应交税费		1,717,121.36	571,686.24
其他应付款		597,841,233.92	347,298,316.1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559,099.01	2,419,028.59
流动负债合计		810,476,669.19	652,244,495.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9,000,000.00	17,731,098.7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000,000.00	17,731,098.70
负债合计		839,476,669.19	669,975,594.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25,824,684.00	425,824,68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83,207,828.13	674,690,650.53
减：库存股		11,902,206.30	18,622,370.73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517,777.38	24,517,777.38
未分配利润		20,794,902.77	43,649,270.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42,442,985.98	1,150,060,011.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81,919,655.17	1,820,035,605.94

公司负责人：谭光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悦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63,218,711.27	477,791,543.86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563,218,711.27	477,791,543.8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88,904,791.09	549,116,037.29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69,212,050.25	164,739,859.7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4,553,764.29	2,473,815.76
销售费用	七、63	200,404,720.21	182,613,187.50
管理费用	七、64	91,750,313.59	86,005,368.83
研发费用	七、65	118,103,956.30	107,208,763.71
财务费用	七、66	4,879,986.45	6,075,041.70
其中：利息费用		5,202,911.58	7,473,507.40
利息收入		507,677.80	1,687,988.61

加：其他收益	七、67	7,649,216.91	3,628,057.5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7,108,912.28	-1,503,735.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87,321.82	-3,974,429.5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428,100.00	-11,553,275.2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994,574.22	-2,660,867.7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3,899,137.06	-4,570,923.5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824.60	22,229.3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251,586.51	-87,963,008.92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19,387.62	1,199,822.53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588,171.30	970,426.3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720,370.19	-87,733,612.77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2,158,924.85	-2,106,000.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561,445.34	-85,627,612.7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561,445.34	-85,627,612.7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081,895.67	-82,046,116.44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79,549.67	-3,581,496.3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561,445.34	-85,627,612.7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081,895.67	-82,046,116.4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79,549.67	-3,581,496.3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9

司负责人：谭光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悦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118,333,319.51	108,545,617.87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43,570,111.04	44,701,645.06
税金及附加		2,542,730.50	112,765.80
销售费用		27,903,317.92	30,276,480.75
管理费用		54,778,398.48	48,560,620.13
研发费用		11,162,078.59	12,606,915.25
财务费用		4,049,119.91	4,807,201.70
其中：利息费用		4,381,093.29	6,249,672.99
利息收入		382,392.00	1,610,230.45
加：其他收益		1,103,604.01	-736,004.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4,489,617.93	-1,616,618.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93,405.08	-3,516,922.1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8,100.00	-11,553,275.2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7,555.80	442,090.9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17,090.2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684.52	15,714.5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433,276.48	-45,968,103.72
加：营业外收入			635,611.32
减：营业外支出		1,421,091.03	605,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854,367.51	-45,937,492.40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854,367.51	-45,937,492.4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854,367.51	-45,937,492.4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854,367.51	-45,937,492.40

公司负责人：谭光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悦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2,586,845.21	544,160,266.1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16,480.79	3,662,657.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2,208,311.69	12,044,997.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9,811,637.69	559,867,921.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2,378,432.09	102,283,122.5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2,080,360.07	324,564,494.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139,266.37	26,748,206.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9,857,616.75	52,116,026.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2,455,675.28	505,711,849.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355,962.41	54,156,071.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80,812,215.02	775,83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21,590.46	2,470,693.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3,405.62	3,105,75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5,747,211.10	781,406,451.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8,776,090.34	107,067,916.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781,037,500.00	823,316,228.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0,165,356.8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9,978,947.15	930,384,144.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231,736.05	-148,977,692.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723,295.00	23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9,818,418.34	248,657,436.0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6,541,713.34	248,887,436.0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7,877,935.38	214,940,468.8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102,187.37	7,312,690.6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928,451.22	2,267,130.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4,908,573.97	224,520,289.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66,860.63	24,367,146.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36.66	1,055.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244,370.93	-70,453,419.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0,069,304.11	300,522,723.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4,824,933.18	230,069,304.11

公司负责人：谭光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悦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9,506,159.55	104,391,286.8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997,115.84	12,423,556.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9,503,275.39	116,814,843.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827,590.48	10,879,845.0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597,355.02	58,178,174.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37,276.33	675,872.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182,203.03	49,717,889.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144,424.86	119,451,781.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358,850.53	-2,636,938.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14,912,215.02	707,63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48,193.14	1,900,303.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5,586.00	3,086,593.3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0,156,153.69	122,525,492.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9,192,147.85	835,142,389.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000,638.87	89,659,255.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839,937,500.00	755,139,305.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3,301,323.26	198,617,605.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1,239,462.13	1,043,416,166.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047,314.28	-208,273,777.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722,295.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0,527,818.79	204,184,017.6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5,260,622.71	467,305,717.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2,510,736.50	671,489,735.2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4,558,917.49	202,100,468.8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81,093.29	6,249,672.9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0,220,927.61	338,794,243.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9,160,938.39	547,144,385.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49,798.11	124,345,349.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338,665.64	-86,565,365.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528,302.81	245,093,668.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189,637.17	158,528,302.81

公司负责人：谭光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悦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5,824,684.00				632,749,426.33	18,622,370.73			24,517,777.38		-108,219,383.11	956,250,133.87	-2,899,487.73	953,350,646.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5,824,684.00				632,749,426.33	18,622,370.73			24,517,777.38		-108,219,383.11	956,250,133.87	-2,899,487.73	953,350,646.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517,177.60	-6,720,164.43					-26,081,895.67	-10,844,553.64	-478,549.67	-11,323,103.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081,895.67	-26,081,895.67	-479,549.67	-26,561,445.3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517,177.60						8,517,177.60	1,000.00	8,518,177.6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40,748.33						-1,340,748.33	1,000.00	-1,339,748.3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857,925.93						9,857,925.93		9,857,925.93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6,720,164.43					6,720,164.43			6,720,164.43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5,824,684.00				641,266,603.93	11,902,206.30			24,517,777.38	-134,301,278.78	945,405,580.23	-3,378,037.40	942,027,542.83

项目	202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5,824,684.00				625,082,878.21	26,016,414.33			24,517,777.38		-26,173,266.67	1,023,235,658.59	-52,805.77	1,023,182,852.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5,824,684.00				625,082,878.21	26,016,414.33			24,517,777.38		-26,173,266.67	1,023,235,658.59	-52,805.77	1,023,182,852.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666,548.12	-7,394,043.60					-82,046,116.44	-66,985,524.72	-2,846,681.96	-69,832,206.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82,046,116.44	-82,046,116.44	-3,581,496.33	-85,627,612.77
（二）所有者投入和					7,666,548.12							7,666,548.12	734,814.37	8,401,362.49

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30,000.00	23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270,906.16							8,270,906.16	504,814.37	8,775,720.53
4. 其他					-604,358.04							-604,358.04	-604,358.04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7,394,043.60					7,394,043.60			7,394,043.60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5,824,684.00			632,749,426.33	18,622,370.73			24,517,777.38	-108,219,383.11	956,250,133.87	-2,899,487.73		953,350,646.14

公司负责人：谭光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悦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5,824,684.00				674,690,650.53	18,622,370.73			24,517,777.38	43,649,270.28	1,150,060,011.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5,824,684.00				674,690,650.53	18,622,370.73			24,517,777.38	43,649,270.28	1,150,060,011.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517,177.60	-6,720,164.43				-	-7,617,025.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22,854,367.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517,177.60						8,517,177.6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40,748.33						-1,340,748.3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857,925.93						9,857,925.9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6,720,164.43				6,720,164.43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5,824,684.00				683,207,828.13	11,902,206.30		24,517,777.38	20,794,902.77	1,142,442,985.98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5,824,684.00				667,569,812.34	26,016,414.33			24,517,777.38	89,586,762.68	1,181,482,622.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5,824,684.00				667,569,812.34	26,016,414.33			24,517,777.38	89,586,762.68	1,181,482,622.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20,838.19	-7,394,043.60				-	-31,422,610.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45,937,492.40
										45,937,492.40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120,838.19						7,120,838.1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725,196.23						7,725,196.23
4.其他					-604,358.04						-604,358.04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7,394,043.60					7,394,043.60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5,824,684.00				674,690,650.53	18,622,370.73		24,517,777.38	43,649,270.28		1,150,060,011.46

公司负责人：谭光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悦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2016年4月在原杭州光云科技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108077312600N”。2020年4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42,582.47万股，注册资本为42,582.47万元，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坚塔街599号10层1001室。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基于电子商务平台为电商商家提供SaaS产品及增值服务。公司所处行业属于电子商务生态系统中的电商支撑服务和衍生服务。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杭州光云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谭光华。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XX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杭州淘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淘云科技”）
杭州快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快云科技”）
杭州麦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家科技”）
杭州旺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旺店”）
杭州名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名玖”）
杭州麦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杰信息”）
杭州其乐融融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其乐融融”）
香港光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光云”）
长沙光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光云”）
杭州有成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有成云”）
杭州深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绘智能”）
深圳市巨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沃科技”）

武汉市仓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仓云”）
深圳市仓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仓云”）
杭州快小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快小智”）
杭州有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有成”）
长沙易企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易企云”）
杭州光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光云企业管理”）
杭州拾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拾链科技”）
杭州绘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绘合企业管理”）
衡阳旺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阳旺店”）
逸淘（山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逸淘投资”）
山东逸淘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逸淘”）
杭州良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良文”）
杭州吾鑫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吾鑫”）
济南云跃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云跃”）
山东星云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云供应链”）
新疆巨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巨沃”）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34、收入”。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公司应收款项余额的 10%且金额 ≥250 万元
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重要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超过公司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余额的 10%且金额 ≥25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的预收款项、合同负债	单项金额超过公司预收款项（合同负债）余额的 10%且金额 ≥25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的预算金额 ≥1,0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收入占公司总收入 ≥15%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单个项目期末余额 ≥1,000 万元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长期资产账面价值 ≥公司总资产 5%
重要的子公司	子公司收入占公司总收入 ≥15%
重要投资活动	现金流量表中列报的单个投资活动金额 ≥公司总资产 5%
重要的非主营业务	单个非主营业务收入占公司总收入 ≥5%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

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间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合并关联方	款项性质	

账龄组合中，账龄和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1	1
1—2 年	10	1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 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 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 11. 金融工具。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 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 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 11. 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 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 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 11. 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 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 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发出商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组	组合的确定依据	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	---------	------------

合类别		
组合 1	用于出售的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	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
组合 2	合同履约成本	以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后的金额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

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

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0-5	4.75-5.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0-5	19.00-20.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0-5	19.00-33.33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基建工程	工程建设完工满足本公司正常使用、出租或者转让且其对公司的未来经济利益产生可预期的贡献。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运营软件	10年	直线法	0	预计未来受益期限
客户关系	10年	直线法	0	预计未来受益期限
商标权	5-10年	直线法	0	预计未来受益期限
办公软件及其他	1-5年	直线法	0	预计未来受益期限
土地使用权	50年	直线法	0	预计未来受益期限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股份支付费用、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并按以下方式进行归集：

(1) 研发人员人工费用

从事研究开发活动人员（也称研发人员）全年工资薪金，包括基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年终加薪、加班工资以及与其任职或者受雇有关的其他支出，研发人员主要包括研究人员、技术人员和辅助人员。

(2) 股份支付费用

从事研究开发活动人员的股份支付费用。

(3) 折旧费用

包括为执行研究开发活动而购置的仪器、设备，以及研究开发人员在用的办公设备等折旧费用。公司根据领用办公设备编号归属，将研发支出的设备折旧费用金额计入研发支出。

(4) 其他费用

为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其他费用，如办公费、通讯费、专利申请维护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等。

2、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3、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

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装修费	直线法	3-5年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业务包括电商 SaaS 产品、配套硬件、CRM 短信和运营服务。不同业务类别的收入确认具体原则分别如下：

(1) SaaS 产品

1) 提供软件服务的 SaaS 产品

根据平台协议约定，客户订购公司超级店长、超级快车等软件服务并支付相应款项，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因此公司在服务期内按交付客户服务确定履约进度确认 SaaS 产品收入。

2) 提供软件使用许可和软件服务的 SaaS 产品

根据大商家业务合同约定，客户向公司购买快麦 ERP 商家服务软件、巨沃智能仓储物流系统软件等软件的使用许可或服务，若合同中包含的软件使用许可和软件服务分别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公司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软件的使用许可可在公司现场实施验收结项时，即完成履约义务，于项目结项验收时确认软件使用许可收入；软件服务按照交付客户服务确定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2) 配套硬件

根据约定，公司在货物交付客户时即完成履约义务。配套硬件按客户签收公司产品确认收入。

(3) CRM 短信

客户订购公司短信营销等短信服务并支付相应款项，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因此公司根据实际向客户提供的短信服务数量确定履约进度确认CRM短信收入。

(4) 运营服务

根据合同约定，客户订购超级云托管等运营服务并支付相应款项，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因此公司根据交付客户服务确定履约进度确认运营服务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

(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

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九）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40,000.00元的租赁作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适用 不适用

回购本公司股份：

企业回购股份时，按照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作为库存股处理。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41、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六、税项****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20%、16.5%

注 1：公司及子公司配套硬件业务、部分 SaaS 产品业务（其中自行开发生产并销售的软件产品部分）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13%；其他服务业务适用增值税率为 6%；

注 2：子公司快云科技北京分公司、快云科技义乌分公司、快云科技广州分公司、长沙光云济南分公司、巨沃科技杭州分公司、杭州有成、光云企业管理、拾链科技、杭州吾鑫、济南云跃、山东梦蝶、星云供应链、逸淘投资、深圳仓云和绘合企业管理系小规模纳税人，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3%。

注 3：香港光云所得税（利得税）税率为 16.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光云科技、其乐融融、深圳巨沃	15
快云科技、衡阳光云、长沙易启云、有成云、快小智、名玖科技、麦杰信息、麦家科技、旺店科技、衡阳旺店、有成科技、拾链科技、综合企业管理、杭州吾鑫、济南云跃、山东梦蝶、星云供应链、逸淘投资	20
淘云科技、长沙光云、逸淘软件、杭州良文	25
香港光云	16.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于2025年12月19日联合颁发编号分别为GR202533005165、

GR202533003578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本公司及子公司其乐融融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三年。本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其乐融融享受该税收优惠，按照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和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于2023年12月25日联合颁发编号为GR202344208389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子公司巨沃科技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三年。本年度子公司巨沃科技享受该税收优惠，按照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根据香港《2018年税务（修订）（第3号）条例》（《修订条例》）规定，自2018年4月1日起，法团首200万元（港币）的利得税税率将降至8.25%，其后的利润则继续按16.5%征税。子公司香港光云享受该税收优惠。

4、根据“财税（2011）100号”和“国发（2011）4号”文件的相关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3%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2025年度子公司其乐融融和巨沃科技享受该税收优惠。

5、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9号”文件的相关规定，对月销售额10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3%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1%预征率预缴增值税。公告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子公司快云科技北京分公司、快云科技义乌分公司、快云科技广州分公司、长沙光云济南分公司、巨沃科技杭州分公司、杭州有成、光云企业管理、拾链科技、山东梦蝶、杭州吾鑫、济南云跃、星云供应链、深圳仓云和综合企业管理系小规模纳税人，2025年度享受该税收优惠。

6、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文件的相关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子公司快云科技、麦家科技、杭州旺店、杭州名玖、麦杰信息、衡阳光云、衡阳旺店、杭州有成云、深绘智能、武汉仓云、杭州快小智、衡阳旺店、长沙易企云系小型微利企业，子公司快云科技北京分公司、快云科技义乌分公司、快云科技广州分公司、长沙光云济南分公司、巨沃科技杭州分公司、杭州有成、光云企业管理、拾链科技、深圳仓云、绘合企业管理、杭州吾鑫、山东梦蝶、济南云跃和星云供应链系小规模纳税人，2025年度享受该税收优惠，按50%减征。

7、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7号”文件的相关规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2023年1月1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2023年1月1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200%在税前摊销。2025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长沙光云、其乐融融、深绘智能、杭州快小智、巨沃科技、长沙易企云、逸淘软件和杭州良文享受该政策。

8、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农业农村部公告2023年第15号”文件的相关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企业招用脱贫人口，以及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登记失业半年以上且持《就业创业证》或《就业失业登记证》（注明“企业吸纳税收政策”）的人员，与其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3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2025年度子公司快云科技、深绘智能、快小智科技、巨沃科技和武汉仓云享受该政策。

9、根据《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关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困难减免税有关事项的公告》第一条第五项：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产业且符合产业发展和集约节约用地导向，以及符合浙江省人民政府相关文件规定情形，且发生“严重亏损”的认定标准（即亏损额不低于50万元且不低于收入或资产总额的10%），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可按50%减免，减免金额不超过纳税人实际发生的亏损额。2025年度本公司享受该政策。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银行存款	161,231,366.74	220,644,144.17
其他货币资金	1,076,854.32	503,841.14
合计	162,308,221.06	221,147,985.3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0,758.53	109,385.80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5,000,000.00	81,000,000.00	/
其中：			
理财产品投资	65,000,000.00	81,000,000.00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65,000,000.00	81,00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44,000.00	
合计	844,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68,423,566.21	60,236,143.22
1至2年	3,401,740.19	2,039,387.59
2至3年	1,135,434.73	2,212,671.82
3年以上	2,867,711.44	3,927,759.65
合计	75,828,452.57	68,415,962.28
减: 坏账准备	4,459,838.48	5,840,395.79

合计	71,368,614.09	62,575,566.49
----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5,828,452.57	100.00	4,459,838.48	5.88	71,368,614.09	68,415,962.28	100.00	5,840,395.79	8.54	62,575,566.49
其中：										
账龄组合	75,828,452.57	100.00	4,459,838.48	5.88	71,368,614.09	68,415,962.28	100.00	5,840,395.79	8.54	62,575,566.49
合计	75,828,452.57	100.00	4,459,838.48		71,368,614.09	68,415,962.28	100.00	5,840,395.79		62,575,566.4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68,423,566.21	684,235.66	1.00
1至2年	3,401,740.19	340,174.01	10.00
2至3年	1,135,434.73	567,717.37	50.00
3年以上	2,867,711.44	2,867,711.44	100.00
合计	75,828,452.57	4,459,838.4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5,840,395.79	2,416,989.00	629,546.31	3,168,000.00		4,459,838.48
合计	5,840,395.79	2,416,989.00	629,546.31	3,168,000.00		4,459,838.4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168,000.00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8,605,696.51		18,605,696.51	24.54%	186,056.97
第二名	13,255,866.28		13,255,866.28	17.48%	134,757.30
第三名	10,749,314.14		10,749,314.14	14.18%	157,042.23
第四名	7,691,943.99		7,691,943.99	10.14%	76,919.44
第五名	5,255,440.46		5,255,440.46	6.93%	52,554.40
合计	55,558,261.38		55,558,261.38	73.27%	607,330.34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42,670,723.78	93.81	33,462,073.55	91.54
1至2年	1,851,124.77	4.07	1,651,504.96	4.52
2至3年	391,196.44	0.86	755,013.92	2.07
3年以上	573,894.06	1.26	683,960.56	1.87
合计	45,486,939.05	100.00	36,552,552.99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29,631,003.04	65.14
第二名	2,247,430.70	4.94
第三名	2,015,648.36	4.43
第四名	1,841,435.46	4.05
第五名	1,672,005.19	3.68
合计	37,407,522.75	82.24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758,262.73	2,573,849.01
合计	2,758,262.73	2,573,849.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881,161.24	1,483,338.28
1至2年	539,712.63	680,260.93
2至3年	817,697.51	986,218.57
3年以上	4,333,930.84	3,744,170.43
合计	7,572,502.22	6,893,988.21
减：坏账准备	4,814,239.49	4,320,139.20
合计	2,758,262.73	2,573,849.0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6,890,745.33	5,805,229.42
暂借款	84,600.00	489,903.53
备用金	71,321.50	91,321.50
其他	525,835.39	507,533.76
合计	7,572,502.22	6,893,988.2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4,320,139.20			4,320,139.20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52,908.89			852,908.89
本期转回	358,808.60			358,808.6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4,814,239.49			4,814,239.4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4,320,139.20	852,908.89	358,808.60			4,814,239.49
合计	4,320,139.20	852,908.89	358,808.60			4,814,239.4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寻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89,039.90	11.74	押金及保证金	注1	747,128.42
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	734,806.51	9.7	押金及保证金	注2	724,008.07

北京空间变换科技有限公司	514,655.95	6.80	押金及保证金	注3	442,185.60
钉钉（中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70,000.00	3.57	押金及保证金	注4	260,000.00
北京三快在线科技有限公司	231,000.00	3.05	押金及保证金	3年以上	231,000.00
合计	2,639,502.36	34.86	/	/	2,404,322.09

注1：上海寻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账龄中，账龄1年以内金额为39,080.33元，账龄1-2年金额为30,000.00元，账龄2-3年金额为152,443.91元，账龄3年以上667,515.66元。

注2：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账龄中，账龄1年以内金额为42,006.51元，账龄2-3年金额为20,000.00元，账龄3年以上714,000.00元。

注3：北京空间变换科技有限公司账龄中，账龄1年以内金额为12,000.00元，账龄1-2年金额为655.95元，账龄2-3年金额为120,000.00元，账龄3年以上382,000.00元。

注4：钉钉（中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账龄中，账龄2-3年金额为20,000.00元，账龄3年以上250,000.00元。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7,722,641.60	2,223,116.58	5,499,525.02	7,791,317.01	1,795,984.42	5,995,332.59
发出商品	40,744.18		40,744.18	251,149.13		251,149.13
合同履约成本	2,243,293.89		2,243,293.89	2,528,981.59		2,528,981.59
合计	10,006,679.67	2,223,116.58	7,783,563.09	10,571,447.73	1,795,984.42	8,775,463.31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795,984.42	1,245,094.04		817,961.88		2,223,116.58
合计	1,795,984.42	1,245,094.04		817,961.88		2,223,116.58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
组合1	7,763,385.78	2,223,116.58	28.64	8,042,466.14	1,795,984.42	22.33
组合2	2,243,293.89			2,528,981.59		
合计	10,006,679.67	2,223,116.58		10,571,447.73	1,795,984.42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行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688,204.40	358,244.63
第三方平台钱包	15,892,939.84	11,737,533.34
增值税留抵税额及待认证进项税额	7,216,651.01	14,588,113.38
预缴增值税	122,262.08	122,262.08
预缴其他税金	903,428.04	
合计	24,823,485.37	26,806,153.43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价 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 额	
		追加 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 发放 现金 股利 或利 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上海马帮 科技有限 公司	51,286,776.36			-1,081,098.78						50,205,677.58	
杭州云曦 二号股权 投资合伙 企业（有 限合伙）	45,332,442.31									45,332,442.31	
北京炎黄 盈动科技 发展有限 责任公司	38,953,834.30			90,749.52						39,044,583.82	
广州睿本 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	22,259,014.62			79,921.89						22,338,936.51	521,807.89

杭州云曦 一号股权 投资合伙 企业（有 限合伙）	29,708,871.08		3,912,215.02	2,184,440.16						27,981,096.22	
深圳市巨 益科技开 发有限公 司	25,343,428.64			-81,101.69						25,262,326.95	
上海财妙 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	13,560,997.85			136,996.54						13,697,994.39	
钉学（杭 州）科技 有限公司	12,492,787.24			1,089,951.59						13,582,738.83	
湖南智六 网络科技 有限公司	9,892,467.34			-455,055.75						9,437,411.59	812,821.93
易协云 （杭州） 科技有限 公司	8,609,957.40			-210,567.19				717,090.21		7,682,300.00	717,090.21
深圳市秦 丝科技有 限公司	9,340,590.59			7,500.83						9,348,091.42	
杭州蓝川 科技有限 公司	8,580,610.83			1,547,611.42						10,128,222.25	
浙江蓝江 私募基金 管理有限 公司	7,047,418.86			9,326.88						7,056,745.74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北京公贝 科技有限 公司	2,317,851.75			-319,387.41						1,998,464.34	
安庆叩问 新生企业 管理中心 (有限合 伙)	2,997,896.95			-54.29						2,997,842.66	
朋客(杭 州)科技 有限公司	2,581,842.28			-296,501.76						2,285,340.52	
杭州麦学 网络科技 有限公司	192,568.86			-15,410.14						177,158.72	89,249.99
小计	290,499,357.26		3,912,215.02	2,687,321.82				717,090.21		288,557,373.85	2,140,970.02
合计	290,499,357.26		3,912,215.02	2,687,321.82				717,090.21		288,557,373.85	2,140,970.02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钉学（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13,582,738.83	16,526,700.00		公允价值以市场法确定，处置费用以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率确定	市销率	可比上市公司
易协云（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8,399,390.21	7,682,300.00	-717,090.21	公允价值以市场法确定，处置费用以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率确定	市销率	可比上市公司
朋客（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2,285,340.52	5,980,200.00		公允价值以市场法确定，处置费用以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率确定	市销率	可比上市公司
北京公贝科技有限公司	1,998,464.34	8,781,800.00		公允价值以市场法确定，处置费用以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率确定	市销率	可比上市公司
合计	26,265,933.90	38,971,000.00	-717,090.21	/	/	/

本期，本公司对4个联营企业进行了减值测试，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其可收回金额，确认资产减值损失71.71万元。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2025年2月27日，本期公司投资基金杭州云曦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云曦一号”）召开合伙人会议，同意有限合伙人杭州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退伙，同意减少合伙企业出资额2,000万元，合伙企业出资额变更为11600万。2025年3月10日，云曦一号召开合伙人会议，同意修改查伙协议。本公司由于合伙人退伙，持股比例由20.59%变为24.14%。并于2025年3月10日完成变更登记。2025年3月13日收款杭州云曦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返还部分投资本金3,912,215.02元。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杭州五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约片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合计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截止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杭州五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股权的公允价值为 0 元。

2、截止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深绘智能持有杭州约片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3.75%股权的公允价值为 0 元。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270,020,228.00	242,260,828.00
合伙企业投资	12,000,000.00	12,000,000.00
合计	282,020,228.00	254,260,828.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37,906,602.52	242,678,162.5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37,906,602.52	242,678,162.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6,427,938.51	540,969.03	23,123,032.80	270,091,940.34
2. 本期增加金额	7,616,820.21	652,203.53	2,196,211.82	10,465,235.56
(1) 购置		271,504.42	1,516,558.34	1,788,062.76
(2) 在建工程转入	7,616,820.21			7,616,820.21
(3) 企业合并增加		380,699.11	679,653.48	1,060,352.59
3. 本期减少金额	1,169,965.62	640,176.11	1,484,975.99	3,295,117.72
(1) 处置或报废	1,169,965.62	640,176.11	1,484,975.99	3,295,117.72
4. 期末余额	252,874,793.10	552,996.45	23,834,268.63	277,262,058.1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9,186,374.22	448,047.83	17,779,355.77	27,413,777.82
2. 本期增加金额	12,673,766.52	34,245.06	1,998,004.06	14,706,015.64
(1) 计提	12,673,766.52	17,758.84	1,717,953.51	14,409,478.87
(2) 企业合并增加		16,486.22	280,050.55	296,536.77
3. 本期减少金额	1,111,467.41	293,722.06	1,359,148.33	2,764,337.80
(1) 处置或报废	1,111,467.41	293,722.06	1,359,148.33	2,764,337.80
4. 期末余额	20,748,673.33	188,570.83	18,418,211.50	39,355,455.6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2,126,119.77	364,425.62	5,416,057.13	237,906,602.52
2. 期初账面价值	237,241,564.29	92,921.20	5,343,677.03	242,678,162.5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83,216,541.44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941,451.81	11,941,451.81
2. 本期增加金额	3,028,632.40	3,028,632.40
(1) 新增租赁	1,805,326.56	1,805,326.56
(2) 企业合并增加	1,324,646.63	1,324,646.63
(3) 重估调整	-101,340.79	-101,340.79
3. 本期减少金额	964,646.63	964,646.63
(1) 处置	964,646.63	964,646.63
4. 期末余额	14,005,437.58	14,005,437.5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9,161,896.32	9,161,896.32
2. 本期增加金额	2,549,204.42	2,549,204.42
(1) 计提	1,831,060.96	1,831,060.96
(2) 企业合并增加	718,143.46	718,143.46
3. 本期减少金额	810,544.16	810,544.16
(1) 处置	810,544.16	810,544.16
4. 期末余额	10,900,556.58	10,900,556.5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104,881.00	3,104,881.00
2. 期初账面价值	2,779,555.49	2,779,555.49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商标权	办公软件	域名	运营软件	客户关系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194,041.88	15,387,800.00	1,793,621.01	469,487.99	85,892,152.75	30,300,000.00	147,037,103.6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3,194,041.88	15,387,800.00	1,793,621.01	469,487.99	85,892,152.75	30,300,000.00	147,037,103.6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208,336.37	8,817,800.00	1,787,201.19	469,487.99	50,693,199.05	21,210,000.00	84,186,024.60
2. 本期增加金额	269,158.44	1,520,000.00	2,346.33		7,787,316.16	3,030,000.00	12,608,820.93
(1) 计提	269,158.44	1,520,000.00	2,346.33		7,787,316.16	3,030,000.00	12,608,820.9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477,494.81	10,337,800.00	1,789,547.52	469,487.99	58,480,515.21	24,240,000.00	96,794,845.5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5,557,660.17		5,557,660.17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557,660.17		5,557,660.1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11,716,547.07	5,050,000.00	4,073.49		21,853,977.37	6,060,000.00	44,684,597.93
2. 期初账面 价值	11,985,705.51	6,570,000.00	6,419.82		29,641,293.53	9,090,000.00	57,293,418.8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移动未来科技	5,280,829.76			5,280,829.76
杭州名玖	65,000.00			65,000.00
其乐融融	34,068,430.71			34,068,430.71
深绘智能	115,243,088.93			115,243,088.93
巨沃科技	49,910,555.83			49,910,555.83
拾链科技	2,000,000.00			2,000,000.00
杭州有成	150,000.00			150,000.00
逸淘投资		156,900,680.64		156,900,680.64
合计	206,717,905.23	156,900,680.64		363,618,585.87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移动未来科技				
杭州名玖				
其乐融融				
深绘智能	8,227,407.38	9,968,100.00		18,195,507.38
巨沃科技	6,060,518.07	2,062,533.24		8,123,051.31
拾链科技	2,000,000.00			2,000,000.00
杭州有成	150,000.00			150,000.00
逸淘投资				
合计	16,437,925.45	12,030,633.24		28,468,558.69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移动未来科技	资产组账面价值为544.75万元，包括无形资产账面价值16.67万元，商誉账面价值528.08万元。	所属分部为千牛事业部，依据为内部管理结构	是
其乐融融	资产组账面价值为4,684.84万元，包括无形资产账面价值1,278.00万元，商誉账面价值3,406.84万元。	所属分部为快递助手事业部，依据为内部管理结构	是
深绘智能	资产组账面价值为23,596.81万元，包括固定资产账面价值12.51万元，无形资产账面价值1,259.00	所属分部为智能美工事业部，依据为内部管理结构	是

	万元，开发支出账面价值 11587.72 万元，商誉账面价值 10,701.57 万元。		
巨沃科技	资产组账面价值为 8,697.05 万元，包括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55.65 万元，分摊至该资产组的商誉账面价值 4,385 万元，未确认的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商誉价值 4,056.39 万元。	所属分部为巨沃事业部，依据为内部管理结构	是
逸淘投资	资产组账面价值为 15,690.07 万元，商誉账面价值 15,690.07 万元。	所属分部为逸淘事业部，依据为内部管理结构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移动未来科技	544.75	742.18		5年	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为-20.91%、-30%、-20%、-20%、-10%；销售利润率按照40%、38%、36.10%、34.30%、32.59%测算；折现率为16.47%	依据公司历史业绩表现及未来经营规划确定	营业收入增长率0%，销售利润率32.59%，折现率16.47%	依据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历史业绩表现及未来经营规划确定
其乐融融	4,684.84	31,792.47		5年	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为-5.71%、-5%、-5%、-5%、-5%；销售利润率增长率为55%、52.25%、49.64%、47.16%、44.80%测算；折现率为16.47%	依据公司历史业绩表现及未来经营规划确定	营业收入增长率0%，销售利润率44.80%，折现率16.47%	依据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历史业绩表现及未来经营规划确定
深绘智能	23,596.81	22,600.00	-996.81	5年	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为38.66%、37.09%、50.82%、36.61%、6.00%；销售利润率按照17.99%、-27.52%、6.87%、28.08%、30.45%；折现率为16.40%	依据公司历史业绩表现及未来经营规划确定	营业收入增长率0%，销售利润率41.01%，折现率16.40%	依据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历史业绩表现及未来经营规划确定

巨沃科技	8,697.05	8,300.00	-206.25	5年	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为5.26%、10.61%、17.12%、13.34%、8.39%；销售利润率按照-8.97%、0.06%、8.68%、12.76%、15.20%；折现率为14.35%	依据公司历史业绩表现及未来经营规划确定	营业收入增长率0%，销售利润率15.20%，折现率14.35%	依据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历史业绩表现及未来经营规划确定
逸淘投资	15,690.07	29,337.39		5年	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为8.34%、5.00%、5.00%、5.00%、5.00%；销售利润率按照50.00%、47.50%、45.13%、42.87%、40.73%；折现率为16.47%	依据公司历史业绩表现及未来经营规划确定	营业收入增长率0%，销售利润率40.73%，折现率16.47%	依据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历史业绩表现及未来经营规划确定
合计	53,213.52	92,772.04	-1,203.06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上期商誉减值金额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山东逸淘平台软件收入	2,690.09	4,426.00	164.53					
平台软件收入与平台分成收入之和	7,500.00	9,175.11	122.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逸淘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逸淘投资共同及连带的就平台软件收入和1688分成收入向本公司作出业绩承诺，具体如下（以下简称：受让方为本公司，转让方、目标公司为逸淘投资）：

1、针对逸淘投资自2025年1月1日起至交接结束当月月份的平台软件收入，双方确认，具体如下：

(1) 平台软件收入与2024年同期对比出现下滑，则本公司无需支付第四期

股权转让价款1,500万元；(2) 平台软件收入与2024年同期对比增长低于20%，则本公司有权扣除第四期股权转让价款500万元；(3) 平台软件收入与2024年同期对比增长低于25%，则本公司有权扣除第四期股权转让价款200万元；(4)

平台软件收入与2024年同期对比增长高于30%，则双方向本集团公司员工(具体名单届时由转让方拟定，下同)共同发放奖金200万元，各自承担50%；(5)

平台软件收入与2024年同期对比增长高于35%，则双方向本集团公司员工共同发放奖金400万元，各自承担50%；(6) 平台软件收入与2024年同期对比增长高于40%，则双方向本集团公司员工共同发放奖金600万元，各自承担50%。

2、针对逸淘投资于2025年度的平台软件收入与1688分成收入之和，双方确认，具体如下：

(1) 承诺业绩收入低于7,000万元，则本公司有权扣除第四期股权转让价款300万元；(2) 承诺业绩收入低于6,500万元，则本公司有权扣除第四期股权转让价款1,000万元；(3) 承诺业绩收入低于6,000万元，则本公司有权扣除第四期股权转让价款1,500万元。

3、本公司同意，若逸淘投资 2025 年度的承诺业绩收入超过 7,500 万元，则由目标公司或受让方以其他形式向目标公司经营管理团队进行奖励，具体奖励金额按照如下超额累进制之方式进行，具体如下：

(1) 承诺业绩收入高于 7,500 万元，低于 8,000 万元，超额区间内，超额承诺业绩收入的 20%；(2) 承诺业绩收入高于 8,000 万元，低于 8,500 万元，超额区间内，超额承诺业绩收入的 25%；(3) 承诺业绩收入高于 8,500 万元，超额区间内，超额承诺业绩收入的 30%。

各方一致确认，受让方按照本协议实施的奖励的不低于 50% 部分有权以上市公司股权或期权激励方式授予。

实际完成情况与约定对比如下：

逸淘投资本年度审定平台软件收入为 4,426.00 万元，与 2024 年同比增长约 64.53%，增长比例高于 40%，按约定双方向本集团公司员工共同发放奖金 600 万元，各自承担 50%。即本公司应给与约 300 万奖金奖励，该部分奖金本期已计提，并于 2026 年 2 月 11 日通过年终奖形式完成发放。

逸淘投资本年度审定平台软件收入与 1688 分成收入之和为 9,175.11 万元，故按照约定无需扣除第四期股权转让款；

逸淘投资本年度审定平台软件收入与 1688 分成收入之和高于承诺业绩 8,500 万元，本公司应按超额累进制方式给与约 427.53 万元奖励。该部分奖励本期已计提，期后通过股权激励的方式授予。详见本附注“十七、1”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968,942.64	4,733,664.52	1,461,970.32		6,240,636.84
其他	811,728.83	102,070.16	193,396.74		720,402.25
合计	3,780,671.47	4,835,734.68	1,655,367.06		6,961,039.09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336,418.59	337,907.54	2,336,418.59	339,619.25

可抵扣亏损	36,700,146.63	5,505,008.08	36,700,053.84	5,505,008.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00,000.00	150,000.00	1,000,000.00	150,000.00
合计	40,036,565.22	5,992,915.62	40,036,472.43	5,994,627.3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5,896,666.67	5,196,166.67	36,876,666.67	7,302,166.67
合计	25,896,666.67	5,196,166.67	36,876,666.67	7,302,166.6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1,961,967.51	104,558,339.31
可抵扣亏损	712,876,774.74	657,428,353.26
合计	824,838,742.25	761,986,692.5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年	-	8,354,621.57	
2026年	41,154,670.38	67,856,171.84	
2027年	88,126,408.96	88,251,604.30	
2028年	67,755,662.08	67,704,532.59	
2029年	52,286,292.69	64,955,446.60	
2030年	73,030,835.90	31,134,283.79	
2031年	43,958,218.15	43,958,218.15	
2032年	136,501,907.91	136,501,907.91	
2033年	73,343,877.28	73,343,877.28	
2034年	75,367,689.23	75,367,689.23	
2035年	61,351,212.16		
合计	712,876,774.74	657,428,353.2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45,891,399.07		45,891,399.07	38,288,699.88		38,288,699.88
预付装修工程款				1,633,663.37		1,633,663.37
合计	45,891,399.07		45,891,399.07	39,922,363.25		39,922,363.25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076,854.32	1,076,854.32	质押	保证金	503,841.14	503,841.14	质押	保证金
无形资产			质押	用于借款	13,194,041.88	11,985,705.51	抵押	用于借款
其他流动资产	2,299,373.40	2,299,373.40	冻结	第三方平台钱包冻结资金	2,312,373.40	2,312,373.40	冻结	第三方平台钱包冻结资金
合计	3,376,227.72	3,376,227.72	/	/	16,010,256.42	14,801,920.05	/	/

其他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以评估估值为20,000,000.00元，账面价值为0元的发明专利（国家知识产权局登记号：ZL202311045524.8）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5PRZ043”的《最高额质押合同》，为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签订的不高于人民币20,000,000.00元的债务提供担保。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述保证合同项下公司已获得且尚未偿还的借款为人民币20,000,000.00元，其借款期限为2025年10月14日到2026年10月12日。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0,000,000.00	
信用借款	84,500,000.00	139,720,000.00
贴现借款		26,713,418.34
合计	104,500,000.00	166,433,418.3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589,513.00	890,708.20
合计	3,589,513.00	890,708.2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00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及预提工程款	19,314,471.76	35,678,690.65
硬件采购维修款	4,297,364.68	5,549,813.31
应付及预提销售佣金	2,212,250.40	1,195,284.21
外购服务器	855,865.78	1,416,458.34
外购短信服务费	133,760.64	501,023.58
其他	861,029.78	1,543,117.37
合计	27,674,743.04	45,884,387.46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浙江富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1,824,680.53	工程款未到结算期
合计	11,824,680.5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ERP业务预收款	1,564,674.81	1,058,591.82
其他业务预收款	173,964.16	307,820.54
合计	1,738,638.97	1,366,412.36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SaaS产品销售款	203,487,673.05	178,899,843.41

CRM 短信销售款	4,312,272.33	3,342,920.41
运营服务销售款	3,100,161.99	3,583,943.28
租赁业务款项	2,723,349.86	3,607,885.36
配套硬件销售款	1,080,316.34	1,041,679.55
合计	214,703,773.57	190,476,272.0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3,459,233.22	371,600,074.77	360,334,990.94	44,724,317.0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62,109.82	27,248,951.28	27,137,464.22	1,273,596.88
三、辞退福利		3,098,577.22	3,098,577.22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4,621,343.04	401,947,603.27	390,571,032.38	45,997,913.9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702,755.40	330,452,064.20	320,613,825.95	42,540,993.65
二、职工福利费		9,213,900.32	9,110,557.45	103,342.87
三、社会保险费	724,077.82	14,840,476.93	14,864,954.90	699,599.85
其中：医疗保险费	705,221.59	13,989,364.88	14,013,828.27	680,758.20
工伤保险费	16,616.23	760,323.13	760,337.71	16,601.65
生育保险费	2,240.00	90,788.92	90,788.92	2,240.00
四、住房公积金	32,400.00	14,449,145.44	14,446,625.44	34,92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44,487.88	1,299,027.20	1,345,460.6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3,459,233.22	371,600,074.77	360,334,990.94	44,724,317.0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1、基本养老保险	1,124,682.45	26,304,884.73	26,222,551.98	1,207,015.20
2、失业保险费	37,427.37	944,066.55	914,912.24	66,581.68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162,109.82	27,248,951.28	27,137,464.22	1,273,596.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194,750.11	1,693,934.07
企业所得税	2,045,090.88	
个人所得税	1,183,009.60	1,232,476.90
房产税	384,397.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7,534.56	45,167.35
教育费附加	126,187.44	19,287.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84,118.28	12,857.97
土地使用税	66,789.92	66,789.96
印花税	50,314.56	36,735.01
水利基金	5,327.28	
其他		44,632.05
合计	8,457,520.03	3,151,880.31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4,083,563.67	16,816,285.39
合计	104,083,563.67	16,816,285.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权收购款	85,050,000.0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1,884,275.60	10,758,832.20
待返保证金	5,457,450.49	4,464,137.20
其他	1,691,837.58	1,593,315.99
合计	104,083,563.67	16,816,285.39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38,815.18	1,527,804.72
合计	1,338,815.18	1,527,804.72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结转增值税销项税	28,797,671.91	24,246,557.25

合计	28,797,671.91	24,246,557.25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7,731,098.70
信用借款	51,605,000.00	
合计	51,605,000.00	17,731,098.7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2,956,353.40	3,016,761.6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84,712.71	1,527,804.72
合计	1,771,640.69	1,488,956.89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206,381,631.50	137,968,182.75
合计	206,381,631.50	137,968,182.75

其他说明：

无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25,824,684.00						425,824,684.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96,137,825.37		1,340,748.33	494,797,077.04
其他资本公积	136,611,600.96	9,857,925.93		146,469,526.89
合计	632,749,426.33	9,857,925.93	1,340,748.33	641,266,603.9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本期公司对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进行分配。将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的90.11万股由符合条件的不超过4名参与对象进行认购，对应预留份额619.0557万份，认

购价格为 6.87 元/股，具体详见本附注“十五、2”所述。公司为激励计划购入的股份单价为 8.36 元/股，与此次预留认购形成资本溢价 1,340,748.33 元。

2、其他资本公积-权益工具的授予本期增加系因股份支付确认费用同时确认资本公积所致，具体详见本附注“十五、2”所述。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为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而收购的本公司股份	7,863,538.53	217,435.50	8,063,043.33	17,930.7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0,758,832.20	6,722,295.00	5,596,851.60	11,884,275.60
合计	18,622,370.73	6,939,730.50	13,659,894.93	11,902,206.3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为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而收购的本公司股份增加 217,435.50 元及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减少 217,435.50 元系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员工离职，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限制性股票所致。

2、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减少系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解锁 783,030 股，公司相应减少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5,379,416.10 元。

3、为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而收购的本公司股份减少及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增加系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离职员工股权转让 77,400 股，公司相应减少为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而收购的本公司股份及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增加 531,738.00 元。

4、为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而收购的本公司股份减少系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本期分配 901,100 股，公司为激励计划购入的股份单价为 8.36 元/股，公司回购相应减少为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而收购的本公司股份 7,531,305.33 元。

5、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增加系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本期分配 901,100 股，员工认购价格为 6.87 元/股，公司相应增加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6,190,557.00 元。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4,517,777.38			24,517,777.38
合计	24,517,777.38			24,517,777.3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8,219,383.11	-26,173,266.6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8,219,383.11	-26,173,266.6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081,895.67	-82,046,116.4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4,301,278.78	-108,219,383.11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47,879,591.99	164,741,839.61	475,217,242.77	163,897,122.92
其他业务	15,339,119.28	4,470,210.64	2,574,301.09	842,736.87
合计	563,218,711.27	169,212,050.25	477,791,543.86	164,739,859.79

(2). 营业收入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SaaS 产品	配套硬件	CRM 短信	运营服务	其他业务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
按商品转让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刻确认	45,236,077.09	45,500,059.89				90,736,136.98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446,436,337.16		6,997,061.17	3,710,056.68	15,339,119.28	472,482,574.29
合计	491,672,414.25	45,500,059.89	6,997,061.17	3,710,056.68	15,339,119.28	563,218,711.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2,338,811.92	13,820.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28,927.56	1,300,830.90
教育费附加	416,058.59	557,338.67
印花税	328,652.30	163,425.55
地方教育费附加	275,108.49	371,559.08
水利基金	98,215.47	
车船税	1,200.00	
其他	66,789.96	66,841.04
合计	4,553,764.29	2,473,815.76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5,996,282.66	149,787,628.22
业务宣传费	22,606,134.66	21,235,623.11
差旅交通费	4,557,506.03	4,275,285.45
股份支付	1,358,495.48	909,733.67
平台交易费用	1,110,781.52	568,438.75
租赁费	1,073,015.10	963,844.60
业务招待费	726,619.10	698,157.81
其他	2,975,885.66	4,174,475.89
合计	200,404,720.21	182,613,187.50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5,402,473.55	53,221,919.57
折旧摊销费	11,897,297.65	10,655,818.59
技术外包服务费	4,976,137.13	2,094,579.98
咨询服务费	4,961,312.65	2,553,524.59
股份支付	3,833,713.35	3,846,671.42
办公费用	2,661,041.90	3,134,771.72
差旅交通费	2,240,025.49	2,104,751.90

残保金	1,704,929.83	1,988,997.37
物业及水电费	1,512,809.34	2,625,923.37
业务招待费	966,363.58	696,200.29
其他	1,594,209.12	3,082,210.03
合计	91,750,313.59	86,005,368.83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费用	111,107,261.54	100,447,595.28
股份支付	4,665,717.10	3,702,176.02
折旧费用	1,575,274.38	1,645,083.28
其他	755,703.28	1,413,909.13
合计	118,103,956.30	107,208,763.71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5,202,911.58	7,473,507.40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00,724.21	160,816.74
减：利息收入	507,677.80	1,687,988.61
汇兑损益	1,736.66	-1,055.06
其他	183,016.01	290,577.97
合计	4,879,986.45	6,075,041.70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7,448,057.89	4,507,108.99
进项税加计抵减		-1,067,609.01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201,159.02	188,557.59
合计	7,649,216.91	3,628,057.57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87,321.82	-3,974,429.5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894,888.58	335,422.30
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2,526,701.88	2,135,271.40
合计	7,108,912.28	-1,503,735.81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6,571,900.00	-11,553,275.28
合计	-428,100.00	-11,553,275.28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704,864.14	2,619,569.3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89,710.08	41,298.38
合计	1,994,574.22	2,660,867.73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151,413.61	254,681.32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717,090.21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12,030,633.24	4,316,242.23
十二、其他		
合计	13,899,137.06	4,570,923.55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824.60	22,229.31
合计	-1,824.60	22,229.31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96,750.00	244,259.60	96,75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350.57		1,350.57
其他	21,287.05	955,562.93	21,287.05
合计	119,387.62	1,199,822.53	119,387.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150,000.00	600,000.00	1,15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2,563.99		52,563.99
其他	385,607.31	370,426.38	385,607.31
合计	1,588,171.30	970,426.38	1,588,171.30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4,636.56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04,288.29	-2,106,000.00
合计	-2,158,924.85	-2,106,000.0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8,720,370.1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308,055.5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439,523.4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43,986.5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687,473.5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824,574.2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55,639.3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899,066.0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4,319,221.88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7,711.81
所得税费用	-2,158,924.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收入	2,689,836.12	1,193,274.89
收到经营性往来款	4,532,769.74	5,957,873.91
存款利息收入	507,677.80	1,687,988.61
经营租赁收入	14,456,740.98	2,529,296.94
其他	21,287.05	676,562.93
合计	22,208,311.69	12,044,997.2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宣传费	25,012,970.52	21,576,687.05
差旅交通费	6,760,526.66	6,619,111.20
咨询服务费	4,961,312.65	2,553,524.59
外包服务费	6,449,954.76	4,545,863.40
支付的经营性往来款	4,019,314.18	2,811,434.76
办公费用	3,557,057.58	3,738,570.22
物业及水电费	1,750,809.04	2,910,042.08
服务器费用	576,996.25	1,204,265.05
租赁支出	330,398.92	2,050,928.99
残保金	1,704,929.83	1,988,997.37
业务招待费	1,654,069.73	1,394,358.10
其他	3,079,276.63	722,243.30
合计	59,857,616.75	52,116,026.1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收回	776,900,000.00	769,200,000.00
合计	776,900,000.00	769,200,000.00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投资	779,900,000.00	823,200,000.00
光云科技产研基地工程投资	27,778,187.76	57,495,058.68
合计	807,678,187.76	880,695,058.68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回购股份支付的现金	217,435.50	332,233.20
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1,711,015.72	1,934,896.88
合计	1,928,451.22	2,267,130.0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4,164,517.04	279,818,418.34		307,877,935.38		156,105,000.00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016,761.61		1,958,812.45	1,711,015.72	154,102.47	3,110,455.87
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0,758,832.20	6,722,295.00		217,435.50	5,379,416.10	11,884,275.60
合计	197,940,110.85	286,540,713.34	1,958,812.45	309,806,386.60	5,533,518.57	171,099,731.47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6,561,445.34	-85,627,612.7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94,574.22	2,660,867.73
信用减值损失	13,899,137.06	4,570,923.5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409,478.87	10,332,316.48
使用权资产摊销	1,831,060.96	2,860,741.57
无形资产摊销	12,608,820.93	12,542,691.4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55,367.06	537,356.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24.60	-22,229.3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213.4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8,100.00	11,553,275.2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204,648.24	7,472,452.3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108,912.28	1,503,735.8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11.7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06,000.00	-2,106,00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9,513.39	942,883.6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009,054.40	-16,503,209.7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8,357,024.82	94,662,158.91
其他	9,857,925.93	8,775,720.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355,962.41	54,156,071.7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承担租赁负债方式取得使用权资产	1,805,326.56	3,329,834.82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1,231,366.74	220,644,144.1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0,644,144.17	291,470,358.2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3,593,566.44	9,425,159.94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9,425,159.94	9,052,365.1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244,370.93	-70,453,419.3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15,000,000.00
其中：逸淘投资	115,0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4,834,643.19
其中：逸淘投资	34,834,643.19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80,165,356.81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1,231,366.74	220,644,144.17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1,231,366.74	220,644,144.17
二、现金等价物	13,593,566.44	9,425,159.94
其中：可随时用于支付的第三方平台钱包余额	13,593,566.44	9,425,159.9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4,824,933.18	230,069,304.1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076,854.32	267,219.79	使用受限制
保函保证金		236,621.35	使用受限制
合计	1,076,854.32	503,841.1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50,355.24
其中：美元	96.09	7.0288	675.40
港币	55,003.03	0.9032	49,679.84
其他流动资产	-	-	14,189.39
其中：美元	2,005.90	7.0288	14,099.07
英镑	9.54	9.4346	90.01
阿联酋迪拉姆	0.60	0.5244	0.31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00,724.21	160,816.74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330,398.92	2,050,928.99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		

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054,103.27	4,133,450.80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2,054,103.27(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收入	14,456,740.98	2,529,296.94
其中：与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合计	14,456,740.98	2,529,296.94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1,993,661.15	142,595,451.74
股份支付	4,665,717.10	3,702,176.02
折旧摊销	1,575,274.38	1,645,083.28
其他	755,703.28	1,413,909.13
合计	158,990,355.91	149,356,620.1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18,103,956.30	107,208,763.71
资本化研发支出	40,886,399.61	42,147,856.46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数字化商品全生命周期治理平台	76,335,585.73	40,886,399.61			117,221,985.34
合计	76,335,585.73	40,886,399.61			117,221,985.34
减：减值准备					
合计	76,335,585.73	40,886,399.61			117,221,985.34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具体依据
数字化商品全生命周期治理平台	在研	2026.12.31	通过向客户销售软件产品及提供技术服务取得收入	2021.12.25	项目立项计划书审批通过时间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逸淘（山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3月21日	2,000万元	100	现金购买	2025-3-21	董事会审计通过并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3,426.47万元	-905.56万元	820.55万元

其他说明：

2025年3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逸淘（山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公司与逸淘投资、周学新、张敏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人民币20,000.00万元的价格受让逸淘（山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逸淘投资”）100%的股权。并于当日双方完成相关资产转移交接。

公司分别于2025年1月、2025年4月、2025年7月、2025年12月向转让方支付首期、二期、三期、四期股权转让款共计11,500万元。截止报告日期末，已累计支付转让价款的57.50%。

本次收购构成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签订交割承诺函，并确认相关资产转移，相关控制权已完成实质性转移，故本次收购购买日为2025年3月21日。本次股权受让和交接完成后逸淘投资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范围。逸淘投资于2025年5月13日就上述事项完成工商变更。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逸淘（山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现金	200,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200,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43,099,319.36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56,900,680.64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公司收购时基于被收购企业所处行业和前景及未来的盈利能力考虑，对被收购企业价值估计远超出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其中合并成本超过购买日能够识别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定为商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27”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27”

其他说明：

详见附注“七、27”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逸淘（山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53,425,633.79	53,425,633.79
货币资金	29,786,245.61	29,786,245.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00,000.00	8,000,000.00
应收款项	8,175,275.56	8,175,275.56
预付款项	650,480.68	650,480.68
其他应收款	394,915.37	394,915.37
其他流动资产	5,048,397.58	5,048,397.58
固定资产	763,815.82	763,815.82
使用权资产	606,503.17	606,503.17
负债：	10,326,314.43	10,326,314.43

应付款项	72,201.14	72,201.14
应付职工薪酬	1,691,053.58	1,691,053.58
应交税费	7,355,571.26	7,355,571.26
其他应付款	499,170.89	499,170.89
合同负债	522,844.43	522,844.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4,102.47	154,102.47
其他流动负债	31,370.66	31,370.66
净资产	43,099,319.36	43,099,319.36
减：少数股东权益	152,744.68	152,744.68
取得的净资产	42,946,574.68	42,946,574.68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逸淘投资购买日可辨认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经营产生的应收款项；购买日的可辨认负债主要为经营产生的应付款项，因此以购买日的账面价值作为其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5年7月3日，根据总经理办公会决议，公司决定注销衡阳光云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衡阳光云于2025年10月28日完成工商注销，公司从衡阳光云注销之日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

2、2025年7月3日，根据总经理办公会决议，公司决定注销大连逸淘智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孙公司大连逸淘于2025年8月4日完成工商注销，公司从大连逸淘注销之日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

3、2025年7月3日，根据总经理办公会决议，公司决定注销济南云跃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孙公司济南云跃暂未完成工商注销。

4、2025年7月3日，根据总经理办公会决议，公司决定注销山东梦蝶软件有限公司。孙公司山东梦蝶于2025年10月22日完成工商注销，公司从山东梦蝶注销之日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

5、2025年7月3日，根据总经理办公会决议，公司子公司巨沃科技决定设立新疆巨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万元，公司持有新疆巨沃31.17%的股权，公司从新疆巨沃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截至2025年12月31日，子公司巨沃科技尚未向新疆巨沃支付出资款。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杭州淘云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人民币 2,000 万元	杭州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电子产品、计算机耗材零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快云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人民币 500 万元	杭州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麦家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人民币 500 万元	杭州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电子产品、计算机耗材零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旺店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人民币 150 万元	杭州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100.00		出资设立
杭州名玖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人民币 1,300 万元	杭州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麦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	人民币 100 万元	杭州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100.00	出资设立
杭州其乐融融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人民币 500 万元	杭州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香港光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杭州	港币 150 万元	香港	电子、食品、化妆品、文具玩具、办公用品、母婴用品、日用百货零售	100.00		出资设立
长沙光云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	人民币 1,000 万元	长沙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	100.00		出资设立
杭州有成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人民币 50 万元	杭州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67.00	出资设立
杭州深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人民币 104.80 万元	杭州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巨沃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人民币 1,223 万元	深圳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51.9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武汉市仓云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	人民币1,008万元	武汉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51.9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仓云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人民币50万元	深圳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51.9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快小智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人民币2,900万元	杭州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100.00		出资设立
杭州有成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人民币50万元	杭州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沙易企云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	人民币100万元	长沙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100.00		出资设立
杭州光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	人民币1,000万元	杭州	企业管理	99.00	1.00	出资设立
杭州拾链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人民币500万元	杭州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绘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	人民币11.6228万元	杭州	企业管理		99.14	出资设立
衡阳旺店科技有限公司	衡阳	人民币1,000万元	衡阳	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人力资源供求信息的搜集和发布;人力资源管理咨询;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代理。	100.00		出资设立
逸淘（山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济南	人民币500万元	济南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东逸淘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济南	人民币300万元	济南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良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人民币500万元	杭州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济南云跃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济南	人民币500万元	济南	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吾鑫商贸有限公司	杭州	人民币 500 万元	杭州	计算机技术开发、 咨询、服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东星云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济南	人民币 300 万元	济南	计算机技术开发、 咨询、服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疆巨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新疆	人民币 1,000 万元	新疆	计算机技术开发、 咨询、服务		31.1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适用 不适用**(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88,557,373.85	290,499,357.2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687,321.82	-3,974,429.5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687,321.82	-3,974,429.51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153,000.00	102,000.00
与收益相关	7,544,807.89	4,751,368.59
合计	7,697,807.89	4,751,368.59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财务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财务主管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65,000,000.00	65,000,00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5,000,000.00	65,000,000.00
（1）理财产品			65,000,000.00	65,000,000.00
（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82,020,228.00	282,020,228.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82,020,228.00	282,020,228.00
（1）合伙企业投资			12,000,000.00	12,000,000.00
（2）权益工具投资			270,020,228.00	270,020,228.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47,020,228.00	347,020,228.00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加权平均值）
理财产品	65,000,000.00	预期收益法	预期收益率	0%-100%
合伙企业投资	12,000,000.00	成本法	不适用	不适用
权益工具投资	270,020,228.00	上市公司比较法	流动性折价	30.59%
			收入乘数	4.41-25.50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调节信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期末余额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变动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购买	发行	出售	结算		
◆交易性金融资产	81,000,000.00			-24,473,298.12		779,900,000.00		771,426,701.88		65,000,000.00	-27,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1,000,000.00			-24,473,298.12		779,900,000.00		771,426,701.88		65,000,000.00	-27,000,000.00
—理财产品	81,000,000.00			-24,473,298.12		779,900,000.00		771,426,701.88		65,000,000.00	-27,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54,260,828.00			28,466,788.58		1,187,500.00			1,894,888.58	282,020,228.00	26,571,9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4,260,828.00			28,466,788.58		1,187,500.00			1,894,888.58	282,020,228.00	26,571,900.00
—合伙企业投资	12,000,000.00									12,000,000.00	
—权益工具投资	242,260,828.00			28,466,788.58		1,187,500.00			1,894,888.58	270,020,228.00	26,571,900.00
合计	335,260,828.00			3,993,490.46		781,087,500.00		771,426,701.88	1,894,888.58	347,020,228.00	-428,100.00
其中：与金融资产有关的损益				3,993,490.46							-428,100.00
与非金融资产有关的损益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杭州光云投资有限公司	杭州	投资	1000 万元	36.24	36.2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谭光华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巨益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益科技”）	联营企业
深圳市秦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秦丝科技”）	联营企业
广州睿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睿本”）	联营企业
上海马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帮科技”）	联营企业
钉学（杭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钉学科技”）	联营企业
湖南智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六科技”）	联营企业
杭州蓝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川科技”）	联营企业
北京公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贝科技”）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安保险”）	公司董事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罗雪娟	其他

其他说明

注：公司于2025年8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取消监事会，罗雪娟曾任公司监事。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众安保险	保险服务				136,624.06
巨益科技	推广服务	163,679.25			316,698.10
广州睿本	推广服务	23,584.91			5,471.70
公贝科技	推广服务				13,860.40
钉学科技	推广服务	53,886.7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巨益科技	推广服务		19,643.32
秦丝科技	配套硬件	2,050,312.39	2,008,344.29
广州睿本	配套硬件、SaaS产品	40,142.48	58,765.71
马帮科技	推广服务		3,679.25
蓝川科技	配套硬件	21,026.55	198,765.49
公贝科技	推广服务、SaaS产品	3,679.25	3,941.5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76.22	481.14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秦丝科技	131,867.96	1,318.68	126,182.91	1,261.83
	湖南智六			37,238.89	372.39
	蓝川科技	48,230.00	24,115.00		
预付款项					
	钉学科技	57,120.00		57,120.00	
	秦丝科技			5,476.42	
	广州睿本			25,000.00	
	众安保险	8,740.74		8,740.74	
其他应收款					
	罗雪娟			20,000.00	2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众安保险	139.69	76,917.05
	巨益科技		175,000.00
合同负债			
	蓝川科技	59,378.76	59,378.76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702,157.00	
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			783,030.00	5,379,416.10				
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	901,100.00	6,190,557.00						
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	1,200,000.00	8,292,000.00						
合计	2,101,100.00	14,482,557.00	783,030.00	5,379,416.10			702,157.00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详见本段其他说明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详见本段其他说明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授予日的收盘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可行权人数变动、服务期限、归属考核条件等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期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16,563,289.60

其他说明

1、2021年6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等议案，并于2021年7月15日经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84个月。

(1) 2021年7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21年7月20日为授予日，授予价格12.00元/股，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08名激励对象授予669.022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本次股权激励授予日为2021年7月20日，采用期权BS模型计算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故公司根据授予日限制性股票期权价值确认本次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为3,531.39万元。

(2) 2021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21年12月30日为授予日，授予价格12.00元/股，向符合授予条件的4名激励对象授予6.00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本次股权激励授予日为2021年12月20日，采用期权BS模型计算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故公司根据授予日限制性股票期权价值确认本次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为15.96万元。

(3) 2023年7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未满足归属条件，本次合计作废失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34.2204万股。

(4) 2024年7月19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该次需要作废的2021年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26.8991万股。

(5) 2025年4月24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该次需要作废的2021年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共计70.2157万股。

本次作废失效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剩余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64.0257 万股；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剩余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0.80 万股。

公司按照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和归属条件对剩余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所对应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进行摊销，本期确认股权激励费用 0.00 元，确认资本公积 0.00 元。

2、2023 年 7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等议案，并于 2023 年 9 月 11 日经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1) 2023 年 9 月 11 日，公司召开了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等议案，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参与认购的员工为 58 人，授予价格 6.87 元/股，最终缴纳的认购资金总额为 18,485,109.00 元，认缴股数为 2,690,700 股，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公司本次股权激励的授予日为 2023 年 9 月 11 日，故公司根据授予价格与授予日收盘价确认本次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为 1,385.71 万元。

公司按照持股计划的归属安排和归属条件对剩余计划归属的股票所对应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进行摊销，本期确认股权激励费用 3,223,180.10 元，确认资本公积 3,223,180.10 元。

3、2025 年 3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及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同意对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进行分配。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同意预留的 90.11 万股由符合条件的不超过 4 名参与对象进行认购，对应预留份额 619.0557 万份，认购价格为 6.87 元/股。

公司按照持股计划的归属安排和归属条件对剩余计划归属的股票所对应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进行摊销，本期确认股权激励费用 3,740,700.00 元，确认资本公积 3,740,700.00 元。

4、2025 年 6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审议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等议案。并于 2025 年 7 月 4 日，经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1) 2025 年 7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对本次授予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以 6.91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47 名激励对象授予 12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按照持股计划的归属安排和归属条件对剩余计划归属的股票所对应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进行摊销，本期确认股权激励费用 2,894,045.83 元，确认资本公积 2,894,045.83 元。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	3,223,180.10	
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	3,740,700.00	
2025年限制性股票计划	2,894,045.83	
合计	9,857,925.93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子公司淘云科技有金额为人民币1,076,854.32元的其他货币资金作为银行承兑保证金，开具银行承兑汇票3,589,513.00元；

(2)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共存在2,299,373.40元的第三方平台钱包余额受限，其中：合作伙伴的标准保证金金额为2,220,000.00元，交易待结算资金冻结（逐日变动）金额为40,000.00元，天猫国际境外保证金金额为39,373.40元；

(3)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以评估估值为20,000,000.00元，账面价值为0元的发明专利（国家知识产权局登记号：ZL202311045524.8）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5PRZ043”的《最高额质押合同》，为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签订的不高于人民币20,000,000.00元的债务提供担保。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述保证合同项下公司已获得且尚未偿还的借款为人民币20,000,000.00元，其借款期限为2025年10月14日到2026年10月12日。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份支付	2026年2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6年2月13日为预留授予日，以6.91元/股的授予价格向3名激励对象，预留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合计30.00万股，其公允价值总额为533.85万元。	0.00	不适用

注：对报告期无影响。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注：2026年4月23日，本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决定202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3、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8,577,857.46	8,455,475.59
1至2年	2,054,492.96	13,013,362.55
2至3年	12,620,279.59	
合计	33,252,630.01	21,468,838.14
减：坏账准备	77,849.98	78,536.68
合计	33,174,780.03	21,390,301.4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252,630.01	100.00	77,849.98	0.23	33,174,780.03	21,468,838.14	100.00	78,536.68	0.37	21,390,301.46

其中：										
账龄组合	7,784,998.00	23.41	77,849.98	1.00	7,707,148.02	6,546,251.08	30.49	78,536.68	1.20	6,467,714.40
合并关联方	25,467,632.01	76.59			25,467,632.01	14,922,587.06	69.51			14,922,587.06
合计	33,252,630.01	100.00	77,849.98		33,174,780.03	21,468,838.14	100.00	78,536.68		21,390,301.4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7,784,998.00	77,849.98	1.00
合计	7,784,998.00	77,849.9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合并关联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杭州快小智科技有限公司	16,010,535.39		
山东逸淘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8,206,891.89		
杭州淘云科技有限公司	938,032.37		
杭州吾鑫商贸有限公司	291,836.27		
深圳市巨沃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杭州良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36.09		
合计	25,467,632.0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78,536.68	77,849.98	78,536.68			77,849.98
合计	78,536.68	77,849.98	78,536.68			77,849.9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6,010,535.39		16,010,535.39	48.15	
第二名	8,206,891.89		8,206,891.89	24.68	
第三名	5,255,440.46		5,255,440.46	15.80	52,554.40
第四名	1,517,618.15		1,517,618.15	4.56	15,176.18
第五名	938,032.37		938,032.37	2.82	
合计	31,928,518.26		31,928,518.26	96.01	67,730.5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3,307,748.36	233,251,251.76
合计	223,307,748.36	233,251,251.7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61,302,782.33	92,178,675.06
1至2年	39,525,684.11	118,264,145.73
2至3年	4,978,237.07	22,992,592.68
3年以上	19,515,004.50	1,611,555.44
合计	225,321,708.01	235,046,968.91
减: 坏账准备	2,013,959.65	1,795,717.15
合计	223,307,748.36	233,251,251.7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223,087,877.15	232,793,127.83
押金及保证金	2,148,786.45	2,125,612.07
其他	85,044.41	128,229.01
合计	225,321,708.01	235,046,968.9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795,717.15			1,795,717.15
2025年1月1日余				

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44,611.15			244,611.15
本期转回	26,368.65			26,368.65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 余额	2,013,959.65			2,013,959.6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1,795,717.15	244,611.15	26,368.65			2,013,959.65
合计	1,795,717.15	244,611.15	26,368.65			2,013,959.6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长沙光云科技有限公司	134,751,065.81	59.80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注1	
杭州快小智科技有限公司	32,200,298.19	14.29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1年以内	
杭州麦家科技有限公司	28,499,137.94	12.65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注2	
衡阳旺店科技有限公司	15,464,662.94	6.86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1年以内	
杭州深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8,329,139.46	3.70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1年以内	
合计	219,244,304.34	97.30	/	/	

注1：长沙光云科技有限公司账龄中，账龄1年以内金额为100,502,286.89元，账龄1-2年金额为34,248,778.92元。

注2：杭州麦家科技有限公司账龄中，账龄1年以内金额为2,084,333.82元，账龄1-2年金额为5,231,405.19元，账龄2-3年金额为4,789,000.00元，账龄3年以上金额为16,394,398.93元。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55,836,565.74		655,836,565.74	453,391,297.76		453,391,297.7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83,375,189.42	2,051,720.03	281,323,469.39	284,593,999.36	1,334,629.82	283,259,369.54
合计	939,211,755.16	2,051,720.03	937,160,035.13	737,985,297.12	1,334,629.82	736,650,667.3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淘云科技	19,865,325.63					185,901.57	20,051,227.20	
麦家科技	4,180,000.00						4,180,000.00	
快云科技	4,575,000.00					73,405.67	4,648,405.67	
杭州旺店	26,422,519.52						26,422,519.52	
香港光云	1,222,585.00						1,222,585.00	
其乐融融	172,492,624.52					4,695,082.74	177,187,707.26	
巨沃科技	52,000,000.00						52,000,000.00	
长沙光云	10,180,900.69					48,750.33	10,229,651.02	
衡阳光云	5,000,000.00							
深绘智能	120,000,000.00					48,862.40	120,048,862.40	
杭州快小智	31,352,342.40					393,265.27	31,745,607.67	
杭州有成	150,000.00						150,000.00	

光云企业管理	5,950,000.00						5,950,000.00	
衡阳旺店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逸淘(山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合计	453,391,297.76		202,000,000.00			5,445,267.98	655,836,565.74	

1、公司分别于2025年3月21日、2025年4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现金方式收购逸淘(山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逸淘(山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交易价格为人民币20,000万元。

2、2025年2月，公司向子公司衡阳旺店实缴出资200万元。

3、2023年7月，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等议案，并于2023年9月11日经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以上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包括子公司淘云科技、杭州快小智、其乐融融、深绘智能、长沙光云及快云科技的员工，本公司作为结算企业，确认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本期确认金额分别为2.44万元、10.76万元、73.97万元、4.89万元、4.88万元、7.34万元。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五、2”所述。

4、2025年3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及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以上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包括子公司其乐融融的员工，本公司作为结算企业，确认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本期确认金额分别为289.96万元。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五、2”所述。

5、2025年6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审议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等议案。并于2025年7月4日，经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以上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包括子公司淘云科技、杭州快小智、其乐融融的员工，本公司作为结算企业，确认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本期确认金额分别为16.15万元、28.57万元、105.58万元。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五、2”所述。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深圳市巨益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5,343,428.64			-81,101.69						25,262,326.95	
易协云（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8,609,957.40			-210,567.19				717,090.21		7,682,300.00	717,090.21
杭州云曦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708,871.08		3,912,215.02	2,184,440.16						27,981,096.22	
钉学（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12,492,787.24			1,089,951.59						13,582,738.83	
深圳市秦丝科技有限公司	9,340,590.59			7,500.83						9,348,091.42	
杭州蓝川科技有限公司	8,580,610.83			1,547,611.42						10,128,222.25	
安庆叩问新生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997,896.95			-54.29						2,997,842.66	
上海马帮科技有限公司	51,286,776.36			-1,081,098.78						50,205,677.58	
上海财妙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3,560,997.85			136,996.54						13,697,994.39	
湖南智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9,892,467.34			-455,055.75						9,437,411.59	812,821.93
广州睿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2,259,014.62			79,921.89						22,338,936.51	521,807.89

北京公贝科技有限公司	2,317,851.75			-319,387.41						1,998,464.34	
朋客(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2,581,842.28			-296,501.76						2,285,340.52	
杭州云曦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332,442.31									45,332,442.31	
北京炎黄盈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8,953,834.30			90,749.52						39,044,583.82	
小计	283,259,369.54		3,912,215.02	2,693,405.08				717,090.21		281,323,469.39	2,051,720.03
合计	283,259,369.54		3,912,215.02	2,693,405.08				717,090.21		281,323,469.39	2,051,720.03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钉学（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13,582,738.83	16,526,700.00		公允价值以市场法确定，处置费用以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率确定	市销率	可比上市公司
易协云（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8,399,390.21	7,682,300.00	-717,090.21	公允价值以市场法确定，处置费用以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率确定	市销率	可比上市公司
朋客（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2,285,340.52	5,980,200.00		公允价值以市场法确定，处置费用以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率确定	市销率	可比上市公司
北京公贝科技有限公司	1,998,464.34	8,781,800.00		公允价值以市场法确定，处置费用以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率确定	市销率	可比上市公司
合计	26,265,933.90	38,971,000.00	-717,090.21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7,382,093.20	39,099,900.40	103,776,930.32	43,858,908.19

其他业务	20,951,226.31	4,470,210.64	4,768,687.55	842,736.87
合计	118,333,319.51	43,570,111.04	108,545,617.87	44,701,645.06

(2). 营业收入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期金额	合计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831.86	831.86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118,332,487.65	118,332,487.65
合计	118,333,319.51	118,333,319.5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51,980.2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93,405.08	-3,516,922.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894,888.58	335,422.30
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2,153,304.56	1,564,880.92
合计	4,489,617.93	-1,616,618.97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3,038.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287,028.2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466,788.5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526,701.88	主要系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14,320.2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4,161.10	
合计	3,498,999.3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5	-0.06	-0.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0.07	-0.0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谭光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4月23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